

基督教中國佈道會

聖道
迦南
書院

二零二五至二零二六年

《耀采》第十八期

耀采

《文說·耀采篇第四》：
「是則文也者，乃英華發外秩然有章之謂也。」



耀采

李家鳴校長

在日常生活中，人工智慧(AI)展現了令人驚艷的運算能力。只需輸入幾個提示詞，無論是瑰麗的圖片還是辭藻華麗的文章，都能在彈指間生成。我們不免會問：如果電腦可以寫得比我們更快、更工整，那麼親自動筆寫作的意義究竟何在？

我不禁回想起自己的少年時代。那時沒有網路，文字是逐字逐句爬行在稿紙上的。我曾鼓起勇氣向報刊投稿，當看見自己的文章被刊登出來，並收到那份僅有50元的稿酬時，那種滿足感至今難忘。事實上，那份喜悅並非來自金錢的價值，而是來自一種「這是我創作的」滿足感及自豪感，同時也代表了我的原創作品被接納、被欣賞。

最近，有位同事在座位上添置了「手機搖擺機」，原來它是用來模擬步行，從而在手機運動程式中獲得高步數。看著手機屏幕上的數字飛速增長，確能獲得一時的虛榮感。但我們都知道，那一萬步是「假」的。搖擺機可以欺騙手機的傳感器，卻無法欺騙自己的身體。你沒有流汗，心肺功能沒有增強，肌肉也沒有得到鍛鍊。這與寫作如出一轍：AI可以為你生成一篇邏輯通順、華麗工整的文章，就像搖擺機搖出來的步數，看似完美，卻無法換來你思想的長進與心靈的昇華。真正屬於你的健康，必須靠汗水來換取；真正屬於你的才情，必須靠思考去磨練。

當然，我認為我們也不必完全否定科技。若能善用AI，它可以幫我們整理資料、激發靈感，成為寫作路上的得力助手。然而，AI可以模擬情感，卻無法擁有情感；它可以組合邏輯，卻無法代替你去感受清晨的微風或是離別的苦澀。

《耀采》中每一篇入選的作品，不論成熟與否，都是同學們拒絕隨波逐流、堅持原創的結晶。這份「手作」的誠意，在人工智慧時代顯得愈發光彩奪目。

希望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能繼續保有這份創作的初心。讓AI為你所用，但別讓它取代你寫作的靈魂。願你們在文字的世界裡，永遠能找到那個無可取代、閃閃發亮的自己。

二零二六年五月



自我・普世・創作 ——贈予喜歡創作和不敢創作的你

五誠 鍾讚培

「上一回文科生有優勢……」他們在網上說，我亦心有同感，默默無奈。

當我醉心文字和拍攝時，彷彿忘記了創作人的兩個結果：順應時代，把創作商業化，萬家富貴；忠於自我，內容或晦澀難懂，流落街頭。對啊！如今仍在香港努力創作的人，還剩多少？這兒的財富，只會用於創造更多的財富，和投入某人的空口之談中。何時又會投入於無形藝術的手上？我很喜歡這裏，不欲離開。我想起余光中寫風箏的一首詩，他是這樣形容風箏的：

尋找被天擄走

卻又被人拉住

那一點矛盾的平衡

全詩立意為何，我早已記不清，他筆下的風箏，在自我和普世中，尋覓一個矛盾的平衡？

漣漪泛起前，我眼中的創作是自我的。不論文字、攝影和電影，那是一個舒適的空間，是一隻沒有線的風箏，可以在萬里長空中翱翔。回憶起當初的荒唐，卻又是那麼趣稚。我會拿黑板當綠幕，詮釋午夜驚魂一般的攝影。明明老師沒要求，我又愛活生生把元曲的功課添加押韻，製作成攝影作品；若散文才是比賽的體裁，我沉迷小說，寫成小丑的個人傳記。若讓我羅列那時的創作，大概我會啼笑皆非，那時創作是一種自我的玩樂的過程，是三分自我挑戰和七分的瘋狂。



在一切漣漪泛起時，我眼中的創作，是一種拘束，是被引線牢牢束縛的風箏。我曉得多了，規則有時不能言喻。若我考試時，洋洋灑灑不跟從考評要求，我手寫我心，下場是慘淡的滿江紅；若我拍攝時，光要追求我所喜歡迷離的鏡頭，他們會說看不懂。似乎人們認為創作應該普世，要大家都喜歡，要符合一定的框架和價值，它才是一份好的作品。這大概應驗了人們說的，如今創作不吃香的原因。漸漸的，我似乎被漣漪吞噬。討厭創作麼？不。只不過少了那七分的瘋狂，和三分的自我挑戰。一堆發霉的牛奶，會變酸，會變黃，會變得難以下嚥。

在一切漣漪泛起後，那一堆變質的牛奶卻又發酵成芝士。不曉得它最終的結果為何？也許它正趨近於余光中筆下的風箏。現今我提筆、開機前，繁忙時——我要考慮受眾，要考慮框架，要考慮形式，還有很多，我不喜歡的，但我又要做的。我討厭自己把創作弄得平凡，把我那自由隨性的靈魂塑型，然後把它弄成一個普世的形狀，我不喜歡我的創作是這樣，但有時也要這樣。不過當一個醉酒的大叔，寫三兩句沒人看得懂的瘋言，拍一些不會賣座的影片，我還是會自詡藝術家的。

我猜，創作如風箏，在隨風和引線中爭鬥，取得一個矛盾的平衡，它便能如願高飛。淺淺再看，在香港這一片奇妙的土地上，他們說正發生一些微妙的變化，似乎正加速藝術荒漠化，但我不認同。那些微妙的變化，是發酵牛奶的酵母，只不過令我們下筆前、創作前，想多一點，最好寫成千古絕唱。寫到現在，我忽爾想起之前與吳煒倫導演交流，他所贈我的一句詩，大意是苦難是文學家的養份。

我仍在這兒努力的創作，而你們。來吧！或繪或寫，成為那片風箏，然後創作。路上縱有限制、縱需普世，但它發酵後，便能在自我中尋找到一點矛盾的平衡，然後「賦到滄桑句便工」。





1 序言

李家鳴校長

耀采

2 總編之言

五誠 鍾讚培

自我・普世・創作——
贈予喜歡創作和
不敢創作的你

中一級

- | | | |
|----|--------|--------------|
| 10 | 一愛 何菁 | 一次失而復得的經歷和感受 |
| 11 | 一愛 何靛嵐 | 時間 |
| 11 | 一望 張晨蕊 | 遊佐敦谷公園 |
| 12 | 一望 傅悅喬 | 放學後的圖書館 |
| 13 | 一信 蔡鳴熹 | 遊佐敦谷公園 |
| 14 | 一誠 曾奕忻 | 一次失而復得的經歷和感受 |
| 15 | 一誠 陳昱希 | 放學後的圖書館 |
| 16 | 一毅 劉顯堯 | 媽媽的臉 |

中二級

- | | | |
|----|----------------|-------------|
| 17 | 二信 黃語秋 | 一位值得敬佩的長輩 |
| 18 | 二誠 林霖 | 一位令我欣賞的陌生人 |
| 19 | 二誠 鍾莞爾 | 一位值得敬佩的長輩 |
| 21 | 二誠 梁愷妍 | 風箏後記——弟弟的回信 |
| 22 | 二誠 林善童 | 跟小學離別 |
| 23 | 二誠 郭詠妍 | 跟母校離別 |
| 25 | 二毅 江欣霖 | 與小可離別 |
| 26 | 二毅 陳晞萱 | 與爺爺離別 |
| 27 | 二毅 利利寶 (非華語學生) | 逛百貨公司 |

奇文共賞（日常佳作）

中三級

- | | | |
|----|--------|---------------|
| 28 | 三誠 趙樂兒 | 一件令我重拾希望的小事 |
| 29 | 三誠 曾穎琛 | 一件令我接受平庸的小事 |
| 31 | 三誠 鍾璧璿 | 一件令我學會「生活」的小事 |
| 32 | 三誠 林錦煜 | 禮物 |
| 34 | 三誠 梁一心 | 禮物 |
| 36 | 三毅 唐明子 | 一件小事 |
| 37 | 三毅 蔡啟彥 | 一件小事 |
| 38 | 三毅 朱柏禮 | 禮物 |

中四級

- | | | |
|----|--------|-------------|
| 40 | 四望 陳敏嘉 | 老師，幸遇人生明燈 |
| 41 | 四望 廖柏軒 | 良師誦 |
| 42 | 四望 林熹兒 | 談憤怒 |
| 43 | 四望 馬湘喬 | 談憤怒 |
| 44 | 四望 羅子樂 | 談憤怒 |
| 46 | 四誠 張承匯 | 「將心比心」的一次經歷 |
| 47 | 四誠 許天熙 | 從平淡尋覓滋味 |
| 49 | 四誠 黃薇燕 | 從平淡尋覓滋味 |

中五級

- | | | |
|----|--------|----------------------|
| 51 | 五愛 冼敬千 | 得不償失 |
| 53 | 五愛 蘇庭希 | 得不償失 |
| 56 | 五信 曾朗溢 | 得不償失 |
| 58 | 五誠 陳昱榮 | 原來我們忽略了不少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
| 60 | 五誠 劉若濫 | 原來我們忽略了不少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
| 63 | 五誠 李雨萱 | 階段 |
| 65 | 五誠 趙啟睿 | 相信十年後的我，會為自己今天所做的事自豪 |
| 67 | 五誠 蕭栢軒 | 十年後的我 |

中六級

- | | | |
|----|--------|---------------|
| 68 | 六信 謝瑩熹 | 我在一間二手書店中找到快樂 |
| 70 | 六信 陸政攸 | 熱鬧過後，我卻感到失落 |
| 72 | 六誠 胡心然 | 化腐朽為神奇 |
| 75 | 六誠 潘可盈 | 一次令我百感交集的聚餐 |
| 77 | 六誠 邱悅 | 為不完美添色彩 |
| 79 | 六誠 吳旻邴 | 痛苦的銘記與忘記 |
| 80 | 六誠 陳愷晴 | 量力而為 |
| 82 | 六誠 吳芷敏 | 藏在泥土中的寶物 |

初級組 題目：一位敢於直言的朋友

- | | | |
|----|-------|--------|
| 85 | 妙筆生輝獎 | 二毅 江欣霖 |
| 86 | 臨淵止步獎 | 二毅 陳晞萱 |
| 87 | 真情流露獎 | 一誠 黃毅信 |

**高級組 題目：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
試以「以人為鏡」為題目**

- | | | |
|----|-----|--------|
| 88 | 冠軍 | 四愛 陳卓妍 |
| 90 | 亞軍 | 四信 吳婧雯 |
| 92 | 季軍 | 五誠 李雨萱 |
| 94 | 優異獎 | 四誠 江柏成 |
| 96 | 優異獎 | 三誠 鍾璧璿 |
| 98 | 優異獎 | 三毅 唐明子 |

《天淨沙·秋思》詞曲仿作

- 101 二誠 梁愷妍、二誠 陳映彤、二誠 梁文曦、二誠 張可堯

從文字走向文化

- 102 四信 吳婧雯 一字藏孝道，千載傳溫情

- 104 四信 王卓君 讀懂山海情，踐行孝字心

為何我們如此痴迷於悲劇？從《霸王別姬》看悲劇的本質

- 106 四誠 李晨惜、五誠 鄒依宸

同一座山 三種步伐

- 111 五誠 甄津言 否極「太」來：喜出望外的太平山遊歷記

- 112 五誠 蔡融昇 不「平」凡的太平山：在太平山的奇異遊歷

- 113 五愛 蘇庭希 見山還是「山」：端視太平山風景的所感所悟

塵

- 116 五誠 鍾讚培

歸途雙響

- 120 五誠 盧詩妍 新年新體驗

- 122 五誠 利芷欣 春節中的小美好

- 126 五誠 陳樂澄 普·遊天府——與熊貓同行

- 127 五誠 甄津言 成都的繁華裡，藏著杜甫的落魄與夢想

128 附錄大合照



奇文共賞

「奇文共賞」收錄了2526年度各級學生的佳作，題材豐富多樣，無論是寫景、抒情、記事或議論，同學都能以不同的題材，分享自身的經歷和感受，進而反思人生。

一次失而復得的經歷和感受

一愛 何菁

還記得那次旅遊，媽媽給我買了一個摸上去很舒服的粉色兔子布娃娃。因為小時候很喜歡這個娃娃，我一直把它放在枕邊陪著我睡覺，也十分珍視它。

直到有一次，學校的語文科老師佈置了一個課堂任務，要求每一位學生進行一次演講。演講順序按學號排列，聽到老師一說，回家的路上我都在想著到底要選甚麼題目。最後，我決定帶上媽媽送給我的那個娃娃作為道具，好讓演講更生動。

演講的日子很快降臨。我小心翼翼地將娃娃帶到了學校。正因為演講內容生動，我收到了老師的誇讚。正當我沉浸在喜悅的心情中，與同學一起去飯堂吃飯時，回來一眨眼的功夫，娃娃竟然不見了！

我很驚慌也很著急。我一邊不停地在抽屜裡翻動著課本，一邊慌忙地跟好朋友說。抽屜沒找到，我就翻書包。我帶著一點希望拉開書包拉鏈，打開後翻找了半天，都沒有見到我那粉色的兔子娃娃。我開始慌了，不自覺地冒起冷汗，心裡想：「要是弄丟了就完蛋了，那是我最愛的娃娃啊！它對我很重要，沒有它，我會哭的。」

我越想越害怕，豆大的汗珠掉在我的手臂上，汗水打濕了我的衣服。我心跳越發劇烈，像小鹿亂撞那樣緊張。我一邊擔心它是被別人拿走了，一邊又懸著心希望一定能找到。我的心裡就像有天使與惡魔在打架。

終於，我在講台翻找的時候看見了我的娃娃。它好像發著光，我激動地跑向講台，將它緊緊地握在手中，再也不想讓它離開我。原來是我演講結束後太興奮，忘記拿回去而遺留在講台上了。我趕緊將它放回書包裡。

因為這次丟東西的經歷，我變得格外小心。我明白了丟失東西的感受是痛苦的，不僅是財物上的損失，更有心理上的沉重。我明白了丟失東西後，肯定會想起之前的點點滴滴，因而想念，因而感到可惜。我不希望再發生這樣的事，也想讓自己改掉隨手亂放東西的壞習慣。自從那次經歷後，我不再隨手放東西，也不再毫無秩序地排列物品，而是整齊地擺好一切，珍視它們。

時間

一愛 何靛嵐

小時候
時間是一粒甜甜的糖
含在嘴裏
融化在舌尖上
長大後
時間是一本厚厚的書
讀在眼裏
沉澱在心頭上

後來啊
時間是一盞淡淡的茶
捧在手裏
飄散在回憶裏
而現在
時間是一縷輕輕的風
拂過臉龐
消失在遠方

遊佐敦谷公園

一望 張晨蕊

今天是遊佐敦谷公園的日子。我們踏入這個世外桃源，一陣沁人心脾的花香到來，道路旁邊搖晃的花草對我招手，歡迎我來到佐敦谷公園。

遊覽當天陽光普照，非常適合外出。首先我和同學走到公園內的四季花園參觀。那裏彷彿是一片清涼的綠洲，為我們提供了避暑的好去處。陽光透過樹葉灑下，層層的樹葉在微風下輕輕搖動，透出閃爍的光影。這時花園生機勃勃，五彩斑斕的花卉像是在爭奇鬥艷，盡情地向我們展現出他們最美的樣子。紅、黃、紫色的花朵，再加以綠色的點綴，交錯成一幅鮮明的畫卷。我和同學置身其中，聽着昆蟲發出的聲音，大家都不約而同地沒有說話，只靜靜地感受這在平時難以發現的大自然之美。

離開四季花園後，我們在前往兒童遊樂場的路上，被旁邊溫室內的景色吸引，不自覺地走進那神秘世界。走進溫室瞬間，彷彿踏入一個迷你小雨林，濕潤的空氣帶着泥土與植物的清香令人心曠神怡。這裏不僅有豐富的熱帶和亞熱帶植物，還能讓人感受到一種異國情調的氛圍，溫室內栽種着各式各樣的多肉植物，每一處都充

滿層次與色彩，在陽光的照耀下顯得格外奪目。在這裏不但能觀賞不同的植物，更能透過資訊牌認識它們，是一個學習和娛樂的好地方。

在溫室逛了一圈後，我們便繼續前往兒童遊樂場，前方傳來歡笑聲，與剛剛寧靜的環境截然不同，我便知我們到了。兒童遊樂場多樣化的設施，讓這裏總是人聲鼎沸，充滿歡笑與活力，為整個公園增添氣氛。遊樂場的設施十分豐富，有長長的滑梯、有很大的沙池和其他刺激的設施，其中最吸引我的是鞦韆，回想起上一次盪鞦韆的時候已經是初小的時候了，真的很懷念呢！

這一次遊佐敦谷公園讓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在這裏我感受到了一種難得的平靜，周圍沒有太多的喧嘩，只有輕風拂過樹葉的聲音，讓我瞬間忘記了生活中的壓力和煩惱，只記得欣賞自然風光，這令我明白大自然對人很重要，我們要好好珍惜。

時間不早了，我便要離開這個世外桃源。花草送別我到出口，跟我說再見。越走越遠，花香也漸漸變淡了，我依依不捨地離開，希望下次來到也有那種平靜放鬆的感覺。

放學後的圖書館

一望 傅悅喬

每天最後一堂的鐘聲響起，便是放學的時候。有些人可能會選擇馬上回家，但我會選擇去圖書館。

圖書館是我們學校不可或缺的一個地方。這裏以「環保」為主題，所以我們經常能在圖書館裏找到不少植物。種植這些植物的目的，首先是提醒同學要環保，不要浪費資源。其次是希望能綠化及美化圖書館，營造出一個舒服的地方供同學們使用呢！

放學後，很多的老師和同學都會去圖書館，有些會還書，有些會在那裡自修。而今年老師為同學們設立了一個活動，安排每班都要照顧一些魚，希望以此讓我們知道生命的重要。我們班的魚被放在一個魚缸裡，安置在圖書館的一間小房間裡。每班的同學代表經常會在放學時，到圖書館觀察魚兒的生活情境。

俗話說：「書中自有黃金屋，書中自有顏如玉。」書能帶給我們知識，圖書館也一樣。它不僅能帶給我們知識，帶給我們快樂，還能令我們找到新的友誼！這就

是我學校放學後的圖書館，一個有笑、有說、有學習的地方。當考試壓力大時，我還會坐在圖書館內的沙發上，放鬆休息一下。所以圖書館對我們學校來說，真是個不可或缺的地方。

這就是放學後的圖書館，甚至能說是我們的第二個家呢！

遊佐敦谷公園

一信 蔡鳴熹

今天是遊佐敦谷公園的日子。上課鈴響後，我和同學們便乖乖地在課室門外排隊，等待老師來接我們去佐敦谷公園。老師點好人數後，便令我們排隊去佐敦谷公園。

我們踏出校門，向前走，就會看見順利紀律部隊的宿舍，然後再向左轉，就會看見佐敦谷公園的門牌。我們繼續向前走，走過馬路，再轉右，再向前走一小段路，抬頭就會看到佐敦谷公園的門牌。

我們走進佐敦谷公園後，向右看就看見了四季花園。那裏有不同季節的花，包括：紅花玉芙蓉、吊燈花、紫花蘆荊草、大紅花、紫杜鵑、雀巢芒、可愛花等等不同種類的花。當不同種類的花都開了，不敢想像會有多麼的漂亮。

我們再向前走，就到達了溫室。溫室裏模擬沙漠景色，我原本以為溫室裏面很熱，但是沒想到那裏卻並不太熱，甚至有點涼快呢！裏面有很多不同種類的仙人掌，包括：大戟彩春峰、墨鉾、乳突球、斷琴球、魚鱗仙人掌、幻樂、發財樹、馬拉巴栗等等，還有一種多肉植物，叫吉娃娃！溫室裏還有個「瀑布」，裏面有隻假鴨子和一些真的草。我們走出溫室後，都覺得這裏真的很像迷你沙漠！

我們走出溫室後，便向右轉，再向前走，就到了中央大草坪。我看見大草坪有些人在野餐。大部分同學都衝去公園，而我和朋友都在草坪裏玩。我們想到可以在大草坪裏滾下坡，於是我們就滾下去了。而一爬起身來，我就看見我身上都變黑了。朋友跟我說，我的背上有很多樹葉，所以我讓他幫我身上的樹葉拔掉。

我們走出大草坪後，聽到賽車的聲音。我馬上回憶起幼稚園時學校旅行的景象。我記得那時我好像只有六歲，是和家長一起參加的親子活動。當時佐敦谷公園還沒有翻新，還只有普通公園會有的設施，如滑梯、鞦韆等。我還記得，當時我和

朋友們一起玩狐狸先生、一二三紅綠燈等經典遊戲，當時的快樂真的很簡單呢！我想，現在再玩這些遊戲，應該也不會像以前那麼好玩了。真想回到小時候的世界呢！

時間過得真的很快！一轉眼我已經由幼稚園學生長大成小學生。經過六年的風吹雨打後，我又畢業了，變成中學生了。沒想到原來九年過得那麼快的！

最後，我明白到「一寸光陰一寸金，寸金難買寸光陰」這個道理。我還學會永遠都要記得珍惜眼前的事物，因為過去了的時間是沒法挽回的。

時候不早了，我和同學們懷着依依不捨的心情離開佐敦谷公園。希望下次還有機會可以再來這個公園玩！

一次失而復得的經歷和感受

一誠 曾奕忻

每當我看見我的錢包的時候，往往會有一種特別的感覺，那種失而復得的感受……你們也有試過遺失東西嗎？

這件事是發生在去年的冬天。回想起那天冷風吹過我的臉，寒冷刺骨的大風吹得很厲害。我約了朋友商場去玩。見到她的時候，我總是這麼興奮，向她跑過去，我們在商場先吃了東西，再在商場逛很久才回去。那頓飯是她請我吃的，那時我還未發現……

過了一小時，我們看到了一個很可愛的玩偶，我看見是一隻黃色的，毛茸茸的小兔子，摸起來還是很滑，也不算很貴。我立刻拿了它，去結帳。走去收銀處的路上，我一邊走一邊找錢包，翻了一遍又一遍，還是找不到！我心想：應該只是放在背包了吧，口袋裡找不到，在背包裡一定找到的！

可是，我把背包的每一個小袋子都翻過，甚至把書本、外套都拿出來檢查，還是沒有。那一刻，我的心像被冰冷的風刺痛，腦海裡只剩下「完了」兩個字。這行為不就是在沙漠裏找水源嗎？我先把玩偶放下，然後就呆在原地，整整一分鐘。

朋友看見了我的異樣，便跑過來問我怎麼了。我說：「我好像不見了錢包……」

「甚麼？」她好像比我更害怕。我們一起回想最後一次見到錢包的地方。我努力回憶，把剛才的路線一一重走：餐廳的桌子底下、商場的長椅、甚至洗手間外的角落，都仔細看過。可是依然沒有。我的手心開始冒汗，呼吸也不容易，已經是刻不容緩的事情了！那錢包是爺爺送給我的！我的朋友二話不說便問了我：「你最後見到錢包的時候是哪裏？」

「花園那裏。但那裏冷到不得了，現在去一定會生病」「不要動，我幫你找。」她說完之後，便「一支箭」飛過去花園那邊。「等一下，那裏很冷，你會生病啊！」「不會啦，我很快回來的。」我看着她那背影，為了我，明知自己有可能生病也不理會，只想為了我找回一個與她毫無關係的錢包。看着這樣的朋友，我突然流下淚珠來。

錢包最後是找到了，原來掉在花園的長椅上。可是她好像生病了，臉色蒼白，卻仍笑著說沒關係，令我很感動。經過這件事，我明白到了一定要收拾好自己的個人物品，這次幸運的是社會沒那麼多壞人，下次就不一定了。我也很感謝我那位朋友，為了我不顧自己的身體，去幫助我。

放學後的圖書館

一誠 陳昱希

每次放學經過圖書館，我的心裏總會放下一塊重擔，心情十分放鬆。

圖書館是學校最大的資料庫，書籍種類應有盡有，包羅萬有的圖書館是學校最安靜的休息室，寧靜的環境是世外桃源；圖書館是學校最綠的大森林，而大自然的力量是無比強大的，不可或缺的。每次踏入圖書館，清新的空氣在四周瀰漫，處處可見矮矮小小，青綠的小花苗，心裏十分放鬆。

書架上擺放著千萬種不同類型的書本，書本是知識的來源，正所謂：「書中有黃金屋」，裏面所有的不只是密如細胞的字，而是比深海深，比高山高的知識。知識是生命的構造，沒有它是不會有將來的，有人說過：「知識是無價的。」知識是不能買的，知識是要親身體會的，當你能將你的知識完全傳授給別人，這就代表你已經真正領悟到當中深奧的意思。正因如此，我每次來到圖書館，也會拿本厚如木磚，重如大石的書本借回家，把知識吸收，得到更多知識，而且當你得到它的時候，會感覺很滿足。

書架旁邊的，是一張張桌子。同學們喜歡在那兒溫習和做功課，如果你個子高，或是端起身子向下看，有時會看到同學正在排球場輕鬆和愉快地打球；而若你望向西邊，坐到很晚的話，有時會見到一顆圓圓耀眼的蛋黃掛在天上，當它拉著黑色的大布，一直滾到地上，天就黑了。

桌子的另一邊是寧靜、溫暖的自修室。從那兒的窗戶看出去，是廣闊的籃球場。你會看到同學努力地打球，而籃球場上充滿著笑聲，從中感受到他們熱血沸騰的內心。而窗戶內的，是我們中一生所養的一尾尾可愛的小魚兒。牠們在魚缸內輕快地游泳，看似無憂無慮的，我卻感到可惜，為甚麼呢？因為牠們本來可以在河裏暢泳，在海裏玩耍，卻被人抓到小小的世界裏，牠們的自由被奪去，被人當作一個實驗品，不知何時才能離開。而面對著隨時死亡的命運，可能活不了幾個星期便死了，為甚麼人們總是這麼殘酷？即使是一尾平平無奇的小魚兒，活著也應該有意義啊！為甚麼卻會這麼容易死掉啊？正因如此，牠們的生命，對我來說是最值得敬畏的。

圖書館總會令人放下心頭大石，令人心情放鬆，它是一個知識的聖地，也是一個令人放鬆的地方。正因如此，我們必須珍惜它，不要作出任何損害它的行為，遵守它的規矩，不要失去使用它的機會。

圖書館是我得到最多知識的地方，是我溫習、休息、做功課的地方，如果你從沒或很少到那兒的話，不妨也抽點時間放學去吧！

媽媽的臉

一毅 劉顯堯

媽媽臉上的皺紋似乎經歲月的沉澱顯得越來越溫柔。那張臉是母愛的印記，更是我心中最美麗的象徵。

那張臉，曾盛載着青春美貌。記憶中的媽媽眉眼舒展，額頭飽滿光滑，雙眼清澈得像雨滴。媽媽經常掛着燦爛的笑容，笑起來嘴角揚起淺淺的弧度，連着眉頭一起動。

早上，她站在廚房，為我們煮着早餐，那時晨光為她勾勒出金色的輪廓。傍晚，她在燈下陪伴我寫作業、溫習和看電視，掩映着她溫柔的影子。那張臉便是我小時候的「安樂窩」。但隨着時間流轉，那張臉漸漸多了歲月的痕跡，額間長出了一些橫紋，像被風颳過的水面，留下了微小的波瀾。眼角的魚尾紋越發明顯，那是她日

夜操勞，時時牽掛我的印記。時光奪取了她曾經飽滿的臉頰，她漸趨消瘦，皮膚也褪去了光澤。唯有那一份獨有的溫柔，仍然沒有變。

即使時光磨去了肌膚的細緻，那雙眼睛裡的溫柔與堅持，卻從未褪色。早上備餐依然專注；深夜等待我歸家依然焦急；我失意時依然鼓勵我，當我收穫時，她欣慰，當與我玩樂時，她喜悅。媽媽的臉，沒有絢麗的修飾，沒有華美的妝容，卻用最普通的模樣，給了我一生的愛意，包容了我的所有任性與缺點，給我繼續前行的勇氣和力量。

這張飽受歲月洗禮的臉，早已超越了容貌的意義，成為了母愛的象徵，成為我心中永不改變的珍藏，成為了我每一天前行的動力。

一位值得敬佩的長輩

二信 黃語秋

彼時院中桃花開，花香傳來，我好似又看見了樹下那抹精神又慈愛的背影。

我們桃花村，有個響噹噹的名人，英秀姐。為甚麼是名人呢？那是因為，她啊，是村裡的女先生，唯一的大學生。還記得那時，我常聽到別人說：「英秀姐講課啦，快去聽！」當時的我才三歲，不知道他們在說甚麼，只是像跟屁蟲一樣跟在大孩子後面，以為有什麼新鮮事。

那次，也是我與英秀姐相識的第一面。書堂外，我扒在門縫上往裡面偷看，整齊響亮的朗讀聲透過門縫鑽入耳中。我看到了英秀姐，她梳著丸子頭，身材高挑，穿著白襯衣，眼睛明亮有神，正和孩子們一起朗誦。我正看得入神時，門「吱呀」一聲開了，我整個人一下子就暴露了。「小鈴兒，你不是在家裏嗎？怎麼跑到這裡了？」那是鄰家姐姐的聲音。突然小腳懸空，我落入一個溫暖的懷抱中。「小鈴兒，你叫小鈴兒對吧？怎麼跑到這裡來了？」她好奇又慈愛地看著我。我害羞地低下頭，支支吾吾不敢說話。一張小臉漲得通紅，她輕輕把我放下來，讓我坐在她旁邊聽課。那時我一眼就喜歡上了這位溫柔漂亮的女先生。

從那時候起，我就經常去找英秀姐玩。她最愛給我講書，常在院中的桃樹下給我講她上學的經歷與故事。我也漸漸長大，理解了那些道理。我問過她：「英秀姐，你是大學生，為什麼不去城裡找工作呢？」那時我9歲，她已經四十多歲了。她笑

笑說：「我想讓村裡頭的孩子多學一點書。我願你們能多學點，以後考個好的大學，去見識更廣闊的世界，只有把我學的知識全部教給你們，我才能安心。」說話時，她的眼睛好像在發光一樣，耀眼奪目。

她總是為別人付出那麼多，可自己卻從沒有好好照顧自己。為了講課熬夜，甚至忘了吃飯，經常生病，她的努力我們都看在眼裡，心裡疼惜，卻沒有能力幫她。到了15歲時，我進到城裡讀書了，我心裡一直記著英秀姐的話，「努力讀書，做好自己，有能力的話一定要幫助別人。」這番話一直支撐着我完成大學學位。

如今的村裡已經沒什麼人了，年輕人都出去打拼，幸而這一代還有小孩子願意留下來聽我講課。英秀姐院裡的桃樹仍開著，人卻不在了，聽人說她去了遠方旅行，但我彷彿能看見她還站在桃樹下，給我講着她的故事，那麼精神，那麼美好。

一位令我欣賞的陌生人

二誠 林霖

我拉着時間的衣角，輕輕地抖一抖，便抖出漫天的璀璨星斗，也搖醒了我，那一個公園裏的回憶。一個陽光明媚的早晨，我來到附近的公園，打算享受片刻的寧靜。然而，讓我印象最深刻的，卻是一位默默無聞的清潔工。

他的名字我並不知道，但他的形象卻深深地烙印在我的心中。他大約六十歲，滿頭都是銀色的頭髮，身上穿著整齊，但帶點泛黃的上班服裝，臉龐有少許皺紋，似乎每一道皺紋都訴說着他風霜雨雪的生活。清晨的陽光照耀在他的臉上，讓他看起來格外平易近人，他總是掛着那和藹可親的笑容，他那雙有些泛紅的手滿佈裂痕，西風一起，裂痕上張開了紅紅的小嘴。他舉起掃帚，用力一掃，動作十分熟練，我想是熟能生巧吧！

清潔的時候，他不斷地將地上的落葉和垃圾清理乾淨。他的專注力幾乎讓人不敢打擾，透過他的動作，我感受到了一種責任感。每當他掃到一片樹葉或一張紙屑，他都溫柔地將它們撿起來，彷彿不是垃圾，而是他的「寶貝」。他的用心令我感受到他對這份工作的重視。

他不但清掃街道，還在公園裡幫助其他人。有一天，幾個小孩子在樹下玩耍，無意間把一個球丟失了。小孩子們都十分着急，卻找不到那顆球。這位清潔工在一

旁靜靜地觀察，沒有立刻出手相助。他微微一笑，似乎在等着小孩子們嘗試。幾分鐘後，他見他們的焦急，便輕輕放下手中的掃帚，走向他們，指引他們球的方向。他的語氣溫柔，讓孩子們的心情瞬間緩解起來。

記得某一天，我在公園裡與他對話。他那雙機靈的眼睛中，透露出深奧的睿智。他看到我拿着書本並絞盡腦汁的樣子。他一邊掃著葉子一邊微笑着告訴我：「不論工作大小，只要用心去做，就是對自己最好的交代。」他這番說話驚醒了我。我開始明白，真正的成功不是表面的榮耀，而是內心的滿足與成就感，我明白了什麼是對工作認真的態度。那位清潔工人並不是應該被忽視的小人物，他的謹慎勤奮與負責任的精神值得被我們看見。

他的一舉一動都讓我想起自己的不足。每當我忙著考試的溫習時，總有一種急躁與焦慮，卻未曾像他那樣，靜心投入地去面對每一個困難和任務。這種認真與專注，正是我所欠缺的。我決定向他學習，無論是對待學業或以後的工作，亦要像那位清潔工人一樣，全心全意投入其中。然而，這位清潔工人身上更令人讚賞的，是他在工作之餘的豐厚情感。每當附近的小孩在公園裏玩耍時，他總是會停下手中的工作，耐心地教導他們如何在樹下找到最美麗的葉子。他的笑聲如同春風，拂面而來，讓周圍的氣氛變得生動活潑。這讓我深刻意識到，真正的「小人物」，不僅在於他們的工作，更在於他們對生活的熱愛與對他人的關懷。這位清潔工人的存在，從某種程度上豐富了我對生活的理解，用心對待每一份工作都是值得追求的態度，我決定未來的日子裏，我要像他一樣，無論遇到什麼困難，都要勇敢面對一切，保持認真的態度。

回憶是那清晨的陽光，他的身影不斷浮現在我的腦海中。那位公園掃地的清潔工人，讓我明白了做人的道理，也讓我重新認識了生活的價值。在那一瞬間，我恍若看到他手中的掃帚，陽光射着他的背影，我可看見璀璨的星斗。

一位值得敬佩的長輩

二誠 鍾莞爾

月色清輝，星星倔強地閃着，我抬頭仰視着那片一望無際的天空裏的星星，想起媽媽說過：每一個你敬佩的人死後也會化為星星，照耀着大地。我在想，哪一顆會是爺爺呢？

時間飛速地倒退，彷彿我又回到那一個春夏。爺爺是一名農民，而他的勤奮在當時的村子裏是無人不知曉的。某一年，我們全家在暑假的時候在爺爺家住了一個半月。剛推開爺爺家那堆滿塵灰的大門，先映入眼簾的是他那雙佈滿星辰的眼睛。他的眉毛像書畫般寫意，笑起來時臉頰兩側有着兩點酒窩，皮膚因長時間的暴曬而變得黑黝黝。每天的清晨，爺爺都會拿起農具到田裏種田。好幾次我看著爺爺施肥、澆水、耕田的動作一氣呵成，心中總會感歎我的爺爺真棒。而爺爺真正令我敬佩的便是那件事，每當想起仍會浮起一陣暖意，像浪尖上的碎銀，漫開一整顆心的熱。

在我剛到爺爺家的時候，有一次在河邊玩水，一個不小心便掉進了河裏。冰涼的河水包圍著我，彷彿要把我淹沒，身體的本能讓我不停掙扎，時而浮上水面時而下沉，河水不停灌進我的鼻腔，我快要不能呼吸。那時的我真的以為我要死了。就在這時，在遠處耕田的爺爺看到溺水的我，連忙扔下農具飛快地跑過來，嘴裏喃喃著：「孩兒啊，別怕，爺爺來了！」他穿着單薄的衣裳不帶猶豫地跳進河裏拼命地游，爺爺不會游泳，卻硬撐著把我帶上水面，因為他只有一個念頭：我要救孫兒。還記得剛上水面時，比河水的冰涼先傳來的是心底裏的那股暖意。看著爺爺那佈滿星辰的雙眼，不停說著：「孩兒不怕，有爺爺在。」我又看到了明天。爺爺那對家人的愛令我越發敬佩。

爺爺不是個識字的人，卻是個勤奮善良的人。他每天凌晨便開始埋頭到農田工作，不是為了那微薄的酬金，而是家人的溫飽。爺爺外表看起來很有男兒氣概，可是只有我知道他是個在看見有乞丐沒飯吃便會給他一袋米，然後背後偷偷掉眼淚的大男孩。他告訴我：「孩兒啊，每個人也不容易，可以的話，一定要多幫助有需要的人。」他的善良點亮了我的心房，他總是那麼為別人著想。

每當夜幕降臨，我們一家都會在爺爺的後花園裏賞星星。媽媽說每一個你敬佩的人死後也會化為星星照耀大地。爺爺沒有說話，只是眸子緊盯著天上的星星。我想對他很重要的人一定在上面。每當這時，不經意掃到爺爺的眸子我都會感歎裏面彷彿裝滿星辰，亮晶晶的，真好看。爺爺那瘦小的身軀在我腦海裏不斷浮現，正正是那瘦小的身軀撐起了整個家的一片天，令我值得敬佩。試問有誰不是靠他種的一口米而生存？我常常說他是我們的英雄。但他只笑道：「不敢當，不敢當，那都是我應該的。」

月色清輝，星星倔強地閃著，我抬頭仰視著那片一望無際的天空裏的星星，想起媽媽說過每一個你敬佩的人死後也會化為星星，照耀著大地。爺爺用他的一生撐起了這個家，是他教會了我無私從來不是空口說的，而是用一點一滴慢慢積累而成的。他是我敬佩的人這一點毋庸置疑。所以我想，他肯定是夜空中最大、最亮的那顆星星。

風箏後記——弟弟的回信

二誠 梁愷妍

哥哥：

您好。讀完你的《風箏》後，我才知道你對少年時一時糊塗折斷我的風箏一事耿耿於懷，甚至感到十分悲傷。很抱歉，我早已把這件事忘記了，但經你這麼一提，我才依稀記起，那時的我，的確害怕極了。不過如今想來，我明白到那時的你只是希望我不要沉迷在玩樂中，能夠好好學習，只是你用了一個比較殘酷的方式。我想，也許是因為我們都漸漸長大成人，明白彼此的心意，這件事才會慢慢在我的腦海中消散吧！

回想當年，我常常在窗內看著其他孩童能在廣闊的天空下自由奔放地奔跑、玩耍，但我卻從小就體弱多病，只能在小小的家裏徘徊遊蕩。有一天，我靈機一動，想嘗試自己製作一個風箏，為平淡無味的日常添加些許色彩。於是離開了我的病床，走到後園把地上的枯竹一條一條耐心地拾起，再從雜物堆找出適合的材料，然後，獨自躲在雜物屋裏，憑著我那天馬行空的想像，一步步細心地製作屬於我獨一無二的風箏。那時的我是多麼想哥哥能夠和我一起你一言我一語的，一邊製作風箏，一邊談心事啊！可是，快樂的時光總是短暫的，突然一股憤怒的氣息湧來，一個龐大的身軀用力推開門，一抬頭，看見你那氣憤的雙眼，我嚇得從小方凳上彈起來，我想解釋自己有多喜愛風箏，可是口中卻一個字也說不出來，身體本能地抖得厲害。等回過神來時，一切已經太遲了，親眼看著我那支離破碎的風箏，我的心已變成了灰色。

事隔多年，我也已從當年的小孩，變成了一個髮絲漸漸白的中年人了。當你重新提起童年往事時，我確實毫無記憶。如果能重回那刻，我會告訴你：我們二人都已是經歷了許多人事變遷的中年人，也許是因為這些閱歷，令我明白到你的原意，所以這件事才會在時光的流逝中漸漸被遺忘記。忘記，也正正證明了我已完完全全地寬恕了你，所以我其實毫不怪你啊！希望你可以放過自己，畢竟那時的你，也只是一個糊塗的少年啊！

希望在真正了解我心裏的想法後，你能寬恕那個年輕無知的自己，也希望明白，真正的原諒不在於是否還保留著記憶，而在於當下的我早已釋懷。如果你都想真真正正地彌補這份遺憾，或許我們可以一同去放風箏。我深信，只要是真心補償，無論過了多久都不會遲！

祝
平安快樂

弟弟敬上
二零二五年五月十四日

跟小學離別

二誠 林善童

陽光明媚，金光映照臉上，淚水飛灑，這刻我們可永不會忘記。

今天是學校開幕禮。培養我多年的母校在我們這一屆小六生畢業後，便結束了它的使命，而今天就是與它正式道別的日子。我和媽媽走在六年來每天總會踏上的路上；從遠處就能看見小學紫白相間，以粉紅色點綴的校舍。門前，那幅馬賽克畫，正是我們應屆畢業生為紀念大家的傑作。畫中那飛翔的白鴿，彷彿叫我們要在離別後，各奔前程，走出自己的人生。

今天的小學成了一座機場，熟悉的校工遞上了一張「機票」，從小學出發，而終點，因人而異。走到課室的路上，還是一如既往的熱鬧，與記憶無異，這多少麻痺了即將離別的悲傷。二樓盡頭總有一間特別吵鬧的課室——六信。班上的同學都盡用這時間：拍照、交換老早寫完的紀念冊、聊未來的夢想等等。「嘿，以後我們還要聯絡哦！」同學邊說着，邊強忍着淚水，可是，誰都清楚地知道，大家其實都帶着同樣的心情，也沒人會嘲笑誰。不過我們臉上的笑容，同時也是真情實意的。

時間到了，我們到來到了禮堂裡。校長致辭，祝福我們的未來；老師致辭，留下最後的提醒與道謝；同學致辭，細說美好的回憶。說得台下淚流滿面，台上也聲淚俱咽。邊哭着，邊安慰旁人，也是少見的場面了。聽致辭時，我和朋友一起對視了。看見對方通紅的臉，我們忍不住笑意，「噗哧」的笑了出來。如以前一樣，我們經常露出的那毫無惡意的、天真爛漫的笑臉。

隨後我們在禮堂裡唱起了詩歌，以歌聲讚美上帝，求祂帶領我們的前路。也許我們的歌聲並不是天籟之音，但對我們來說絕對聲情並茂。

最後，我們到操場拍攝大合照。大家臉上還掛着一把鼻涕，臉頰泛紅，笑不出來，只因深知我們一旦拍完照，就真的要離別了。就連我這個經常拍照的人也面露憂愁，潛意識地拖延時間。忽然我記起，不記得是誰說的，卻很深刻：「離別時別傷心！這可是最後了，當然留下最快樂，最美好的回憶！」對呀，何必傷心呢？既然是結尾，那就應該來個皆大歡喜的啊！更何況，這可是期待未來重遇的好機會。作為班上的「大聲公」，我大聲喊出了所有的想法，並補上一句「所以露出你最燦爛的笑容吧！來一張全宇宙最棒的照片！」我也不敢說大家因為我的話都釋懷了，至少大家也露出一個笑容了。「準備好囉！」「三、二、一！」咔嚓一聲，陽光下閃耀的我們，在淚水與笑意的交集中，世界上最快樂、最動人的相片誕生了。

未來的我們，也要找一天來張這麼棒的照片哦！

跟母校離別

二誠 郭詠妍

伴隨著驪歌的結束，我的人生樂曲也開啟了新的一章，踏入名叫「中學」的章節。身邊的同學都紛紛落下了淚，但我們都深知這淚水中除了不捨和懷念外，還混入了對未來的期待。

畢業典禮彩排日，我們在禮堂練習畢業日正日的流程，一位朋友問我：「你覺得自己會在那天淚流滿面嗎？」我帶着輕挑和恥笑的態度「呵」一聲，回道：「我才不會呢！這麼幼稚！只是畢業而已，又不是不能再見。」我那刻甚至覺得我比所有人都要成熟。

當天，一切如常進行，直至最後的環節——畢業歌。明明彩排時還有笑有鬧，但在家長到場後，他們各自拿起手機，把鏡頭都對向我們，我那瞬間才驚醒，今天的主角是我們！前奏響起了，我呆若木雞，腦海中只剩下六年來回憶的碎片，它們被拼湊起來，形成一本我的專屬回憶錄。我快速翻閱，裡面的每個地方我也去過，小息常去的圖書館、上體育課的操場、早會的禮堂、當值的樓梯間……要唱了，要唱了，老師的手勢提示道。我強顏微笑，但喉嚨卻發不出聲音，像被石頭頂哽住了，我默然無聲，情緒波動得很厲害，我拼命忍著想哭的表情，內心默認：「對，我真的很幼稚，我捨不得美好的友誼、捨不得校園的每個角落、更捨不得六年的校園生活！」

到了歌曲的結尾，我的雙眼已經通紅。完結了，我打從心底笑了出來，我釋懷了，也許我想通了。過後，那位朋友的媽媽問我：「你剛才是哭了嗎？」我假裝沒事：「啊？沒有吧。」「我都看見了。」她帶着和藹可親的語氣。我潸然淚下，因為我重視這次離別。

從中我學會在成長的過程中，難免會有離別的一天，我們要學會接納，「此情無計可消除，才下眉頭，卻上心頭。」只要懂得放下，便能繼續向前走。

小學，就像一場長達六年的主題遊戲；鉛筆，就是遊戲的主要道具，為玩家們在遊戲中摘錄美好的回憶。這個遊戲，為玩家之間的相處在日後立下了根基。試卷是遊戲出現的重大任務，友誼是藏在寶箱的獎勵。而那些歡笑聲呢？則永遠留在這無憂無慮的遊戲中。希望在未來的成長中，解鎖更多關卡。

在一個晴空萬里的早上，我偶爾經過陪伴我六年的小學，我的腳步不知不覺地停下了，忍不住細看校園內的風景，看着學生在操場裡揮灑汗水，無數的同學與老師走過走廊，像一顆顆小星星一樣，形成熱鬧的星空，令我回想與小學離別的回憶……

在小學最後的幾天上學，剛在畢業禮拿着畢業證書的我們，正穿着格外顯眼的畢業袍和同學和老師們合照中，正在沉浸在拍照的我，突然沉默，低下頭，握緊拳頭。我的思緒凌亂，腦海飛過無數與同學和老師相處的時刻，一想到要與他們分別，我傷心欲絕。

此時，我班主任走了過來，突然問我：「怎麼啦？是不想與他們離別啊？」我仍然默然無聲，是默認了班主任的問題。「離別是每個人都會經歷的事，『天下無不散之筵席』，你到中學也會認識朋友，與其繼續在這裡傷心下去，不如享受餘下在小學的時光。」這句話像一個刻印一樣印在我的內心裡，溫暖了我的心。

又到我最後一天在小學，雖然捨不得，但是還是有很多感觸的，時間很快過了，這時我在校門前與我最好的朋友面對着，「那我們約定即使升中學還是大學也不許忘記對方。」朋友說，不等對方回答，我便說：「約好了！」就向遠方跑去，握着拳頭，回眸一笑，揮揮手，就結束了不知何時相見的離別。

小學是陪伴我六年的地方，我無法輕易說再見，還是接受這次離別。我感到離開小學的不捨和悲傷，又感到來中學的期待和未知。我感受到時光的流逝和改變，往往令人避之不及。

正如我的班主任所說，每個人都會經歷離別，可是學會離別也是一種避免過度傷心的方法。換個角度想，離別也是成長的見證，一個結束又代表一個全新的開始。我決定了，長大後要回我的母校，表達對班主任的感謝，並和她回憶往事，詳談中學的事情。

一想到這裡，我還是忍不住又看一眼，看那熟悉的校園，還是那麼的熱鬧。我心中一熱，揮袖而去，保留著這不長不短美好的時光在心中吧！

與小可離別

二毅 江欣霖

對於死亡，我從不諱言，卻也從未真正領悟其重量。比起一張張熟悉親切的臉孔從我視線消逝，我更害怕的是在某個不經意的剎那，這張臉臉龐驀然浮現，我卻驚覺——這已是隔世的幻影。

真正的離別，從無長亭古道的詩意，亦無勸酒折柳的儀式，只是一個和往常無異清晨，那個正值芳華的女孩，永遠定格在了昨天。猶記那個夏天的蟬鳴比任何一年都聒噪，教室窗外枝桠不止地生長，風過林梢時，我們正當年少。

那只是一個平常的上課天，小可缺席了。我以為她只是感冒請假——她向來體弱，單親媽媽又常因工作早出晚歸。放學後我就想去探望她。放學後剛走到大廈樓下，就迎面撞上了她的媽媽，當即嚇了我一跳。原因無他，往日一直是女強人形象的她如今臉色面色灰敗，在眼神中透露出一股化不開的絕望和無可奈何。我輕聲問候，她看到我，情緒驟然崩潰，像終於有了發洩口，眼淚缺堤而出，顫抖的雙手緊緊攥住我的臂腕。

片刻之後，她又重新戴上了她在面對公司大大小小事務時果斷的面具，彷彿剛才痛哭的是另一個人。她聲音啞啞地吐出幾字：「小可……車禍去世了。」我站在那裡，耳邊傳來的那句話像淬了冰，附了霜。每個字都清晰可辨，組合起來卻如天書般難解。世界彷彿那一刻靜止，心跳如擂鼓般在腦中轟鳴，欲語還休。我已記不清當日如何返家，心中一片混沌，眼神空洞，直到我的媽媽晃了晃我，眼神才終於尋回焦距，在草草應付了幾句後就回到房間。只記得在不久後，我接到一通小可媽媽的來電，叫我和她明天前往火葬場去取回骨灰。我請了假和她去了——那天，悲哀的是恰好是我和她紀念友情的十二週年紀念日。小小的骨灰盒輕若鴻毛，卻重得讓我幾乎無法舉起。

最初的日子裡，我總想到這一切都是場荒謬的夢，為什麼昨天分明還在笑著說著要做一輩子好友的人，在才不到六小時後就悄然永訣，一句正式的再見都來不及說。那半年，我瘋狂翻閱討論生死的書籍，企圖為這無常的命運找到註腳。直到讀到那句：「時間未必是解藥，但若有解藥，必藏在時間裡。給自己些許時日，那些曾讓你痛徹心扉的事，終有一天能從容笑談。」我才漸漸明白，那個與我分享耳機、共撐一傘的女孩，那個總在我難過時遞上紙巾的溫柔夥伴，從未真正離去。

失去並非終結，而是一種新開始。我決定將和小可的回憶化為前進的動力，帶著她未竟的夢想繼續生活。如今，我的心靈已漸漸釋然，在某種程度上得到了一定的釋放——告別從非遺忘，而是將愛與思念，延續至生命的每一個瞬間。

以後，每當夏風吹過林梢，我總覺得，那是她對我的輕輕微笑。

與爺爺離別

二毅 陳晞萱

喪禮結束後，我再次打開抽屜，滿是一封封未開的信件，看到上面寫著的「芊芊收」，拆開來，拆著拆著，彷彿耳邊又出現了幾年前，那親切的聲音。

芊芊是我的乳名，從我有記憶開始，爺爺就這樣一直喊著我。仍記得，每當我跑在前面時，爺爺就會在後面嚷著：「芊芊小心呀！」；放學回家時，爺爺總會靠在木椅上，面前擺著一本書，「來，芊芊，我們今天學這個字。」那時我總是記不清，可是爺爺也會耐心地一筆一畫握著我的小手教我。每當我學會一個新字時，爺爺總輕輕撫摸我的頭說：「芊芊真棒！」，記得那時和爺爺最親，每次放學回家都鬧著要找爺爺。

後來長大了，因學習難度的上升，加上升上中學後認識了更多朋友，爺爺便漸漸退出了我的生活。爺爺依然會端著熱茶走進房間，關心我完成功課的進度，總不禁插上幾句話：「芊芊，『的、得、地』要分清楚啊！」「芊芊，這個應該這樣寫才對。」「寫功課時莫看手機啦！」那些曾讓我安心的囑咐，如今聽來卻成了耳邊的嘮叨聲，終於在一個備考的深夜，我猛然合上練習冊，對爺爺說：「您能不能別總管我！這些道理我早就懂了！」話音落下的瞬間，我看見他端著茶杯的手微微顫抖。

那次爭吵後，我們之間便築起了無形的牆。後來因父親工作，我們搬到了另一個地方，我和爺爺見面的機會就更少了。不過爺爺總會隔幾天打電話來關心我，電話那頭總是重複著：「什麼時候回來吃阿爺煮的紅豆湯？」問我什麼時候去探望他，而我總以補習、考試為藉口匆匆掛斷。有一次為了應付考試，我把手機關上了足足一個月，而也是從這時開始，爺爺每個星期都會寄一封信給我，而信封上也總是寫著「芊芊收」的三個字，可是我因不想理會，每次收到後就隨手扔在抽屜裡了，總想著以後見面再說吧。

沒想到再見之時是爺爺的葬禮；我跪在蒲團上翻看那些未拆的信。這段期間，爺爺有多少次寫信給我，我卻因學業、社交繁忙，根本沒有看過，甚至沒有回家看過他一次。信封上的郵戳從春到冬，字跡從工整到潦草。「芊芊不要哭了，有什麼事，爺爺也會在這裡陪著你的。」一行淚水悄然落下，順著臉頰淌到嘴角停住、乾透……拆到最後一封時，裡面只有半張紙，墨跡暈開得厲害：「芊芊，阿爺記性越來越差了，但還記得你最愛吃紅豆湯？……」紙張突然濕透，原來淚水早已模糊了視線。我想起最後一次見他，他想牽我的手，我卻因為趕時間而閃開——那雙曾經握著我寫字的手，最終只能無力地垂落。

暮色來臨時，我將信件輕輕放回抽屜。書桌一角，信中留著那乾涸的墨跡。也許真正的離別從不是生死相隔，而是當我們終於學會珍惜時，那些溫柔的稱呼、笨拙的關懷，再也無處訴說。回想起曾經的自己，將爺爺的疼愛視作理所當然，用一次次的敷衍踐踏了他的暖心和愛意。任誰也知道我沒法回到過去，更沒法彌補對爺爺的糟蹋，倒不如試試以明天為新生活的開始，我想為隔壁獨居的公公婆婆送一碗碗的紅豆湯——就像當年爺爺為我做的那樣，熱氣騰騰，甜到心頭，就像是在彌補自己犯下的過錯。

逛百貨公司

二毅 利利寶（非華語學生）

上星期，媽媽說因為我成績好，所以帶了我去尖沙咀百貨公司買玩具。我們到達後，看到那裡人山人海，東南西北都是人，就像罐頭裏的沙丁魚。

首先，我們去了三樓的女裝部，媽媽選了一套鮮橙色的運動服，她把自己想像成漆黑中的螢火蟲，吸引所有人的目光，我心想：十分難看！但是為了生存，我口不對心地說：「您穿得既美麗又合身，快買吧！」

然後，我們終於到達我心心念念的五樓玩具部，我迫不及待地跑了去最喜歡的玩具店。誰知道，因為經濟不好，所以它停業了！我從出生至今的人生玩具如走馬燈一一在我眼前閃過，我的眼淚像豆子一樣往下流。

為了安慰我，媽媽帶我去七樓的餐廳吃我最愛的心太軟蛋糕。我聽到它們跟我說：「快吃我吧！我很美味的！快吃我吧！」它們在我舌尖上跳舞，外脆內軟，我頓時破涕為笑，吃得津津有味。我和媽媽一邊吃一邊聊天，不知不覺過了三小時呢。最後，我們乘坐的士回家。

雖然我今天沒有收穫，但是我也沒有失望，因為我發覺自己已經很久沒有和媽媽聊天了。其實只要能和家人共聚天倫之樂，都會成為抹不走的美好回憶。玩具又怎及得上媽媽的關愛呢？

原來逛百貨公司真是一個不錯的親子活動呢！

一件令我重拾希望的小事

三誠 趙樂兒

為了這場公開考試，我將無數日夜熬成墨水，自認已做萬全準備，然而當我坐到燈火通明的考場，自信地打開筆袋時，觸及的卻是一片令人心臟驟停的空蕩。這一刻，所有努力彷彿都成了最尖銳的諷刺——我竟忘了最重要的文具。冷汗瞬間濕透後背，我像個即將上戰場的士兵發現自己忘了配槍，徹底墜入了絕望的深淵。

「喂，你不會沒有帶筆吧？」斜前方傳來低沉的竊笑，四周彷彿有人在竊竊私語，嘲笑著我的不堪，我死死低著頭，手指甲深深掐入掌心，試圖用疼痛壓抑著那份接近崩潰的恐慌。監考老師開始分發試卷，紙張的摩擦聲如同喪鐘。完了，數月的挑燈夜讀、父母的殷切期望，都將因這疏忽化為泡影。

就在這時，一隻纖細的手從我前方慢慢伸來，將一個透明筆袋輕輕放在我的桌角，筆袋裡有削好的鉛筆、橡皮擦和兩支原子筆。我愕然抬頭，對上了那一雙平靜的眼睛，他甚麼也沒有說，輕微地點了一下頭，隨即收回目光，這微不足道的舉動，卻令我以為沉醉在美夢中。

我顫抖著取出那支原子筆，筆桿上還殘留著他掌心的溫熱，我緊緊握著它，一股暖流從我掌心直抵心房，瞬間穿透了內心的恐慌。開考的鐘聲響起，我深吸一口氣，用那支筆在答題紙上奮戰，筆尖流淌的不僅是墨水，更是一種被無形力量承托的勇氣與希望，讓我在考場上重新找回了從容。

這件事讓我深刻感受到，最深沉的絕望，原來可以被陌生的體溫融化。當我離開考場，想歸還筆袋和道謝時，卻再也尋不見他的身影了。

我明白真正的善良從不喧嘩，也無需回報，它是在別人最需要援助的時候，默默地伸出援手，把絕境中的人拉起，這個不起眼的舉動，足以改變他人的人生。

因此，我決定成為下一個「遞筆者」。無論是同學在學業上的困惑，還是朋友在情緒上的低潮，只要能力所及，我必會毫不猶豫地伸出援手，把這份溫暖傳遞下去。

如今，這件事仍深深印在我腦海中，提醒我人生總有意外，但絕望卻非堅不可摧，永遠不要低估自己帶給他人的希望，讓希望之光重新照進生命，這道光曾在我最黑暗時亮起，而如今，它也將指引我，在未來的人生道路上，勇敢地成為別人的光。

一件令我接受平庸的小事

三誠 曾穎琛

我的書桌上，攤開着數學簿，簿上的練習題佈滿了被擦過的筆跡。

這是星期天的下午，窗外傳來了陣陣愉快的嬉戲聲，我卻坐在書桌前，被一題數學題苦苦困擾接近一小時。我艱難地張開雙眼，手中的筆不停在草稿紙上留下痕跡，腦中亦不斷閃過老師教導的定律。只是，每當我感覺自己快要解出答案時，腦袋卻又像蒙上了一層濃霧，彷彿置身於無止境的隧道中，永遠也找不到出路。

我越是急於求成，心境就越是焦急。慢慢地，身邊的一切都開始令我感到煩擾和暴躁——筆尖劃過紙張的沙沙聲，窗外的嬉戲聲，甚至是時鐘的滴答聲，都像在嘲笑我的無能，而我卻只能為自己的無能暗自狂怒。

然而，這股煩躁的潮水退去後，失望與低落又蜂擁而至，充滿了我的腦海。那一刻，一個無比清晰的想法浮現——我是不是根本就不懂得如何做？這個念頭一旦出現，便如滴入清水中的濃墨，迅速擴散。我的筆不再聽從使喚，內心也迷糊了起來，手也漸漸伸向旁邊的參考答案。

就在我要放棄之時，媽媽推門而入，放下了一杯溫水並輕聲道：「今天天氣清，不如出門輕鬆一下？」這道本該充滿關懷的話語傳入我耳內時，我卻怔住了。它就像一個堅硬的木槌，狠狠地把我敲醒。那道被我埋在心底內的承諾，在這刻，瞬間湧上心頭……

從小，我在一個「學霸家庭」中長大，自幼目睹家人如何輕描淡寫地攻克我眼中的難題。這無形的比較，教我不甘平凡，每日埋首書本，只為能成為那個「別人

家的孩子」，追上家人的腳步。我始終堅信着「平庸是錯」，從不承認己身的平凡。想到這裡，那放棄的念頭霎那間消失得無影無蹤，內心深處的那股倔強油然而生。我深深地看了媽媽一眼，手縮了回去，以有些沙啞的聲線答道：「好的，我先完成作業。」隨後，我抹了抹我迷糊的雙眼，又疾筆書寫。

媽媽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就輕輕地關門離去。房間又剩下我與數學題了。

然而，直到這天的最後，我還是百思不得其解。在現實與時間的壓迫下，那個支撐着我不願放棄的執念，最終還是不攻自破。我雙眼望向那答案，手顫抖地伸向它，看着那些巧妙的步驟和線條，我不禁恍然大悟。只是，如此同時，一陣疲倦的感覺湧上了心頭。我趴在桌面上，把臉埋進臂彎內。在這疲累的感覺下，我卻可以清晰地感覺到那不單單是累，更多的是心裡有些東西彷彿正在慢慢地塌掉——那股堅硬如磐石、要求自己成為完美的執念，第一次出現了裂縫。失望如大浪不停地湧向我的心頭。

第二天數學課，當老師問道：「有人成功做出了嗎？」只有寧靜回應他，我低下了頭，第一次沒有舉手回應。

漸漸地，班上開始有了些聲音，同學們有的在對老師訴說困難，有的在努力地討論着，也有的在埋頭苦幹。以往的我是不屑與人討論合作的。我認為這些都是平庸之人才會做的事。但是，當下我卻不再是那個「完美的人」，只是個和他們一樣解不出題目的學生。在這極大的對比下，我的內心不禁五味雜陳，充斥着滿滿的迷惘。

這時，老師說道：「不如大家分組討論一下數學題吧。」看着身旁的同學們熱烈地討論着，我內心的執念卻還是令我不敢放下包袱，加入他們，而我只能呆呆地獨坐於座位上。

突然，一隻溫暖的手搭在我肩上，用那雙陽光的眼睛看着我，並輕聲道：「我認為啊，有時不用凡事都要做到的，有時遺憾也是一種美呢！一起去討論吧！」

聽過老師的話，我愣住了。「是啊，我為何一定要執着要做到完美呢？我是甚麼時候竟會錯誤地認為平庸是錯呢？」抬頭看着邊上的同學，我忽然明悟。

這條數學題正正使我明白到平庸非過錯，而人真實的模樣，只有真正接受自身的缺陷，才是真正的完美。

這刻，我終於與自己和解了。我深深地呼吸了一下，拿着筆和紙，勇敢地走進討論人羣中：「我可以和你們交換一下解題思路嗎？」

一件令我學會「生活」的小事

三誠 鍾璧璿

當我在家裏苦思着作文題目，眉頭緊鎖之時，目光無意識地飄向窗外。一輛黃色巴士緩緩駛過，車身的廣告赫然映入眼簾，「請盡情享受生活吧！」。我頓住了，時光瞬間倒流，將我拉回中三那年。

還記得我剛升上中三，新增科目如物理化學生物接踵而來，課本堆積如山，加上那些課外和社團活動，讓原本休閒的生活像按下了加速鍵，課程和時間都排得密密麻麻的，連吃飯都快沒時間了。這一切就像一塊一塊慢慢堆積起來的石頭，把我的心口壓得喘不過氣來。

那天，放學鈴聲剛響，我像往常一樣，拿起書包就衝出教室門時，胃突然一片刺痛，感覺裏面翻江倒海。我抬眼看了一眼時間，咬了咬牙，還是調轉方向衝進了洗手間。等我虛弱地扶着牆出來時，時鐘的指針已經指向了五點四十五分了！大腦頓時一片空白，臉色也蒼白了幾分，只剩下「來不及了！」的念頭在腦海迴盪着。我顧不上這麼多，抬腳就跑。我沿着行人路飛奔，冰涼刺骨的風撲面而來，耳邊的喧囂熱鬧我早已聽不清。當我氣喘吁吁地趕到巴士站時，只看到巴士的車尾燈朝我閃了一下，隨即絕情地消失不見了，像是在笑我狼狽不堪的樣子。

我脫力般滑坐在長椅上，緊咬着唇一言不發。我努力平復心情，可心裏的躁動不安仍無法忽視，所以我只好抬頭看看周遭環境來轉移注意力。視線漫無目的地四處飄，忽然看見不遠處的公園，一位白髮婆婆佝僂着腰，手裏還牽着狗繩，再往下看，是一隻小狗。它身穿粉紅色、有小碎花邊的毛衣，圓滾滾的身體在寬敞的草地打滾，而婆婆就靜靜地站在一旁，臉上的寵溺不加掩飾，時而艱難地蹲下身輕撫小狗毛茸茸的腦袋。這一幕溫馨得使我忘記剛才的不安。正看得出神，一片雪白的棉花悄然落在我肩膀，像是無聲的、溫柔的安慰，我呆住了，抬頭一看，天空滿是棉花自由自在的身影，有些降落在小狗鼻上，把它嚇了一跳，逗得婆婆眉開眼笑，而有些落在小朋友的頭上，他們看到對方頭上的東西，不禁同時捂着肚子仰天大笑，然後邊笑着邊追着棉花奔跑，銀鈴般的笑聲盪漾在空中，也迴盪在我腦海久久未散去。

那一刻我終於意識到，我們常以為「快」就是「好」，結果在忙碌中弄丟了生活本該有的美好。那些看似無用的風景，卻總能在我們身心俱疲時帶來滿滿動力，雖不及太陽般閃耀，卻也能化作星星月亮，照亮前行的路。回到家後，我特意在時間表上留下一格空白，在日落前打開窗戶，多花幾分鐘欣賞夕陽，在等車時放下手機觀察樹上的小鳥，別讓無止境的忙碌和疲倦偷走我們感受美好的時光。

禮物

三誠 林錦煜

我顛顛巍巍地打開了父親手中的小黃盒，裡面一雙嶄新的大牌鞋刺得我眼睛發昏。它的陰暗凝匯於我的身中，攪亂著我的心絃，麻木、震驚、悲涼——感覺久久無法停止……

有記憶以來，父親總穿著一雙破破爛爛的布鞋，不合腳，穿著也彆扭，一天摔個好幾次。無論是在夏天的田地上、臥室的床榻，還是在街市的人群中，父親腳上的破布鞋始終是黯淡無光的，鄉親們每次見到父親都會捂著嘴，瞋著眼看渾身髒汗、髮型凌亂、身材瘦弱的父親，笑著打趣道：「呦！濟公來了！」

而我也算是「子承父業」，從小也穿著一雙小小的破布鞋，是父親從鄰居小孩不要的鞋裡找來的。家裡太窮，一雙小破布鞋，一雙大破布鞋，縫縫補補，轉眼便補滿了我的十六年。到了高中，望著父親已經比我矮了一頭的身影，我暗自握緊了拳……

父親該換一雙鞋了。

十六歲正值青春懵懂的年齡，別的人要麼是談著小戀愛，要麼是出去玩。只有我，在一家小餐廳裡刷著盤。脖子上掛著一條汗巾，雙手在水池裡刷著一個又一個的汗盤，大汗淋漓。此刻我倒也知道父親的不易，也知道他的那雙破布鞋到底承載著多麼沉重的血汗了。

而我每次都刷到很晚才回家，父親無論多晚，每次都會在餐桌上等我。他不愛抽煙，卻喜歡喝酒，桌上擺著一杯接一杯的白酒，讓我知道父親等我很久了。我騙他說是學校要上晚自習，可他還是擔心我，總是看到我到家後才放心睡覺。只是這次他有些格外的沉默，手中那台五年前的舊手機裡還顯示著電話號碼的界面。

「回來了？」父親沙啞的低音是長年勞累所造成的。

「嗯。學校今天留著比較晚。」我裝作無事的點點頭。

「兒子，你是我唯一的驕傲，老爸從你小時候就沒怎麼對你好過。去年收成不好，老爸每天只能給你吃白麵饅頭和鹹菜……你……有沒有覺得我很沒用？」

我吃驚地望向老父親，在那讓人看不清的陰影裡，在他那渾濁的眼窩深處，幾滴晶瑩閃爍著顫抖的光，可憐，又無奈。我的心不免縮緊，寬大的客廳已經把這飽經風霜的中年人給隔離出去了，腳上的破布鞋還是那樣破，可卻破得越來越大了。我清楚，父親誤會了。剛想要去解釋，父親起身就回到房間睡覺去了，房門一閉，便靜了下來。

一夜無話……

過了一年，父親的身體越發蒼老，彷彿一夜白頭。村裡的人都說父親生來苦命，要苦一輩子。我也終於攢夠了錢，在鞋店挑了好久，最終花了二千塊，買了一雙厚一點的牛皮鞋，既透氣，又實用。就在我興沖沖地準備回家送給父親時，一通電話卻將這份喜悅推入了深淵……

「喂？」

「小娃子，你父親在田裡突然暈倒了！」

到了醫院，我急忙地推開房門，父親的病床邊已經圍了好幾位醫生了。其中一位醫生摘下了口罩，向我詢問道：「是李先生的兒子嗎？」

「我是！我是！」我連忙回應，「醫生，我父親他……」

「很抱歉，你父親已經病逝了……胃癌晚期，加上長期工作和營養不良，所以……」醫生嘆了口氣，搖了搖頭。

「怎麼會這樣！」這個消息如同五雷轟頂，我像發瘋般撲向病床，拼命搖晃著床上的父親，儘管父親已經變成了一具閉上眼而孱弱的屍體。我失去了理智，呼喚道：「爸！爸！你醒醒啊！不要啊！我好不容易賺夠錢了！爸……爸！」我忽然雙腿一軟，失力跪在了地上，可一雙手卻還死死抓著父親的衣服，失聲痛哭：「不要離開我啊——爸！」

就在這時，我一愣，晃晃悠悠地站起身，不可置信地把床邊的一個小黃盒拿了起來。

「這是你父親倒地前嘴上一直要帶給你的，後面的話我已經沒聽到了。」我的手顫抖得厲害，打開那黃色的盒子，映入眼簾的是一雙由細布製成的很貴的品牌鞋，要五千多。我再也拿不穩這鞋盒，我彷彿看到那晚父親陰沉的背影，還聽到那一句：「你……有沒有覺得我很沒用？」

幾位醫生圍繞在一位老人的病床外，淒涼的白熾燈落在眾人身上，在病床旁還趴著一位年輕的孩子。他依偎在自己的至親旁，想要尋求最後的一絲來自父親的溫暖，可他知道父親永遠地離開了。他只能穿上父親留給他最後的禮物，在朝陽升起時，踏上父親寄予的期望之步，一步一步，正大光明地踏出苦海，因為有人為他煥新了足跡。在他的未來，也許還會有一個小孩，他也會送給他的孩子一份改變人生的禮物，把遺憾抹平。成為雄鷹的第一步，就是學會自己飛翔。

而當他老去，回到父親的墳墓旁時，他再次穿上父親送給自己的那雙早已陳舊卻保存完好的休閒鞋，望著火爐中燃燒著自己當年要給父親的鞋子，眼中反射出炙熱的火苗，緩緩向上浮起烏黑灰燼，如同即將消逝的生命。他滿臉幸福，似是又想起了那天晚上父親的問句，老淚縱橫：「父親！你是最偉大的父親！」

禮物

三誠 梁一心

「咔嚓！」我的筆從中間斷開了兩半。此時，我在傍晚做著作業，筆的狀況不容樂觀，因多年的使用，內部結構早已有非常多的磨損。「看來是不能修復了」我惋惜著，彷彿有顆大石堵住了心裡，有點不安，而我腦海中突然浮起媽媽將這枝筆送給我時的場景。

母親將這枝筆送給我時，是在我小學三年級。那時，我雖然身體小小的，卻很反叛，絕對稱不上是好學生，頑皮得很。而那時家長們最喜歡叫人學習和督促學業，這令我十分討厭。母親是在我生日時將這枝筆送給我的。收到這份禮物時，母親還在旁說道，要好好珍惜這枝筆，她已試寫過，非常順滑，絕對適合我；她還希望我在學習中名列前茅。我聽完後十分生氣，並大聲質問她為甚麼要在我生日這種開心日子時送我最討厭的東西，為甚麼母親的眼中只有學習這一件事。我大力地關上了

房門，結束了這場令我那年生日極不開心的糾紛。我獨留母親一人在客廳前守著，旁邊還有我的生日蛋糕，全然不管媽媽眼眶裡打轉的淚水，以及到我長大後才明白的，媽媽對我的用心良苦。那時我不解媽媽為甚麼要對我的學習如此上心，但這疑惑在我長大後就明白了。

後來我一直把這枝筆放在了筆袋裡，畢竟它是一份生日禮物。不過，我打從一開始就沒有使用過它，甚至連多看一眼也不肯。直到一次考試，因為原本的筆沒有了墨水，我迫於無奈才使用了它。但就是這一用，令我對它的看法完全改觀了。這枝筆用起來絲滑，筆身光滑，拿起來時又非常適合我手的形狀，顏色還是我最喜愛的蔚藍色，仔細一看，筆頭還用了金色拉花刻了我的名字。那時我才恍然大悟，原來母親並不只是隨便買一枝筆，或單單著我努力學習這樣簡單……

那次初用以後，我對這枝筆愛不釋手，在往後的考試、做家課、寫學習筆記時，都要用著它。朋友經常問我為甚麼只用這一枝筆，我沒有其他的筆嗎，我也不免思考著這枝筆對我有甚麼意義呢？就只是母親想要我學習好的意義嗎？

中三選科將至，令我意識到學習是我的人生關係非常密切的一環。原來母親對我學習這麼關注，是在為我的將來打算，只是我那時年紀小，不懂也不關心。我很感激母親對我的督促，令我打好了學習的基礎，不用在意識到後才後悔和竭力補救。現在回想，無知的我曾因學業而與她有過的紛爭，就令我心生愧疚。我想，她在我生日時送筆給我，是因為她希望我的學業能順順利利，日後能獨立生活，不想我長大後連自己也照顧不了。可我只是一味想著學習的壓力，感到厭倦和厭煩，沒有想到將來，沒有考慮自己的未來。是母親一步一步把我拉回正軌，我卻認為那是管束我的枷鎖，我真的多麼不懂事呀。

從我討厭到喜愛這枝筆，由厭倦學習到探索學習的機會，母親的付出真是不計其數。這枝筆陪著我寫過一個又一個字、做過一本又一本的作業、經歷過一場又一場的考試，陪伴著我成長、面對困難、解決困難。我很愛惜這枝筆，它見證了我的成長，就像我的母親。或許這就是母親送我筆的真正意義吧。

這支筆蘊含著母親對我的期望與愛護，令我感到溫暖。幸好，我終於醒悟她的用心良苦。我一定要愛惜我的媽媽，因為她做的每件事也是愛我的證據。

「這支筆壞了呀！不要用了，你生日我再挑選一枝給你吧。」母親看著我的筆說道。她的話把我從思緒拉回了現實，心中湧起了滿滿的喜悅和感恩，不安的感覺消失了，只剩下暖暖的感覺流淌著。我笑著說道「好呀！」媽媽，我終於明白您了。

一件小事

三毅 唐明子

夜闌人靜，路燈在沁涼的柏油路上，泛開幾汪鵝黃色的光暈，恍若誰不慎打翻的碎瓊亂玉。梧桐的枯枝是夜的工筆剪影，在風中微微顫動著，將本就疏離的天光，篩成更零落的星屑。遠處，偶有車輪碾過積水的聲響，帶著一種潮汐般的餘韻，由遠至近，復而由近及遠，最終都沉入夜的淵藪。這般岑寂的夜色，總以一把溫柔的鑰匙，悄然開啟被時光精心封存的往事——譬如那個同樣深邃的夜晚、與一通整個青春都為之柔情的電話。

問君歸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漲秋池。

那是個星子零落、萬籟俱寂的子夜。窗外的世界沉入酣夢，唯我案頭的一盞孤燈。那一張張凌亂的筆記自桌面蔓延，文獻砌成丘，題庫是望不到頂的高牆。這成為我心底驅不散的寒鴉，在眉間皺起化不開的暗影。在這無形壓力包裹的寂靜下，我的手指，鬼使神差，不由自主地，按下那串熟稔於心的號碼。

「怎麼了？」她的聲音在電話中悠悠傳來，如雨中的一把傘、如黑夜中的一盞明燈。可是刺耳的鍵盤聲、那鉛筆劃過紙張的「沙沙」聲，打破了這對我的安逸。千言萬語於唇齒間輾轉，最終只能如退潮般頹然沉寂。夜的力量真可怕，深邃得讓人褪去白天的鎧甲，卻也抽走了傾吐的力氣。百轉千迴的考量中，只剩下一句：「沒什麼，想你了。」那頭沒有立刻回應，但那鍵盤之聲卻慢了下來，那「沙沙」聲也隨著我這一句而消失得煙消雲散。一片沉默、卻如淵停的接納。她那慧黠的眼睛，亮如暗夜中的寒星、把我的千言、萬語通通看通、一一讀解。那片溫柔的沉默，像天鵝絨般厚密，將我妥善包裹。我甚至可以聽見她清淺而規律的呼吸，如遠方的潮汐，一遍、一遍地撫平我內心的倦怠。在那一瞬間，柔軟的額鬆垂落，在台燈下拓開了一小片淨土。我們彼此的眼神，如同浸在湖水中的明星。

書頁如夜風拂過竹林，翻動的聲響突兀地出現。「我給你讀首詞吧。」她的眼睛看著我，漾出兩個淺淺的月牙，那如山澗幽泉般清冽的聲音再次緩緩響起，一字一句皆滴落你我的心湖上，泛起圈圈漣漪：「……兩情若是久長時，又豈在朝朝暮暮。」一首秦觀的《鵲橋仙》，在深夜中響起。那千年不滅的詞句，化作渡越的舟筏，在深夜中供我一容身之所，載著我們越過青春的迷惘、地理的阻隔，將這異地、彼此之間的苦澀，釀成了相視而笑的「懂」字。原來古往今來，最珍貴的情意從來不需要刻意相守，而是只需在各自前行的路上，始終懷抱著一輪圓月。

後來我才知道，她那天是需要準備一個十分重要的課業，她那天攤開書本、筆記也尚未整理，卻毫不猶豫地放下一切，在深夜為我浪費時間。知道真相的那一刻，我的心如被夜露浸潤，在我心中的每個角落滴下一滴清露，令被學業破壞的生機重新充滿綠意。

他將星輝讀成信，存我襟中作月明。

「深情」二字，從來不需要白日的喧囂，而是深夜的靜默。白日的吆喝，往往難有迴響；深夜的沉默，卻是一種無聲的陪伴，如夜來香的綻放，「距離」、「時間」等等問題，最深切的陪伴，不需要在地理空間中形影不離，不需每日都在彼此之間卿卿我我。只需要在深夜中為他建起一座燈塔，讓今日夜晚不再那麼空洞，那麼孤獨。

如今，我於深夜之中，見著路燈那光暈，那夜空……便會想起我們的這件小事，而當年在靜默中醞釀的真情，那千金不換的情誼，早已釀在那一顆顆明星之中，照耀著每一個孤獨的夜。

一件小事

三毅 蔡啟彥

下課的鈴聲早已響起，教室裡只剩下我和邢老師。我皺著眉頭沉思著《成功的定義》這篇作文的立意，還是無法寫出立意和道理。邢老師不語，只是再次為我勾勒作文的思路，他的袖口已沾滿了粉筆灰，卻依舊專心地為我講解。

邢老師一直強調作文的立意深度決定高度，我略有所悟地點了點頭，便在空白的紙上寫下「成功的定義是名留青史，有偉大的作為，被世人記得和讚揚。」我自信無比，卻未意識到自己的想法只流於表面。說畢，邢老師皺起眉頭思考良久後，便緩緩說道：「人要學會跳出框架，為何不想想對普通人來說，成功的定義是甚麼呢？」

這令我想起坐在對面的邢老師，想起他的經歷。他在校內深受師生敬愛，因為他一直以「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濟天下」作為原則，若自己不為世所用，則修養自己的品行；若有餘力，就為別人撐起一把傘。邢老師只是一個平凡的教師，卻能以言行感染無數學生，難道這不也是一種成功嗎？

邢老師突然打斷我的沉思，他徐徐說道：「要寫好文章就好比做人，作文的內涵往往比詞語更能感動人。同樣地，一個人外表可以不華麗，也不必名聲遠播，但要感染別人，就必先端正自己的內心，修養好自身的品格更是重中之重。」這句話猶如醍醐灌頂，我不禁想，他不就是我苦思已久「成功」的例子嗎？

原來一篇文章的成功不在美妙的文采，也不在於刻意營造的意境，而是在於像做人一樣要有高尚的品德。對普通人來說，物質、權力和名利上的成功或許「遙不可及」，但他們往往忽略了自己其實可以實現一種心靈上的成功。邢老師的成功不在於顯赫的名位，而在於他能用自己的智慧和學識，身體力行地教會學生何謂「修身濟世」。這份春風化雨、潤物無聲的成就，是最難能可貴的人生境界，也正是我最為仰望的人生境界。

再次回望這個課室，黑板上的「成功」二字早被擦去，但飄舞的粉筆灰時刻在提醒我，成功從沒有標準答案。盼望將來，我能像邢老師一樣以品德為筆，以堅守為書，寫下自己認為最有意義的答案。

禮物

三毅 朱柏禮

屋子裏充斥着陶泥的氣味，殘舊的木架上擺放着各式各樣的陶瓷。這裏每一個甕都極其工整，都是父親用心作的，雖然佈滿塵埃，卻都是無瑕的。我上前用布擦拭着放在房間盡頭的一個罐狀的甕，身體傳來一道暖流，眼眶裏浮着淚珠，喃喃自語道：「父親，你的禮物我已經收好了。」

二十年前，我們家是陶瓷世家，世代代都是以陶瓷為業。我是一個異類，對陶瓷很反感，燒甕時那火焰熱得人滿頭大汗，造甕時滿身泥糊，狼狽不堪。我總覺得賺錢有這麼多方法，為何家裏人偏要挑這最辛苦的去做呢？

家人用盡方法都未能勸服我，而這一勸就是七年，家人對我都死心了。但此時傳來噩耗，父親突然病重，臥病在床，家人都在父親的房間照顧他，唯獨我自己坐在工作室裏，對着滿架陶瓷發呆。

一個電話打來，是母親，她的聲線顫抖哽咽着：「你爸想見一見你。」這句話讓我心頭一震，我拖着沉重的步伐走進父親的房間，緩緩推開門，只見他瘦削的臉

顏與透骨的手，呼吸微弱如風中殘燭。他顫抖的手指指向牆角的木箱。

我打開它，裏面靜靜躺着一個雕花瓷罐，上面刻着家族九代人的名字，而父親名字後面留白了。「兒子啊，原諒我這老頭可以嗎？我這一生都對着泥土，沒有好好的陪伴過你。所以……這是我唯一能做的事了。來……扶我到工作室吧。最後的禮物由你完成。」父親氣若游絲。

到工作室後，父親緩緩坐下，「刻下你的名字吧，不想也沒關係，但現在我想看你做一次陶瓷……好嗎？」父親說着，我看着虛弱的他，我手抖得厲害。「我……我不會。」聲音哽咽着。父親在微笑，一字一句緩緩地說道：「先把刻刀拿起吧，寫上名字。」我依言寫下了我的名字。「現在把陶泥放拉坯機上吧。要記住……三要訣：手穩、心靜、力勻。推握塑形時缺一不可。把你想造的形狀造出來吧。」我忍着淚開始動手造了起來：「爸爸……你早前不是把酒壺摔爛了嘛……我現在幫你造一個吧。」父親的眼眶也紅起來了，臉上掛着欣慰的笑容：「好！真乖啊……我的兒子。」

我依着父親的提點，成功完成塑形的部分，開始雕花。「不要隨便刻，要讓刻刀……帶着你走。」我調整角度，刻下第一筆。陶粉飛揚，在陽光下猶如金塵。「對了……」父親的聲音越來越輕，「現在……轉動瓶子。陶瓷是圓形的，每一筆都要流暢。」我一邊轉動陶壺，一邊雕刻着。

「最後……」父親幾乎是在用氣息說話，「放在窗口旁木櫃上待其乾燥……然後燒瓷。從今以後，這手藝……是你的了，不是為我的家業……而是為了你自己。謹記，造陶瓷……一定要用心。」

父親說完後，看一看壺，又看一看已淚盈滿面的我，長長舒了口氣，眼睛緩緩閉上，他的臉掛着由衷地欣慰的微笑。

葬禮後，我第一次主動踏進了工作室，我拿起已風乾好的壺，燃起窯火燒瓷。無論是當時與父親拉坯，陶泥沾滿雙手，還是葬禮後，窯火灼熱臉龐，我都不再感到狼狽，像父親的教導，我的心很寧靜。

最終這酒壺成了骨灰罈，裝着父親的骨灰，我將其與父親的神主牌放在了工作室盡頭的神主臺上。放下時，微風吹過，彷彿父親就在我身旁。

隨着年月我造的陶瓷越來越多，從生疏到成熟，從抗拒到接納——他用最後的力氣，為我打開了一扇我抗拒多年的門，門後不單是古人的智慧技術、匠人的精神，

更是一個父親來不及說完的愛。他用生命的餘暉教會我生命中最好的禮物，往往來自最艱難的過程。

父親，你的禮物，我收到了。

老師，幸遇人生明燈

四望 陳敏嘉

明燈——是指引人生方向的明亮燈火，是指引正確方向的明亮燈火，更是在迷失時指引的明亮燈火，為我們提供指引和幫助，讓人生變得清晰明亮。而我人生中，正正有一位老師，猶如明燈般指引著我，她正是我中學的老師——羅老師。

她是我中三時的班主任，她嚴厲中摻雜著對我們的愛和關心，她時常說：「人生是我們自己選擇的，要好好用功讀書，人生就像推石上山，經過不斷努力，最終才能登上頂峰，俯視山下那些我們努力的痕跡，看著我們在這過程中的成長，有時失敗而灰心喪氣，但在成功時的歡呼正是人生中不可否認的回憶。」這句話深深地刻印在我心中。

在中三時，面臨著選科的壓力，成績偏低甚至險些留級的我，早已陷入了迷惘和挫折之中。我對未來和人生都感到不知所措，彷彿處於黑暗中，在黑暗中看不清前路，漫無目的地前進，在那時我對自己感到失望，後悔為什麼不努力學習，為什麼只顧享樂，為什麼不思進取。

然而，羅老師卻彷彿明燈一樣，照亮了我對未來的未知，驅散我的憂慮。她找我聊天，詢問我的難處，也幫我補課，令我沒有像以前那麼擔憂。在了解我想選擇的科目後，她給了我建議，也鼓勵我不要放棄，說道：「千磨萬擊還堅勁，任爾東西南北風。」雖然歷經千錘百煉仍舊堅韌，不受任何風的侵襲，意志堅定地前進才會成功。她教會我，雖然現在危難重重，但只要堅持下去，終有一天會成功；人生的道路雖然漫長，但只要堅持不懈地去尋找，離成功就不會遙遠。

在我的人生中，最感恩的是遇見羅老師。幸好遇見她，並得到她幫助，否則我可能已經放棄學業或輟學。是她在我最緊急時給予幫助，又以不同的成功例子勉勵我。正所謂：「一日為師，終身為父」，她雖然只是我中學其中一位老師，但她對我的恩情，並不會忘記。

正如李白所言，「天生我材必有用」，我可能只是不擅長讀書，但我必定有其他過人之處，不用急著放棄，人生有不同的可能，只是要看自己最終選擇哪一個並堅持下去。「每個人都有一定的理想，這種理想決定著他的努力和判斷的方向」。

良師誦

四望 廖柏軒

晨光尚未灑滿操場，您已抱著厚厚的作業本走進教室。紅筆在紙頁上來回游動，不僅圈出錯題，還細心寫下「做得好」、「很好的嘗試」的字句——總是怕我們因小失誤錯過知識，用筆尖的溫暖鋪墊我們的學習路。

講課時，您從不讓知識顯得遙不可及。演示化學反應時，您帶來了家裡的青檸和小蘇打，攪拌時所冒出的白泡沫，像極了孩子們吹出的肥皂泡；吟誦古詩詞時，您模仿佛古人的語氣，讓我們腦子浮現出撐著油紙傘走在雨巷的畫面。猶記得那天您感冒嚴重，嗓子啞得說不出話，仍堅持用粉筆在黑板上寫得密密麻麻，寫字時手總是不自主發抖，額頭的汗把劉海都打濕了，還笑著安慰我們：「課程不能耽誤。」

課後的您，更像我們的「守護者」。我曾因期末考試失利躲在走廊落淚，您輕輕地拍著我的肩，遞來寫滿鼓勵話語的便箋。同學忘記帶雨傘，您也把自己的雨披塞給他，自己就冒著雨回家。這些瑣碎的溫暖，像點點星光，照亮了我們的校園時光。

如今我們能熟練解題、暢談古詩，面對困難時也敢於嘗試——這一切，都源於您日復一日的付出。您從不炫耀自己的辛勞，只在我們進步時，眼角變成溫柔的弧度。親愛的老師，感謝您用無私的奉獻，澆灌我們成長。我們會帶著您的教誨與關愛，勇於面對未來。

談憤怒

四望 林熹兒

憤怒，這簇在人心中心驟然竄升的烈焰，時而被貶為焚毀理智的惡火，時而被譽為捍衛正義的雷鳴。究竟它是該被壓抑的洪水猛獸，還是該被聆聽的靈魂哨兵？在我看來，憤怒本身非純然的善惡，它更像一把未開鋒的利器：其價值全繫於我們能否以智慧掌舵，將這股原始之力，淬鍊為推動生命向前的能量。

憤怒，實則是心靈最直白、最原始的警報系統。它如同一道尖銳的痛感，猛然提醒我們邊界遭踐踏、價值被漠視或內心深處的在乎受威脅。試想，目睹不公義時不免湧起義憤，若非這股熱血奔騰，多少改革與抗爭將失去最初的動力？昔日的文天祥，若無「人生自古誰無死」的悲憤填膺，何來震古鑠今的正氣？這時的憤怒是靈魂的骨氣，是抗拒麻木、堅守原則的生命力表現。它像山澗溪流遇巨石阻路時的咆哮，非為破壞，而是為了開闢前行的通道。

然而，若放任這股激流毫無節制地宣洩，便極易氾濫成災。被情緒奴役的憤怒，如同野火燎原，灼傷他人，更焚毀自己的平靜和人際關係。它令判斷扭曲，使小事釀成大禍，把言語化成利刃。日常中，因一時暴怒而口出惡言，傷及所愛，或因累積的怨氣未能疏導，最終壓力爆發，皆為其害。這時的憤怒，從警報淪為破壞本身，使人從事件的主人淪為情緒的俘虜。因此，關鍵從非「是否憤怒」，而是在於「所怒何事」與「如何表達」。這便需要智慧來引導、處理憤怒，首先在於「覺察」與「暫停」。當怒火升騰，智者不應即時作出反應，而是應像一位沉穩的舵手，先深吸一口氣，辨識這火焰的溫度與來源——是自尊受傷？是恐懼驅使？還是焦慮失控？這份內省的停頓是截斷本能的反應，奪回主導權的關鍵一刻。

其次，在於「疏導」與「昇華」。憤怒是巨大的能量，智慧之道不在撲滅，而是尋求建設性的出口。可將憤怒化為堅定而具建設性的溝通，以陳述感受代替指責對方，例如：「我感到難過」，而非「你總是這樣」。這些說話可將不滿轉為改善現狀的行動力，如對社會議題的憤怒，可導向理性的參與。屈原懷着對楚國君主昏聩的悲憤，卻將其淬鍊成《離騷》的瑰麗詩篇，那股能量便獲得了永恆的形態。這正是「化憤怒為創造」的智慧。

由此可見，憤怒並非瑕疵，而是人性中不可或缺的色彩。它如同雷雨，既能帶來滋潤的雨水，也可能引發洪患。真正定義我們的並非心中是否掠過驚雷，而是在於我們如何建造內心的水利工程，有蓄水池承載，有渠道疏導，更能將之轉化為驅動風車的活水。

最終，與憤怒相處的藝術，是一場終身的修行。它要求我們以溫柔的清醒，接納這份原始的情感；同時以理性的韌性，為其賦予文明的形狀。當我們學會與心中的烈焰共舞，不使它窒息也不任其肆虐，我們便可能如煉金術士般，將灼熱的礦石，提煉出人格中更堅韌、更深刻的光輝，這份光輝既能照亮自己的原則，也在必要時溫暖並捍衛我們所珍視的世界。憤怒，於是從困擾我們的敵人，轉變為啟迪我們、認識自己並與世界深刻對話的一把帶有溫度卻不傷人的鑰匙。

談憤怒

四望 馬湘喬

人的大腦有很多不同的情緒：開心、討厭、驚慌、憂愁及憤怒等。這些情緒都是與生俱來的，而憤怒最讓人捉摸不透，就像雙刃劍一樣，利弊兼有，但最重要的是我們怎樣使用憤怒。

憤怒能在不公平時幫助我們鼓起勇氣。馬拉拉，一個十七歲的少女，在年少時塔利班組織佔據了她的家鄉，並不准女孩上學，也不讓婦女工作。馬拉拉因此感到憤怒，她的國家限制女性的權益，這對女性來說是不公義之事，故此她從小已經開始寫部落格，並接受不少媒體的採訪，令更多人明白女性應有的權利。她的憤怒促使她勇敢，在面對不公平時站出來為女性發聲。只要我們能正確使用憤怒，憤怒便能幫助我們爭取權利。

憤怒也能激發人的創作力。不少的作家及藝術都是源於憤怒。魯迅活在中國被列強欺壓，且中西思想交替的年代。魯迅最初是讀醫的，但一天看到在俄國當間諜的中國人被日軍殺死，他感到憤怒，因而輟學投入文學界，希望能喚醒人民愚昧的思想。在此之後他曾對中國感到絕望，並對中國的人民感到憤怒，寫出《狂人日記》，從瘋子的角度揭露當時中國封建的毒害，並成為新文化運動的領軍。人會因為憤怒而不甘，想作出改變，好像魯迅一樣，他因憤怒而寫出不少作品，並啟蒙當時不少人的思想。

憤怒亦能激起人們反抗的鬥志。秦始皇當時以法家思想治國，對人民實行嚴刑峻法，刑罰名目繁多，而且極之殘忍，人民生活十分艱苦，陳勝及吳廣當時即使面對眾多軍隊的秦始皇，亦因對秦始皇的憤怒而揭竿起義。而就是因他們對秦始皇的憤怒解救了當時的人民，令他們不再活於水深火熱中。正因為憤怒而激起人們的鬥

志，一起共同擊敗敵人。著名的抗日戰爭，日本軍國主義的侵略行為，對人民進行屠殺等暴行，自然引起中國人民的憤怒，他們將這種憤怒轉化成團結的力量，在日本侵略底下堅持了八年，最終迎來勝利曙光！憤怒從來不是一件壞事，而是人們的「英雄」。

有人說憤怒是猛獸，希特勒認定猶太人是德國二戰中落敗的源頭，希特勒因對猶太人的憤怒而大辦集中營，把六百多萬的猶太人折磨至死。希特勒的行為已經不止憤怒，還有憎恨。希特勒並沒有正確使用憤怒，而是從憎恨衍生出來的仇殺。憤怒和仇恨只在於一線之差，有人將仇恨化成動力，以動力轉化成「英雄」；有人卻存心利用憤怒，變作仇恨，以暴力解決問題。

憤怒，有人說它是猛獸，有人說它是英雄。所以說憤怒是雙刃劍，利弊兼得，關鍵在於人們怎樣使用憤怒。有人理智地使用，亦有人把憤怒加劇成為仇恨、憎恨。我們應該把憤怒轉換成動力，理智使用；不然，可能會有更多悲劇發生。

談憤怒

四望 羅子樂

憤怒乃人之常情，從小到大憤怒都會伴隨左右，搞砸了一件小事，被父母責怪，乃至遇到不公義的事，我們都會感到憤怒。有人說憤怒是一件壞事，有人說憤怒是一件好事，有人說處理憤怒的情緒需要智慧。於我看來，憤怒是一把雙刃劍，可以成為推向成功的燃料，也可以是成功路上的絆腳石，只要適當地控制好這份情緒，憤怒絕非一件壞事。

憤怒就如同一顆炸彈，具有無比的破壞力，一不注意便會把一切都吞進無盡的火海中。從小到大，父母都會教導子女不要動怒，把那顆炸彈埋在土裡。可是，於我看來，那股破壞力取決於使用者如何運用，它可以為我們開山闢地，把一切誘惑和雜念炸掉，為我們邁向成功開出一道明闊的大道。南宋時期著名將領岳飛因為國家被侵略，不忍家園被外族人踐踏，於是把這股「憤怒」轉化為精忠報國的動力；著名文人魯迅不滿時局，認為世人都被儒家思想所侷限，思想迂腐，對此一直感到憤怒，於是棄醫從文，創作出很多經典的文學作品。由此可見，如果適當運用憤怒，便能成為推向成功的動力，助你走向成功。

憤怒是促進成功的催化劑，可是，這瓶催化劑也可以令人失去理性，情緒激動而傷害別人，更會失去顧全大局的能力。在《廉頗藺相如列傳》中，渾池之會上因為相如功勞大，保全趙國和趙王的顏面，於是趙王任命他為上卿，地位在廉頗之上，廉頗因此大怒，便口出惡言說：「我見相如，必辱之。」廉頗因自己的地位低於相如而失去理智，有顧全趙國大局，為自己的面子而對相如口出惡言。可見即使是廉頗這樣的趙國功臣也曾被憤怒沖昏頭腦，更何況我們呢？今時今日很多政客因為憤怒而失言，例如中國駐大阪總領事薛劍因不滿日本政策而以暴力言辭恐嚇日本首相，美國總統特朗普被記者提問後動怒而羞辱記者等，憤怒正一步一步把國與國推向戰爭。若你對政治不太關注，不妨想一下在日常生活中你曾否因憤怒而說了一些扎心的話？曾否因憤怒而令關係決裂？曾否因瑣碎之事而與父母爭執？箇中的根本原因都是因為憤怒。當憤怒的情緒凌駕於人的理智，人與人間的連結便會中斷。正因如此，我們才要適當地克制自己的怒火，別被憤怒的火舌吞噬心智。

有人說，憤怒是不好的情緒，因此若你想成為君子，必須拋棄憤怒。可是，於我看來並非如此，《聖經》中，耶穌在聖殿中眼見商販藉祭品牟利，便怒而掀翻他們的桌子，可見即便是聖人，當心中神聖的事物受侵犯，也會心生憤怒，這股憤怒便是善惡之心。而善惡之心在社會人生中也是不可欠缺的。這股憤怒令我們對道德敗壞的社會痛心疾首，驅動我們改變。我們不會被世俗污染，不會成為行屍走肉，這不正正是君子的行為嗎？因此我認為，若你想成為君子，必須接納憤怒，才能不被世俗改變。可是，接納憤怒不代表放任憤怒，「發脾氣」式的憤怒是不可取的。在現今社會，很多人會把善惡之心轉為「發脾氣」式的憤怒爆發。在近年越來越多年輕人上街示威，其後演變成暴力衝突。這不禁令人反思，他們的想法說到底都是希望改善自己的家園，可為何總發展至暴力衝突？正是因為他們把善惡之心以「發脾氣」的方式爆發，失去了控制自己的能力，只是憤怒的扯線木偶，最後非但改變不了什麼，更令自己遭受牢獄之災。人有怒，也有善惡之心，只要心存憤怒，才不被世俗污染，甚至改變他人；若以「發脾氣」的方式表達善惡之心，則什麼也改變不了，更可能令自己陷險境。

憤怒乃人之常情，它是一把雙刃劍，適當地運用便可斬斷一切雜念，助你走向成功，也可以斷開世俗的誘惑，甚至改變世界；若放任憤怒，則會斷開人與人、國與國的關係，被憤怒吞噬心智，令自己深陷險境。所以，只要適當地控制好憤怒，那憤怒又何嘗不是一件好事呢？

「將心比心」的一次經歷

四誠 張承匯

當我每次走進學校禮堂，看見那面學生會的會旗掛在禮堂的前方，便會勾起我那段帶領學生會的回憶。那段記憶並不愉快，卻教會我一個十分重要而書本中學不會的道理，是一個修養自身品德的開始。可惜的是，很多人都未曾學會將心比心的重要性。

在上年的學生會競選時期，我有幸成功集齊十個成員，率領他們一起競選，在那段時期是我人生中最忙碌的時段，我們需要計劃所有競選方案、草擬各項活動計劃、包括福利、開支等預算。即使我們有了初步的計劃和想法，卻沒有實質的行動去完成它，眼看全部的內閣成員意志消沉，心不在焉的樣子，我的壓力也隨即增加，心想這次死定了……回家後，我很快定下了所有成員的分工，即使他們每個人的工作量也是排山倒海般，我看着我比他們多出一倍的工作量，就沒有過多憂慮。我連忙發佈分工表格給我的組員，並定下了三日後就截止，要求他們準時完成。我心想依照這個萬無一失的計劃，我們應該能當選。然而，我卻完全忽略了閣員的感受，漠視了他們的想法和能力……

過了那一段不停工作去完成所有計劃的日子，我當然如期完成並確保所有資訊正確，沒有需要修改的地方，我心想其他的內閣成員也應該準時完成了吧？但當我打開網上文件夾，發現除了我完成的文件外，他們完成的只有數份！我頓時感到十分震驚和失望，再看看他們的文件質素，能說得上滿意的很少，讓我不滿的卻很多！我由失落漸漸變成憤怒，腦中定下的所有方案未見完備，心想他們是否認真參選？文件毫無質素，又沒有準時完成，拖累了整個內閣的進度！

第二天回校開會時，我先以極為惡劣且自大的語氣責問他們「你們完成了我指派的工作了嗎？」他們心有不甘卻不敢表達，只回答說：「正在完成」四個字。眼見他們毫無歉意，我便忍不住了，狠狠地把我心中的失望和不滿全都表達出來，我憤怒地拋下了一句：「你們沒心做好學生會，便不要做！反正你們只顧自己的生活，完全沒有為這個內閣出心出力！你有用心和努力嘗試完成嗎？我看你們只在休閒地度過這段期間，馬馬虎虎地滿足我罷了！」令我震驚且動搖的是，副主席一心竟然站了起來，憤怒地問了我一句：「你作為主席卻只顧着我們是否能當選，卻完全無視我們的意見和感受，我們真正想法你懂嗎？」其他內閣成員紛紛表達自己的不滿和難處，而且以不滿的態度抱怨我的方案。我頓時啞口無言，腦中空白一片，心中的自大和憤怒也開始動搖了，可能是因為我未能回應他們的問題和不滿而心虛。即

使我很想還擊，卻想不到他們任何不合理的地方。而一心卻率先平靜了下來，並振振有詞地說：「我們每個人都有很多自己的煩憂需要顧慮，卻仍然堅持嘗試在那不合理的時限完成，即使我們可能有很多不足令你不滿，但我們也需要一個體貼開明的主席來幫助我們，而不是一個只懂爭吵和批評我們的主席！」這句話令我由原來的憤怒慢慢變成了愧疚和自責，原來我只要求他們工作而忽略了他們的感受，他們都需要兼顧日常事務，例如學業、家庭等，而我卻只顧自己的意願和目標，在沒有提供充足時間和指示的情況下，要求他們完成過多的工作量。即使我能夠完成，他們卻只是第一次嘗試，加上各人自身的負擔，根本無法達到我那那天般高的要求。我沒有提供協助，反倒只會批評，以錯誤的方式表達不滿。

現在，當我嘗試站在他們的立場思考，我便明白我的要求有多不合理和難以達成，他們一直不願表達都是因為我的倔強和自大所致！想到這裏，我內心的掙扎停止了，我身為主席，不應怪責他們，應為沒關心成員而自責。我明白學生會作為一個團體，理應一起分擔壓力，而非一個人獨自承擔和完成。責怪別人不能邁向成功，所以我決定在之後競選的工作、計劃或決定時，應讓大家一起討論和分擔，減少不合理的壓迫。幸好，一心和其他成員都接受我的道歉，平靜下來，繼續支持我。他們也為剛才的態度而道歉，沒有因為這個衝突而放棄整個團隊！

這次經歷表面看起來令大家不愉快，卻有賴這次衝突，令我明白將心比心的重要性。

從平淡尋覓滋味

四誠 許天熙

何謂體驗生活？青春期的我看見別人的奢華生活，經常品嚐珍羞百味、四處遊歷、體驗先進的科技，內心的價值觀漸被扭曲，但這次的經歷，卻好像把當初純潔單純的小男孩帶回來，找到平淡的意義。

今天是最新的遊戲機發佈的日子，雖然我已擁有一台舊遊戲主機，但其性能不足。一台新遊戲機讓我滿足，亦能向同學炫耀，於是百般向父母請求他們買給我，父母卻不同意。

僵持不下時，門外卻有鐘聲響起，門打開，是一位熟悉面孔，走近一看，竟是移民後多年未見的公公。公公一上來便熱情地擁抱着我，並說：「乖孫，陪公

公外出玩吧！」我本想拒絕，但父母命令我陪伴公公，迫於無奈之下，只能跟公公走了。

公公想到一個地方，於是我們便去乘搭巴士，到巴士站的途中，我一直低頭看手機，看着別人在社交媒體分享着他們的奢華生活，內心止不住感慨自己的不足。上車後，公公見我只顧看手機，便與我聊天，剛開始時我沒有理睬他，但公公突然說：「看，那裏有人在搞笑表演！」好奇心使我抬頭觀望，看着表演者古怪的演出，我和公公互相對視，不爭氣地笑了出來。公公再說：「一心，看看周圍的環境，其實有許多有趣卻平淡的事物值得觀察。」我內心開始動搖，默默放下手機，欣賞着香港景色，不久便到達目的地。

一下車，我便看見一個規模龐大的遊樂園，一向追求刺激的我便急不及待地想衝上前玩樂。此時，公公卻指着反方向走，拖着失望的我前往目的地。到達後，想不到是一間破破爛爛的豆漿店，公公說：「就是這裏了，很興奮吧！」我不懂這有甚麼吸引的，不禁皺起眉頭，內心帶着一絲絲嫌棄。一進來，店員看見公公來了，熱情地歡迎我和公公，笑逐顏開的向我打招呼和問候公公。店內平淡歡樂的氛圍感染了我，開始審視周圍的環境，但當我要坐在硬木椅子上，不舒服的感覺仍使我止不住的感到抗拒。

公公察看到我的微表情，便讓我不要嫌棄，將就將就，並為我點了一個豆腐花。等待過程中，店員紛紛走來與我們聊天，我才得知原來公公與他們是舊相識，年輕時已與他們關係親近，經常光顧他們。淡淡的氣氛在此處散開，我亦漸漸忘記了椅子帶來的不適。

豆腐花來了，我一口吃下來，卻發覺食之無味，店員都被我的舉動引笑了。原來，傳統豆腐花需要將黃糖加入才會味道。我再嘗試，黃糖在輕滑的豆腐花上慢慢散開，仔細品嚐還可以感受到一粒粒黃糖在口腔中融化，融入在豆腐花裏，不需要多餘的咬合，自然地嚥下口中，就如流星般一瞬即逝。這是我未曾有過的滋味，是如此簡單而平淡，周圍的環境更是為這種平淡的滋味添上另一番風味。我一邊放鬆地享用着豆腐花，一邊自在地聊天，由公公年輕的英俊模樣，到公公移民後大家彼此聯繫。我們話題不斷，在充滿歡笑聲度過了這個下午。

回家時，我頓覺周圍平淡的事情都變得有意義，我不再拿起手機。

回到家，我把自己關在房間裏，細細回味今天的經歷，那究竟是甚麼的感受呢？是開心？是興奮？是放鬆？好像都是，但一切的根本好像來源於一種說不出的平淡。

以前的我覺得追求刺激、豪華才是生活的品味，但今天所經歷的一切彷彿給了我一個不一樣的答案：從平淡中尋覓滋味。其實最有意義的卻是我們最容易忽視，平淡造就了我，使我體驗真正的生活，我明白這才是我需要的。

現今社會人人追求物質生活，卻漸漸失其本心，物質真的帶來快樂嗎？可能你會有一時的快感，但得到後卻感到十分空虛，因為快樂是買不到的，正是人與人平淡的相處，一些簡單的事物才是人最純潔平淡的心靈滿足。讓我們回歸平淡吧，讓真正的滋味留在大家心中。

何謂體驗生活？或許是奢華的生活，但我會說平淡才是生活真諦，讓我們能品嘗滋味，它遠比你想像更有力量。

從平淡尋覓滋味

四誠 黃薇燕

有一種友誼，它不喧囂，卻如春雨般，足以潤澤乾涸的心田。——題記

有一把傘撐了好久，雨停了也不肯收；有一束花看了好久，枯萎了也不肯丟；有一種友誼，即使白駒過隙，也仍能在心底保留。朋友就像母親與姐妹一樣，總能在你平淡的生活中留下各種足跡，惹你哭泣、生氣和心碎，但總能在你黑暗的時刻逗你歡笑。

在我看來，友誼應是李白汪倫的「桃花潭水深千尺」，是王維元二的「西出陽關無故人」，是伯牙子期的「高山流水遇知音」，生活泥沙俱下，倘若無一二知己，人生何以為寂寥？長留史冊的不是錙銖必較的利益，而是肝膽相照的情分，朋友應為平淡生活中的亮光，一路前行，共同成長。

我與小李相遇在盛夏。盛夏炎熱，知了不停的叫喚，陽光透過窗戶散落在進行新生演講的教室中，當時的小李作為新生代表上台演講，我本在低頭看書，但隨著身旁同學一聲聲的驚呼，我好奇地抬頭，也就是這一眼讓我體會到什麼叫做「一個人站在那就是千軍萬馬」。

很榮幸，開學分班與這位優秀的同學分在了同一個班級，同時，因為我們的理科成績都非常亮眼，於是老師時常安排我們兩個一起參加競賽，聊天的次數多了，我們也成為了要好的朋友。

作為彼此青春的收藏家，我們會為了一場競賽而一起熬夜查詢資料，反覆做實驗演算，贏得比賽後，相視一笑，也會因課上的一個觀點爭得面紅耳赤，下課後又拿著對方的筆記相互補充。也許有人說我們太過激進，但只有我們知道每次比賽後的擊掌，考試前的鼓勵，困難時的陪伴都使我們在彼此的青春中留下最美好的回憶。

依稀記得，在我那並不算熱血且帶點悲慘的青春中，家裡的公司資金出現了一點問題，父母只好去到外省的分公司處理。只把我一人留在那老房子裡，小李作為我最好的朋友幾乎天天來家陪伴我，並且經常給我帶學校旁邊的炸雞，他知道我十分垂涎這個，他的出現沖淡了不少爸媽不在身旁的孤單。後來，我將老房子中的廢箱子和舊鐵架整理，準備賣給回收站換錢，請小李吃一次炸雞。

從回收站出來，手裡緊握著五十元的紙幣，將它塞進我衣服口袋的最深處，然後騎上自行車飛快地往小李家中騎去。

一路上風很大，吹著我的衣擺隨風飛舞。

等我剛到小李家門口，就見小李正在晾衣服，於是我就朝他大喊「這次我請！」他明白我說的是什麼，也知道我為這一天準備了很久。於是掛完衣服就往外走。我正想將我的五十塊錢取出向他展示時，卻發現錢不見了，我連忙將四個口袋都翻了過來，卻無論如何都不見蹤影。小李看見我慌亂的背影，扣上了衣服扣子說了句「走，回去找。」

他走得比我快，兩人一路往回走，眼睛盯著地面不放過任何地方，地上有樹葉、煙盒，唯獨沒有錢，我們一路找到回收站門口，夜晚的風很大，吹得我們的耳朵發麻，忽然間小李笑了，我也跟著笑了，後來我們還是吃上了炸雞。

晚風拂過窗簾，撞到盛滿回憶的夕陽瓶溢出，映滿了天，形成屬於我們的回憶。後來的我們因學業來到了不同的城市。還記得分別那天，汀花細雨，河邊的樹也不停地搖曳，雨水如斷線的珠子般散落滿地，織成了一個灰暗昏黃的世界，或許是雨水的敲擊聲掩蓋了內心的不安，那天的我們並沒因離別而哭泣，只是互相抱了抱對方並道上了「前程似錦」的祝福。也許就像書上所說的「真正的離別沒有長亭古道，也沒有勸君更進一杯酒，只是在一個很平常一樣的清晨，有的人留在了昨天。」

但分離並未將人與人的情分就此割斷，我們還如往常般分享日常，只不過是在線上。還記得上次他打電話提到炸雞的事情，「我當時看你都快哭了，結果最後你

笑得比誰都大聲。」我早就不記得這件事了，時間流逝，當初校門口的炸雞店早就拆了，老房子也是，但好在，還是有東西留了下來。

朋友就如星光般互相閃耀，各自忙碌，又彼此惦念，在平淡無趣的生命中留下最心動的一頁。那把共同撐過的傘和一起賞過的花承載著我們的青春過往，是我們友誼的見證。

因此，有這麼一段友誼，它經過寒冬和盛夏，落葉與秋風，太陽到星空。

梧桐樹上的蟬鳴出了盛夏，六月末少年時代的落幕，我們相識於盛夏而盛夏從未結束。人間驕陽正好，風過林梢，彼時我們正當年少！

這種友誼它不喧囂，卻如春雨般，足以潤澤乾涸的心田，讓我在平淡的青春中擁有著最美好的友誼。

得不償失

五愛 洗敬千

得不償失從來不是命運的捉弄，而是我們面對人生選擇中兩種力量的失衡。有些人享受自助餐的時候，看見琳瑯滿目的美食，再加上想起昂貴的自助餐門票，就便會有一種誓要吃回本的心態，但真的能吃這麼多嗎？過量進食帶來的後果，可是要負上身心靈的沉重代價，這樣值得嗎？得與失的判斷失衡，終究要歸咎於人性與初心之中。

人性當中存在與生俱來的貪婪與自私的本能。我堅信人性本惡，就如荀子提出的性本惡論。這種「惡」，並非指天生的邪惡，這種本能潛藏在靈魂深處的暗流，在誘惑面前便會洶湧而出，驅使人們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人性的貪婪從不滿足於既得的安穩，它總在覬覦更多的財富，更高的地位，更耀眼的名譽。哪怕這些「更多」需要以風險為賭注，以底線為代價。從遠古時代，人類為了爭奪獵物而相互爭鬥；到現代社會中，商家為了確保自己的利益選擇欺騙消費者。股市中為了超額回報選擇賭博的投資者；在職場上有人為了晉升而不擇手段打壓他人，這都印證著貪婪是人性無法擺脫的事實。這種「惡」讓人們在決策時，總是下意識地放大「得到」的好處，卻對於「失去」的風險視而不見。

就如曾蔭權曾是香港行政長官，任期內獲得不少認可，穩健民生。但卸任前後，他因租住豪宅未申報利益等行為，陷入被廉政公署調查的處境，雖然他後期洗脫了部分罪名，卻已不免經歷牢獄之災，耗盡多年累積的政治聲譽與信任，親民形象崩塌，職業生涯以爭議作結尾。他原本可憑過往功績留名，卻因一時失誤付出沉重代價，更讓他個人健康受到影響，因小失大。

那些明知賭博存在一定程度的風險，甚至會傾家蕩產，卻仍抱著「快速暴富」的幻想，選擇投入全部積蓄的人，他們並非不知道血本無歸，而是人性的貪婪讓他們相信「幸運會降臨在自己身上」。就像那些為了短期業績，不惜犧牲環境保育、透支自然資源的企業，他們並非看不到長遠的生態危機，而是貪婪讓他們無法抗拒眼前的利益誘惑。人性本惡所生的貪婪，讓人們在追逐名利的道路上喪失了理性的判斷，最終往往是落得得不償失的結局。

速食文化以「方便快捷」為重心，但這種文化對社會造成的損耗的，遠超它所帶來的短暫便利，可謂得不償失。在社會層面上，大眾沉迷短視頻，捨棄長篇著作與深度思考，雖然能快速獲取內容，卻失去對文化內涵的體悟，最終讓社會文化生態失去深度。此外，在人際關係層面，「表情包」、短式語句交流成為主流的溝通方法，看似既熱情又節省溝通時間，但那只是表面的情況，內裡其實忽略了真實的情感連結，導致社會逐漸失去情感溫度。大眾貪圖短期收益，不僅拉低了各行業的品質，更阻礙社會創新的活力，「得」到一時的收益，卻「失」去了長遠發展潛力。時下的學生正是其中一個例子，他們開始用短視頻代替溫習，看似省時高效，卻失去了獨立思考與邏輯推理能力，令得不償失的影響越發深遠。

有人認為速食文化帶領並推動社會迅速發展，追求短期的利益是最大的考量。這些意見忽視了「得不償失」的真相——短期內效率的提升，換來的是人情味的徹底流失，這便是社會長遠發展的隱形絆腳石。就如在過往街頭茶餐廳裏，老闆記得每位顧客的口味；鄰居會互相幫忙照看孩童，但如今外賣平台取代了堂食交流，人們埋首於手機螢幕，連點餐也變成了冷冰冰的文字互動。速食文化看似迅速推動了社會的發展，卻也讓社會失去了互相幫助的人情味，削弱了社群的團結，徒留短暫的利潤提升作為彌補，談不上為市民帶來真正的社會歸屬感。

得不償失源於人性本惡，要麼是時代變遷中遺失了自我。那些看似「穩賺不賠」的心思，那些「多拿一點」的僥倖，那些「走捷徑」的行為，最終都可能讓我們在得到些「甜頭」後，付出更為沉重的代價。這種代價，或許是精神的荒蕪，或許是人生方向的徹底偏離。但只要我們認清人性的弱點，這些情況是可以避免的。首先，

面對人性本惡的本質，要學會克制內心的貪婪，尤其在面對利益誘惑時，要冷靜分析「得到」與「失去」的真正價值，避免因衝動做出錯誤選擇；而在面對突如其來的機會時，要清楚知道「天上不會掉餡餅」，所有不勞而獲的背後，都可能存在巨大的風險。

得不償失的結局，終究逃不開人性本惡的貪婪與初心遺失的迷茫。人性深處的貪婪讓我們在利益面前迷失理性；速食文化裹挾下，我們遺失初心，讓我們在前行中偏離方向。而那些看似合理的反駁，也終究無法掩蓋這兩大根源的本質。人生就像一場漫長的跋涉，我們總會遇到各種各樣的誘惑與選擇，稍有不慎便可能因小失大，陷入得不償失的境地。但是，只要我們正視人性的弱點，學會克制貪婪，堅守出發時的初心，抵禦外界的浮躁與誘惑，並在每一次選擇中權衡利弊，就能做出最恰當的決定。但願我們在人生的道路上保持清醒與堅定，不被貪婪裹挾，最終收穫真正有價值的「得到」，避免留下「得不償失」的遺憾，讓每一步前行都充滿意義。

得不償失

五愛 蘇庭希

在璀璨的都市霓虹下，一則新聞悄然掀起漣漪：灣仔某星級酒店推出限時自助餐優惠，一位中年紳士為求「回本」，在三小時內橫掃各式高級海鮮。鮑魚、帝王蟹、生蠔，他如風捲殘雲般，彷彿要將畢生的海鮮進食量壓縮在這短短數小時內。最終，他在深宵時分被送往醫院，胃部絞痛得令他寸步難行。三天的住院費連同藥物費用近五千元，遠遠超過了那頓自助餐節省下來的數百元。這則新聞，仿如一面鏡子，映照出現代人追逐「優惠」時的荒謬與無度。

想起多年前的一個夏夜，我也曾在追求「回本」的迷思中迷失自我。那是畢業後的第一個仲夏，維港的夜色如絲綢般柔美，我與摯友相約在半島酒店享用自助晚宴。掛著水晶吊燈的華麗廳堂內，空氣瀰漫著松露與香檳的芬芳。透過落地玻璃，遠處的維港夜景如同一幅流動的山水畫，點點漁火與層層樓影交織成動人的光影詩篇。

自助餐桌上，每一道佳餚都是藝術品。法國空運到港的藍龍蝦，肉質鮮甜如初戀般美好；北海道直送的帝王蟹，雪白的蟹肉裹著大海的鹹鮮；和牛片的油花勻稱

得宛如大理石紋理，入口即化；醃漬三文魚的色澤紅潤如晚霞，在水晶碟上折射出誘人的光芒。這是一場視覺與味覺的盛宴，本該是慢慢品味、細細咀嚼的優雅饗宴。

然而，我們這群涉世未深的年輕人，卻將這場饗宴變成了一場倉促的競賽。我們以「回本」為目標，將精緻的美饌變成了數字遊戲中的籌碼。當優雅的法式甜品車緩緩推至身旁，香草慕斯的香氣縈繞鼻尖時，明明已經飽脹的胃部仍不願意認輸，硬要將那一口口甜美強塞進去。

深夜時分，報應來得猝不及防。最初是輕微不適，漸漸演變成劇烈絞痛。柔軟的床褥彷彿荊棘叢生，我在痛楚中輾轉反側。冷汗浸透了睡衣，痛楚如潮水般一波波湧來。我拖著沉重的步伐走到浴室，映入眼簾的是鏡中一張慘白的臉孔。我顫抖著撥通電召的士的電話，每一分、每一秒都在煎熬中度過。

凌晨的街道異常寂靜，的士司機見我神情痛苦，刻意放慢車速，避開路面的凹凸不平。維港的夜景從車窗外掠過，璀璨的燈火此刻看來格外諷刺。幾小時前，我還在享受著精緻的美饌；現在，卻連坐直的力氣也沒有。抵達伊利沙伯醫院時，我已經疼得說不出話來。急症室的登記處前，幾位候診的病人神情各異，空氣中瀰漫著焦慮與病痛的氣息。

急症室的燈光慘白而冰冷，與餐廳內溫暖的水晶燈形成強烈對比。消毒藥水的氣味取代了美食的香氣，點滴瓶中透明的液體代替了香檳的金黃。醫生告訴我，這是急性腸胃炎，需要住院觀察。躺在病床上，聆聽著隔壁病房此起彼落的呻吟聲，我開始在想：人生中，到底有多少次，我們為了一時的「得」，而承受更大的「失」？

此時，病房的電視正在播放一則震撼的環球新聞。畫面上，主播神情凝重：「全球每年有十三億噸糧食被丟進垃圾桶，卻有八億人在捱餓。」鏡頭掠過一片片被焚毀的亞馬遜雨林，火光映紅了半邊天際，濃煙裊裊，彷彿大地在哭泣。畫面切換到非洲乾旱的土地，枯槁的禾苗在風中搖曳，瘦弱的兒童蹲在龜裂的土地上，眼神中盡是絕望。主持人的話語如同重錘：「人類的過度消耗，正以驚人的速度掠奪著地球的生命。」

我望向病房的玻璃窗，倒影中的自己形容憔悴。窗外，維港的波光粼粼，摩天大廈燈火通明，繁華的表象下，卻隱藏著多少「得不償失」的故事？隔壁病床的老伯，就是最鮮活的例證。他曾是商場梟雄，豪宅名車，享盡繁華。卻因沉迷賭博，將畢生積蓄揮霍一空。最後，竟走上賣腎還債的絕路，如今因併發症來日無多。每

當妻兒前來探望，那份刻骨的悔恨與無奈，濃得化不開。「我要是能重來……」他喃喃自語，這句未完的話，比世間任何懺悔都來得沉重。

在消毒水氣味瀰漫的病房裡，生命的脆弱與人性的貪婪形成了強烈的對比。不只是一頓自助餐的暴食，或是一時的揮霍；那些看似微不足道的選擇，累積起來，足以改寫一個人的命運，甚至撼動地球的根基。我躺在病床上，彷彿看到了一幅巨大的畫卷緩緩展開：森林在消失，冰川在融化，物種在滅絕，無不是「得不償失」的最好註解。

痊癒後，生活有了截然不同的色彩。我看到太多追求即時滿足的悲劇：年輕人為炫耀而背負高額卡債；上班族為升遷而透支健康；情侶為一時之氣而錯過真摯的愛情；商家為暴利而戕害社會信任；政府為政績而犧牲永續發展。這些「得」與「失」的天秤，總是在失衡中搖搖欲墜。

更令人深思的是，整個人類文明似乎正在一場巨大的賭局中押注。科技的進步帶來便利，卻也帶來了數據監控、隱私消失；經濟的發展創造財富，卻加劇了貧富差距；都市化提供了舒適的生活，卻令人與自然愈行愈遠。我們在追逐所謂的進步時，是否已經失去了更寶貴的東西？

細察人性，正如托馬斯·霍布斯在《利維坦》中的洞見：人性趨利。這種原始的貪婪，如同深植於基因中的密碼，驅使著我們不斷追求更多。然而，文明的真諦不在於放任慾望，而在於如何觀照並節制它。一個真正睿智的人，應該能在「得」與「失」之間，找到生命的中庸之道。

面對這一切，我開始在生活中實踐新的哲思：購物時，不再被「限時優惠」所誘，而是思考物品存在的意義；用餐時，帶著感恩的心細味每一口，珍惜食物背後的故事；工作時，在拼搏與休憩間尋找平衡，為靈魂留一方淨土。原來，真正的富足不在於佔有多少，而在於懂得珍惜所擁有的一切。當我們放下「得失」的執著，反而能在生命中尋得更珍貴的禮物。

那場自助餐的教訓，成為了我生命中最寶貴的一課。在這個充斥著誘惑的世界，唯有保持清醒，懂得適可而止，才能避免落入「得不償失」的深淵。畢竟，人生最大的智慧，不在於如何獲取最大的利益，而在於懂得在適當時候說一聲：「夠了」。

得不償失

五信 曾朗溢

「得不償失」是指所得到的短暫利益不足以抵補所失去的深遠損失，猶如那位少年縱情享受眼前美食帶來的味蕾愉悅，正埋首於炸雞與甜飲中——指尖沾滿油漬，嘴角還掛著糖霜，然而轉眼間卻因暴飲暴食躺進了醫院的白色被單。這片刻的口腹之欲，換來的是身體的痛苦與健康的代價，難道我們不該深思這種行為的後果嗎？

首先，在個人層面，過度飲食猶如在體內埋下定時炸彈，會對健康造成嚴重且深遠的損害。如上述例子可見，少年過度飲食最後導致進院，透支了健康，後果顯而易見。而且衛生署亦明確公布，過度飲食、長期暴飲暴食就像無形的毒藥，為我們的健康帶來林林總總的惡果，不但會令自己變得愈來愈肥胖，更會使人罹患不同的疾病，例如高血壓、高血糖、高血脂，俗稱「三高」，而「三高」也會誘發多種嚴重的慢性疾病，包括心臟病、中風、腎衰竭等等。試想像自己的血管漸漸狹窄如淤塞的河道，心臟在脂膏中掙扎，腎臟則被毒素悄悄侵蝕，而這些器官的哀鳴，最終會化為你在病床上的呻吟。作為身體的主人，因這短暫的口腹之欲，換來的是生命時鐘的提前倒數，真的值得嗎？在身體突然停擺之時才感到後悔，到時又是否為時已晚呢？

其次，個人過度飲食不僅損害自身，還會造成社會資源浪費。暴飲暴食時，酥脆薯條的鹹香、蛋糕奶油的絲滑為我們帶來短暫快感，而丟棄未吃完的食物時，也對我們來說不痛不癢。資料的新聞報道員口中「人類過度消耗糧食已帶來各種後果……」一句，卻可見快感與無感的背後，是整個社會，以至地球正在為我們背負千斤重的代價。人類過度消費，把飯菜放得滿桌子都是，卻往往眼饞肚飽，浪費了食物，大大小小都會成垃圾，送到堆填區。然而，聯合國環境署的報告指出，全球糧食系統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量佔全球總排放量的三分之一，其中糧食浪費是重要因素。被丟棄的食物在堆填區中腐爛，產生大量的甲烷，甲烷的暖化潛勢是二氧化碳的25倍。如果將糧食浪費視為一個國家，它將是全球第三大溫室氣體排放國。再者，我們自恃活在資源豐腴的社會，糧食供應樂此不疲，換言之，廚餘之多亦可想像，而令人痛心的是，發展中國家如印度、非洲等地區仍有數以億計的人們飽受飢餓之苦，並因糧食短缺導致營養不良、疾病甚至死亡。對他們來說，每一丁點的糧食都是救命的稻草，而我們浪費的每一粒米，或許就是他們渴求的一餐飯。發達國家浪費的糧食，本可以幫助解決發展中國家的飢餓問題，我們不但沒有好好珍惜

和運用，反倒是肆意浪費。聯合國報告更指出全球每年浪費13億噸糧食，足以餵飽30億人。可見糧食浪費不僅是一種不負責任的行為，更會對環境和社會造成難以彌補的損失。浪費糧食不只是浪費食物資源，把食物送進堆填區的一刻，更是令生產和運輸食物時所用的水資源、土地資源以及能源資源等等消耗得毫無意義。地球上的資源分配本就不公平，作為地球公民，我們不應該付出多一分力去改善這個困境嗎？

最後，「得不償失」所展現的人性弱點，就是即時享樂與缺乏遠見，而這種弱點在現今快速消費的社會中更顯突出。當我們咬下炸雞時，大腦分泌的多巴胺帶來短暫快感，讓我們沉醉於炸雞的香味當中，卻讓理性判斷被蒙蔽，不自覺地點更多的食物——這正是商家利用的人性弱點，用味蕾的愉悅換取長期健康代價。商家眼前只有自己的利益，他不會因日後躺在病床上的你而感到愧疚，也不會在意長遠以來過度飲食為社會帶來的醫療負擔，而當時眼前只有美食的我們也會自動跳進商家的陷阱，無視對自己健康的影響，更自私地漠視遠在地球上另一端的人。有人認為人生短短幾十年，及時行樂才是最重要的事，因此他們希望擁有所有當下自己想要的東西，卻又忽視長期後果，難道這不是人性弱點最好的體現嗎？其實，每個人都都是社會的一分子，每個人都應在追求個人快樂的同時，兼顧社會責任，為地球的永續發展出一分力。即使當刻受影響的並不是自己，但是我們也要為後代及生活在發展中國家的人著想，減少浪費，為地球出一分力。

孔子曾說：「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食物及男女之性都是人最想要的東西，就如那位少年亦是在滿足自己的慾望。滿足自己的慾望乃是人之常情，但是人之所以異於禽獸，在於我們有理性，可以節制慾望。若我們只考慮自己的慾望，則會帶來種種不同又嚴重的後果，最終得不償失，那我們與無思考能力的禽獸有甚麼分別呢？

因此，肆意享受雖可以令我們得到即時滿足，但在長遠中卻會令到我們失去更多，所以我們要珍惜所有的資源，居安思危，學會適可而止。我們應該從培養健康的生活習慣與有利可持續發展的消費觀開始，不要因一時的快樂，而造成對身體影響及社會負擔。這不僅是對自己負責，更是對社會與未來負責。只有學會節制，方能於人生這場長跑中穩操勝券。

原來我們忽略了不少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五誠 陳昱榮

手躺在口袋裏，耳機不再流淌流行曲。這條走過無數遍的回家路，此刻卻像初次涉足。抬頭一看，原來我們忽略了不少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螢幕暗下去的瞬間，我的心也隨之沉了一下——手機沒電了，最後一格電量像不告而別的逃兵，乾脆地遁入黑暗。我下意識按了電源開關鍵，黑漆漆的螢幕映出自己茫然的臉。這下糟糕了，地鐵才剛過第一個站，還有整整七個站才到家。本來打算看剛剛更新的「搞笑」懸疑劇，正好足夠我一路看到家。主角昨天留下的懸念還在腦海裏打轉，誰是真兇？如何找到他？我懊惱地抓了抓頭髮，要是剛剛在便利店租了充電寶；要是昨晚把手機充滿電，就好了。

地鐵晃晃地行駛，我頻頻摩挲口袋裡的手機，冰冷的邊緣硌得掌心發癢，像丟失了一根依賴已久的拐杖。沒有了手機帶來的樂子，我第一次如此認真地觀察其他乘客的神情、動作。幾乎每一個人都低下頭，盯著手機屏幕，五顏六色的光映在他們的臉上。有人戴着耳機，嘴角不自覺上揚；有人眉頭緊皺，指尖飛快地滑動屏幕；有人盯緊屏幕，面無表情。只有我雙手空空，渾身不自在，顯得格格不入。手放哪？眼睛該看哪？對面車窗反映着我不知所措的樣子。我假裝整理書包；假裝認真看着門上的路線圖；假裝對廣告牌感到興趣，但都撐不過三十秒。我試圖把目光投向窗外，卻只見一片漆黑，讓我不禁開始懷疑，沒有了手機的填充，我是否還能獨自面對這漫長的旅途。所有人都沉浸在另一個精彩的世界，唯獨我被隔絕在外。旁邊的女孩不小心笑出來，我眼珠子不由自主地轉向她，看到她手機播放着我本來打算觀看的那套劇集，又聽到她耳機流出微細的對白聲！我越來越羨慕那女孩，也迫不及待想回到家看，心頭那團焦躁的亂麻越纏越緊，幾乎要勒得人喘不過氣來。

焦慮與燥熱中，時間被無限拉長，侵蝕著我的耐心。看着黑漆漆的隧道，我想起小時候沒有手機，總是望著窗外的風景，自己編故事打發時間。曾幾何時，我失去了這耐心，對這「空白時間」無所適從，腦海裏只剩下一個「煩」字。

我深吸一口氣。地鐵駛出隧道，傍晚的夕陽猛然撞進我毫無防備的視野。烈焰般的橙紅色，洶湧地灑在遠山與海面。最遠處的那抹紅日呈橘紅色，飽滿得幾乎要滴出蜜汁，而從邊緣慢慢擴散開的粉紫色顯得天空無比溫柔。整個車廂內部也染上一層溫暖的琥珀色，對面玻璃窗上低垂面孔的倒影都被融化了，我不由自主地拿起手機，想拍照放到社交平台，才想起已經斷電。一瞬間，在這股純粹的大自然力量

面前，先前的煩躁顯得微小而無理取鬧，像孩子為丟失玩具而哭泣，卻忘了整片樂園就在她身後。它牽引着我的注意力，光影洗滌了雙眼，很清澈、舒適。內在的喧囂平息下來，胸膛裏鬱結的霧氣被穿透、稀釋、慢慢化開。我並沒有狂喜或感動，只是感到一種久違的平靜。

下車步入晚霞，那份平靜轉化為對周圍很細膩的感知，走過無數遍的回家路，此刻卻像初次涉足。

麵包店的香氣蔓延整條街道，剛出爐的麵包鬆軟又金黃，麥香中帶點焦糖的甜意。我不自覺地放輕腳步，生怕踩碎這滿街的溫柔，心頭那團緊繃的結，竟在麵包香裡悄悄鬆開了。耳朵裏不再是耳機壓縮的電子音軌，而是立體、層次分明的市井交響：便利店自動門的「叮咚」聲、小孩子追逐的笑鬧、汽車「滴滴」的鳴響、小販的叫賣聲。一位阿婆笑瞇瞇地向我遞來橘子，讓我試吃；路邊雪糕店前，老奶奶溫柔地拭去孫兒嘴角上的奶油，那皺紋裡的笑意，比劇集裡的煽情戲碼更動人。路邊一隻胖乎乎的橘貓正慢條斯理地舔着爪子，一派氣定神閒。以往走過這條街道，我都是低頭疾行，對身邊的事物都毫不關心。如今才發現，原來，這街道擁有這麼多微小但值得被發現的美好。

我慢慢地走，手機依然躺在口袋裏，但當下我不需要它去把時間的縫隙填滿。十多分鐘的路程，早已被一個又一個小美好補足。腳下步幅放緩，眼睛才有餘裕去接收平日被忽略的細節。原來，剝離了那層數碼的濾鏡，日常便會露出它一直存在的美好。美好不在遠方，不在手機屏幕，就在這平凡的歸家路上，在我們身邊。我的煩躁早被晚霞捲走，平靜的內心在步伐間生根，而這雙眼睜開，正探索當下日常的美好。

摸着口袋裡冰冷的手機，忽然想起上週外婆發來視訊時，我一邊看短視頻邊敷衍回應，她當時說「你那邊的晚霞好像很好看」，我卻連頭都沒抬。那一刻，我敷衍的不只是外婆，更是那個本應抬頭看看、感受親情與大自然的自己。

車廂內低垂的頭顱再次浮現在我的腦海。人們依賴着發光螢幕，或許不僅為了逃避無聊，更是在逃避自我。小時候沒有手機的生活，讓我必須獨處，觀察四周、回憶、幻想，甚或只是發呆，卻有時間去理清那些日常喧囂中來不及處理的情緒或念頭。隨着數碼時代的進化，手機的出現成了人們逃逸的路線：劇集緊湊的情節、短視頻即時的刺激，都令我們沉浸在手機裏，逃避面對自己內心模糊的焦慮，籠統地把四周不安的寂靜歸納為「生活的壓力」。人們習慣把所見所聞的都發到社交平台，但那抹晚霞、那新鮮出爐的麵包、雪糕店的雪糕和路邊的小貓並沒有被拍攝紀

錄，難道就真的不曾發生嗎？在虛擬空間過度膨脹的自我，讓人不但忽略真正的美好，還失去了真實了解自己的機會。

原來，美好從未缺席，只是悄悄藏在日子的縫隙裏，靜靜等待一雙願意為它停留的眼睛。

原來我們忽略了不少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五誠 劉若濤

「吱吱吱——」小鳥愉悅地唱起牠的生命樂章。歌聲高低起伏，時而節奏輕快，時而感情溫柔細膩。我抬頭一看，偶然發現枝頭的嫩果長出來了。青綠色的小葉子裹著晨露，悄然探出頭來。在那柔和的晨曦中，處處是生命力。而我又有多久沒有好好觀察這個世界呢？

躺在軟乎乎的綠草坪之上，我與身旁的媽媽一同翻開了那本名為「回憶」的書本。泛黃的紙張譜寫著我的成長點滴，一字一句，透著暖意。今早清晨，媽媽為我精心製作的餐蛋麵與三文治香氣撲鼻，卻仍原封不動地被放在餐桌上，無人問津。她疑惑，詢問是否菜式不合我的口味；我否認，然後便拿起背包打算前往訓練。「咳咳咳！」喉上的黃痰引起陣陣咳嗽。媽媽連忙拉著我表示生病不能訓練，又開玩笑說道怕我傳染給隊友會影響隊伍成績。因而，我最終沒有前往訓練。

「若你情況好轉，要不就與我一同到公園散散步吧！媽媽很想你陪陪我呢。」媽媽整理好床上的物品，攙扶我到床上休息時，眼中帶著幾分期待地說道。我點點頭，便閉上了雙眼。

到中午十二時，我從床上慢悠悠地走到客廳尋找媽媽。媽媽本來正觀看電視的，看見我出來，便馬上關掉電視，關心我的情況。這種久違的愜意讓我有些陌生，我想，我很久沒在週末體會過這種「慢活」的滋味。

剛踏進公園的木門，眼前的景象把我引領回那天真快樂的童年。可愛無邪的笑容在繁花間綻放，雙腳自由奔走在比自己大上好幾百倍的草坪上。不用為零點幾秒的成績而日夜埋頭苦練，一切是那麼熟悉卻又陌生。熟悉的滑梯，熟悉的鞦韆，卻因久未觸碰而陌生。

左邊是一個新建的兒童遊樂場，色彩繽紛的滑梯交錯，像一道彩虹橫跨在綠蔭間，似是要把人從現實中拉到童話世界裡去。

「還記得從前你身穿棕色裙子，經過遊樂場時總是不顧姿態地肆意攀爬。你的眼睛裡充滿著滿足和好勝心，彷彿是要把世上一切的事物掌握在手中。現在的你也一樣，在賽場上為獎牌、為成績而不顧一切。比如說上次學界比賽，你為了打破自己紀錄，三星期不間斷每天訓練兩次：上學前一個多小時，下課後又訓練兩個小時……」聽到這裡，我心頭一震，原來媽媽一直暗中觀察我的行為。「乖豬，你累嗎？」漫步在遊樂場的邊緣，媽媽提問道。

「得到獎牌，挑戰極限，我怎不幸福了？雖然那陣子的確很累，記憶中沒有泳池的存在，只有無盡的來回折返與肌肉酸痛，但我想，還好吧？」說到後面，我好像有少許遲疑，語氣中不禁透出一絲迷茫。

我們繼續前行，路過了大草坪。我急步走到綠油油的草地上，如小時候的自己般追逐展翅的蝴蝶。回頭看，媽媽的眼神中交織著欣慰與憂傷，淚水在眼眶中打轉，正凝視著我。我連忙跑到她身邊，急切地詢問她發生了甚麼事。

「你知道嗎？你有多久沒到公園走走了？」她嘆了口氣，眼裡帶著惆悵地問道。

「我想有三、四年吧！」說完這個數字，我自己也吃了一驚，沒想到這麼久了，心中的愧疚油然而生。

「媽媽想陪你多待一會，我們等一下再回去好嗎？」她溫柔地牽起我的手，我們一同躺坐在草坪上休息。

「你知道嗎？你的好勝心強，當有人與你競爭時，你就會發揮自己意料之外的實力。但同時又不知疲倦，不願意停下來休息，總要我說你會影響到他人才願放棄。比如說今天早上，我不說你會傳染他人的話，你會願意休息嗎？」回憶之書被春風吹開，字要如飛舞的蝴蝶般起舞。一字一句在我腦海掀起漣漪。那些被訓練佔據的時光裡，媽媽一直在旁默默等候。

小時候，我熱愛游泳，認為得到獎牌，得到長輩讚賞，就能讓自己和他人感到幸福，因此我開始投入這項目。從三歲接觸游泳，到八歲開始跟教練每週訓練，再到在港隊的教練指導下不斷操練，我的生活，只有游泳。一直以來的訓練和比賽，使獎牌掛滿我家中的整面牆，就如我一切的時間，都被這項目掛滿。從最初的熱愛

享受，到現在的「壓力重重」，我開始日夜為它奔波，我不再預留任何時間於學業、家人、朋友，更不要說觀察日常生活中的美好。

新發出來的嫩葉，展翅的蝴蝶翅膀閃著藍紫色的光輝，草地的生機撲面而來，而媽媽的關愛溫暖了我的心田。一直以來，我被好勝心拉着走，走得太快了，以致我沒有機會停下來好好觀察，好好欣賞。這闊大的草坪，我已多年沒踏足過，媽媽的雞湯總是熱了又翻熱，媽媽的臉龐日漸熟悉又遙遠，我的生活，只剩下艱苦的訓練與獎牌的誘惑。

「叮！」手機傳來一陣鈴聲。「為生活加一點甜，與女兒久違的一次散步」，媽媽的社交媒體上發布了一個新貼文，照片是我的背影，是媽媽偷偷拍攝下來的。照片中的，我向著深邃的太陽自由自在地奔跑，無憂無愁。看到這張照片，我眼睜睜，原來媽媽一直默默記錄下我們一起的回憶，珍惜我每一個模樣。

我長嘆一口氣，在媽媽的帖文下，敲了這段感悟：

「每個人在自己的人生中排了優次，有人以學業為重，有人而喜悅為重，有些人因分配不均而身心受到煎熬，失去了觀看世界的機會。我熱愛游泳，我願為此付出一切去達成我理想的高度，可我亦清楚人生不只有它，因而我正嘗試感受多一點日常。一碗熱滾滾的老火湯，一雙從未離棄的手，一份由一而終的愛，我想人生應該得到平衡。時而急促，時而慢活，時而理智，時而細膩。嘗盡苦楚便停下找尋一點美好，一點甜，不要為了自己追求的，便忽略身邊的美好。」

「你長大了。」看到這回應，我眼淚止不住地掉，心中滿是釋然與幸福。

「吱吱吱——」小鳥唱起歌，高低起伏。如人生般時而激昂，時而平緩，同樣美妙。青綠色的嫩葉能否感受到供它營養的樹根？又能否感受到枝頭小鳥正為它帶來歡愉？

嫩葉的生長，就如我們的人生般在平凡的日子裡綻放，充滿被不少人忽視的幸運與美好，在平凡的日子綻放。這次與母親散步的甜，讓我終於學懂停下腳步，欣賞身邊的風景，感受身邊的溫暖。

階段

五誠 李雨萱

全世界的水都會重逢，北冰洋與尼羅河在濕雲中交融。不同階段的我打破時光的限制，在我身上重逢、交融，最終組成了我。一整棵樹的花瓣在陽光下融化，滴落成香。槐花樹影在我的書桌前流淌，我推開窗讓陽光灑進來，撲面而來的香氣四溢，沾染全身。此時的我與九歲的我重疊，走進那個由槐樹織就的夢。

抬頭望天時，天不是一個整塊，而是穿插在細碎葉片間的湛藍。門前有一棵觸摸著天空的槐樹，它讓我以為，世界裡的天空並不是遙不可及的，槐樹的葉就是我的「天」。九歲，陰雨連綿還並不意味著傷疤在潮濕處復發的悲情，而是孩童玩鬧的時節。鄰家幾個小孩尤其喜歡在雨天打水仗，起初我也會冒雨和他們打鬧。直到有一次摔進了水坑，我便說怎樣也不願再去了。受著槐樹的庇佑，我倚著壯碩的樹根，雨點無法穿透槐樹密實的葉。我坐在樹下，只看著他們嬉鬧。九歲的我，被包裹在樹蔭下，是怯懦的我。

葉的離開，是風的追求，還是樹的不挽留？黃透的葉片，伴著蕭瑟秋風飄零，踩在腳下發出吱呀叫響，槐花香氣順著聲音爬滿全身，但我卻無心品味。手中緊握的是鮮紅的分數——不及格的成績，它印在卷子上，也印在我的臉上，還印在我的心上。十二歲的冬，是破敗的冬。入學以來第一次考試，我考出了有史以來最差成績。這失敗彷彿要把我死死釘在恥辱柱上，限制著我，不讓我離開。向窗外看去，慘白的霧色籠罩，穿越一片迷茫後，已成枯枝的槐樹伸著垂垂老矣的臂膀，試圖觸摸天的邊界。何其荒謬！失敗者是不會返青的，而冬天會將過去的一切榮耀埋葬，永無重見天日之時。十二歲的我，是甘願妥協於失敗的我。

又是一年春，陽光不似夏天那般猛烈。推開倉庫大門時，太陽折射到金屬泛出刺眼的光，與這滿是雜物的地方是那麼格格不入。走上前看，銅製的水壺上遍佈暗色的纏枝蓮紋，爺爺不知何時出現在身後：「這是之前用來給門口那棵老榕樹澆水的。」兒時記憶在眼前鋪排開來：那時我總求著爺爺讓我用這只銅壺給老槐樹澆水。哪天又長了新葉，哪天又發了新芽，我總洋洋得意地向爺爺邀功，都是我的功勞。十四歲的我，觸碰著這個銅壺，上面細密的劃痕保留下來爺爺粗糙手掌的紋路，與我揮之不去的童年。鬼使神差，我將壺中注滿水，緩緩走向老槐樹。抬頭望去，天空被連成了一個整塊，只有寥寥數片葉子在枯枝上垂死掙扎，內心不禁打起退堂鼓：「枯木澆水，真的還有意義嗎？」

眼中的猶疑逐漸幻化為堅定，反正結果不會比現在更差了。就算澆了水，沒有發芽，不過是維持現狀，我學著兒時的樣子圍著老槐樹澆著水。土地變得潮濕，一同淋漓的，還有我的靈魂。「一念既出，萬山無阻。」光影剪斷了白晝與黑夜，也剪斷了昨天的我和明天的我——讓我熱衷於今天努力的自己吧！訣別般合上了書桌前的窗戶，就讓枯葉盡情飄落吧。晦澀深奧的數學題讓人昏昏欲睡，我掐向大腿，疼痛讓我清醒，燈光下搖曳的樹影斑駁了我的身軀。我不知道自己的堅持是否有意義。但我知道，當諸神將永無止境的推石視作最嚴厲的懲罰時，西西弗斯卻在每一次手掌與粗糙岩石相觸時，領悟了存在的真諦。西西弗斯不曾被巨石壓垮。正如卡繆所言，我們應當想像西西弗斯是幸福的；難道諸葛亮不明白天時難以逆轉，復興漢室希望渺茫嗎？但他仍然率軍北伐，即使他在五丈原溘然長逝。諸葛亮沒有被土地埋沒，他的功績流傳千古；當上帝折斷飛鳥的羽翼，貝多芬並未跌倒在失聰這不幸命運的腳下。在「第五交響曲」的樂譜上，寫下了「我要扼住命運的咽喉，絕不向命運低頭」的誓言。他沒有被病痛埋沒，他的樂曲響徹萬里大地。每一次堅持，都是向土地深處多一寸的掙扎。十四歲的我，是滿身泥濘卻想再試一次的我。

「追風趕月莫停留，平蕪盡處是春山。」一場盛大而莊重的春雨降臨，賦予世界新的色彩。希望與陽光伴隨著第一縷晨曦闖入我的世界，一抹綠意在我眼中佔據主導。槐樹，發芽了。幾乎逃也似的飛奔下樓，試圖從這嫩芽中找出一分假裝。沒有！這就是真切的發芽。枯敗的枝桠上傳出新生的召喚。青澀綠葉上仍殘留著昨夜雨的痕跡。婉轉、流連、不捨於離開，貪戀著此刻的新生。沒有人會一直深陷泥沼之中，沒有什麼會被永遠掩埋在冬天裡。即使是槐樹，即使是因為一次考試的打擊沉淪了兩年，認為自己這輩子就會這樣糟糕下去的我。我不願面對失敗，更不願相信失敗之後會迎來成功，所以我不願改變，一遍遍默許自己深陷沼澤之中。但現在，我看見了，新生的希望。

十五歲的我，又重新走入希望之中。槐花香馥鬱滿溢，被裹挾在氤氳的茶香中伴著蒸氣升騰，在我的屋中四散開來。窗子被枝葉擋的嚴實，用力推開後，我靜待陽光的擁抱。視線轉回書本，散落的是剛剛落下的槐花，落在了那顯眼的「第一名」成績單上，猶如上天的褒獎。沒有什麼是會永遠掩埋在冬天的，槐樹不會，我也不會。槐樹會重新發芽，因為它堅信春天終將到來。而它所做到的一切，是在無人之境的冬，將自己的根系向地底扎深，深一點，再扎深一點。正因為有了深根的階段，才迎來了盛放的槐花樹。十八歲的我，生如槐花般幽香而堅韌地盛開。

我與我重逢，交融，最終組成了我——一個堅定朝著陽光而去的我。

相信十年後的我， 會為自己今天所做的事自豪

五誠 趙啟睿

我相信十年後的我，會為自己今天所做的事自豪。這天親手播下的種子，終將在歲月中生根發芽，為我綻放出一朵不負韶華的花朵。

冬末的車子在山間破敗的水泥路上顛簸，我將教具妥帖收入箱中，目的地是貴州侗寨深處的一所小學。從失修的山路不難窺見，這裏偏遠、荒蕪、匱乏。對當時的我而言，這趟旅程不過是為了攢夠學分的支教任務，而非一份使命。

咣當一聲，車停了。我擠著下了車，濕冷的山風裹挾著寒意撲面而來。環顧四周，是直插雲霄的山巒，不見其頂，下望則深不見底，而我正停在半山腰上。回頭望去，是一所油漆斑駁、牆皮剝落的學校。我步入課堂，簡單自我介紹後便開始講起歷史課，從東漢末年的群雄逐鹿到三國鼎立的風雲變幻，我握著筆，盯著教案，忽然回首看向學生們問道：「誰能告訴我，當初率先入蜀扶植幼帝的人是誰？」這個問題本就無心，我心中暗忖：「眼前的孩子們還有十年才成年，歷史又太過遙遠，這個問題未免太難了……」而我，也不過是一個在此消磨時光、換取學分的過客。

在我轉身準備公佈答案時，一個稚嫩卻清亮的聲音傳來：「是董卓！」我詫異回頭，那是一個戴著眼鏡、臉蛋被凍得紅撲撲的孩子，作業本上工工整整寫著他的名字——有賢。

隨後的課上，有的孩子昏昏欲睡，有的在桌下竊竊打鬧，唯獨他坐得筆直，眼神專注，認真回答我拋出的每一個問題。

我深知道自己此行的目的，是為了學分而來，本打算潦草收場，直到我做了那件事——那件讓我感到驕傲的事。

在支教的最後一天，我找到有賢，既是出於好奇，也是被他眼中的光芒所打動。我輕聲問道：「有賢啊，你很喜歡歷史嗎？」「對呀！」有賢歪著頭，睜著一雙亮晶晶的大眼睛說道，「我最愛看三國和戰國，最喜歡孔明先生了！」我笑了笑，半開玩笑地說：「那你高中也一定要學歷史呀，十年後高考要加油哦。」「嗯？可是我不上高中呀……」有賢的聲音低了下去，我眉頭一緊，問：「為什麼？」他小聲道：「家裏人說，讀完初中就回家務農，讀書沒用。」

聽到這裏，我的心頭猛地一震，手中的教具險些滑落。和他草草道別後，我便走出教室，望著環繞的群山，只覺它們彷彿要傾塌下來，將我壓得粉碎。我連忙掏出手機，頂著一格微弱的信號艱難地搜索，卻發現離這裏最近的高中，竟在十公里之外的山外。

我要做些什麼？再次步入教室，我沒有拿起教案，而是搬了張凳子坐在有賢身邊，想著要鼓勵他些什麼，多教授一點什麼，激發多一點他心中對知識的渴望，多一份對學校的嚮往，多一絲未來的希望。我輕聲問：「有賢，你想聽我再講一段三國的故事嗎？」有賢的臉上瞬間笑開了花：「好呀！」我便娓娓道來：從西漢的風雲變幻到漢末的群雄並起，講到劉備三顧茅廬時，我的聲音忽然頓住，心中湧起一陣難以言說的酸澀。八歲的年紀，卻有著一身書卷氣，與同齡的孩子是那麼不同，可十年後，當城裏的孩子坐在高考的考場中為未來奮筆疾書時，有賢卻要帶著滿肚子的墨水，困在這群山環繞的一畝三分地……諸葛亮隱居草廬，尚有劉備三顧茅廬懷才得遇，那誰會在十年後，接有賢走出他的「草廬」呢？

我極力地講著，彷彿要把我畢生所學的知識，都傾囊相授給眼前這個對知識如饑似渴的孩子。夕陽西沉，校鐘響起，一輛車停在了校門口，那是我出山的車……

我停住話頭，有賢直起身，眼中仍閃爍著光芒。我從箱中取出一摞精心挑選的史書，鄭重地交給他：「有賢，這些書送給你。」有賢接過書，緊緊抱在懷裏，連聲喊道：「謝謝老師！我真的很喜歡！」我起身走向門口，卻又停下，轉身凝視著他：「有賢，去讀高中吧，那裏有讀不完的書，十年後，你甚至可以考上大學，去看更廣闊的世界。一定要去，好嗎？」有賢的眼中彷彿有星光在閃爍，他用力地點著頭：「我一定會的！」

我找到校長，鄭重地寫下了自己的聯繫方式，一字一句地拜託他：「如果有賢有機會去讀高中，請一定聯繫我，他的學費，我來承擔。」那一刻，我不再是那個只為學分而來的義工，我真正為這個孩子的未來，點亮了一盞燈。

回首，招手，道別。

我登上車，望著天邊的晚霞，心中默念：「十年後的有賢，會是什麼樣呢？」那時他已是成年人，或許會在高考中成為文史狀元，或許會成為一位傳道授業的老師……就算他沒能走出大山，也會是一位博學的勞動者，用知識照亮自己的人生。而我今天所做的，不僅是給了他幾本書，更是給了他走出大山的希望，讓他相信，未來有無限可能。

再美麗的花苗，若被深埋於泥沙之下，也開不出燦爛的花朵；而這世間，又有多少像有賢一樣的孩子，在等待著被喚醒、被點亮。若你我都能為這樣的孩子多做一點，多幫一把，無論有賢十年後開出怎樣的花，回首過往，都一定會為自己今天所做的事，為一個孩子點亮未來的事，感到無比自豪。

十年後的我

五誠 蕭栢軒

相信十年後的我，會為今天所做的事感到自豪。我看着台上的允行，我們目光交接，心領神會地對視：輸贏並不是最重要，人品才是最重要。

今天是學校一年一度的中華文化周，校園內處處沉浸於中華文化活動的氛圍中。其中，最令我注目的是——中國象棋比賽。我看著同學們坐在棋桌前，閱讀那粗淺的象棋說明書，估計他們連「落子無悔」的意思都不知，卻要代表參賽，簡直貽笑大方。我從小學習象棋，戰績輝煌，腦海的棋局戰略比頭髮還要多，甚至打算將來以象棋為生。面對這些不知名的業餘比賽，獎盃早已是我的囊中之物。

如我所料，我一路過關斬將，殺入總決賽，對手是個初中的學弟允行。他個子矮小，站起來還不到我肩膀，我心想他的實力也如他的身高一樣低下。我滿懷信心坐下，打算速戰速決。不料，他實力非凡，竟與我旗鼓相當。他先拿「炮」越過楚河漢界，突襲我的「卒」，又以「馬」等嚴密防守，令我能以深入敵陣。我看着他從容不驚的表情，再摸摸自己我濕透的掌心，嚥了嚥口水，深知這是一場硬仗。但我告訴自己一定要贏，無論用甚麼方法，一定要大敗允行，絕不能毀了引以為傲的棋藝名聲。

我突然靈機一動，想到只要我用「炮」殺入對方敵陣，先除掉那礙事的「馬」，然後就可以調動「車」大開殺戒。正當我把手放在棋子上面，準備把「炮」移動到對方領地。我猛然察覺到若我的「炮」放在那個位置，就會立刻被他的「象」吃掉，並形成嚴密的防守陣線，這樣我必敗無疑，我深感不妙，冷汗從太陽穴滑落，「不如收手然後移動另一隻棋子？」我心裏想着。沒錯，雖然象棋有摸了棋子就一定要動該棋子的規則，但對方應該不會太在意，且允行是我學弟，想必不敢當面斥責我，只要他不計較，這棋局還有救。然而，壁報板上那顯眼的黃色標語——「落子無悔」——突兀地映入眼簾。我知道若我此刻收手，這份羞恥將如影隨形，

至少跟著我十年。但我別無選擇，不能輸給了一個初中生，不能在這三流的業餘比賽中慘敗。

我把手放在「馬」上面，並退守一步，設下防守陣。這時允行欲利用「車」吃我的「炮」，但他沒察覺我的「馬」所設下的陷阱。正當他準備起手之際，忽然他停了一秒，望着我的「馬」，心裏像是盤算着甚麼。難道他發現了嗎？我看着他沉重的眼神，恐怕他識破我的陣局。但過了一會兒，他說：「人生如棋，落子無悔。剛才我摸了棋子，我認輸了。」

面對這突如其來的勝利，我感到不知所措，心中並沒有預期的榮耀感，反而覺得我才是輸的一方。我不敢相信允行明知我違則，還守住自己的棋格，拱手讓出勝利的寶座。這場比賽，我勝之不武。我決定把冠軍獎盃推向允行，並說「我違規在先，這場勝利是屬於你的。」我不敢相信這番話是出於以勝利為先的自己。允行真誠地看著我說：「我相信你日後一定會為此自豪，因為你已經明白人品比勝利重要的道理。」沒錯，勝之不武，非君子所為。

「君子義以為質，禮以行之，信以成之，孫以出之」，今日的我雖然在比賽中輸了，但我卻沒因此感到羞恥；相反，因為我主動認錯輸，承擔錯誤，把勝利歸還給允行，我感到前所未有的踏實，也為這個決定而自豪不已。我深知日後若要繼續在象棋的旅途中走得遠，必定要學會以誠信作賽。我可以輸掉棋局，但不可輸掉人品。「君子入暗室而不欺」，作為一名君子，實不應在比賽中用下三流手段，這是第一次，也是最後一次。

若未來的我有幸成為象棋大師，我一定會為今天的知錯能改而自豪，自豪於勇於認錯，自豪於追求君子之風。「落子無悔」，對於今日放棄那虛假勝利的抉擇，我也不後悔。

我在一間二手書店中找到快樂

六信 謝瑩熹

有人在活動之中找到快樂，有人在大自然之中找到快樂，有人在某時某刻某地之中找到快樂，而現代人又該在匆忙的城市中何處找到屬於自己的快樂呢？我找到了，就在一間不起眼的二手書店之中。

有一天，我剛好考完試，有些許放鬆的閒餘時間，我便下樓去街上走走。街上的行人匆匆忙忙，好像不趕去下一個地方，便會無飯可吃似的。有推著紙皮的老人正趕往街市收集紙箱，有穿著西裝的人一邊急步走，一邊講著電話，匆忙得很，也有帶著剛放學的孩子回家的父母，在路上叮囑他們馬上回家做功課。只有我一個在街上休閒地走在路上，無所事事。反而令我心生緊張，我是否也應該回家溫習，做點什麼。要不然感覺自己好像被這個大城市排擠了，自己是否應要匆匆忙忙，像路人一般。我看着街景愈發不安起來。

我就這麼在街上一步步地漫步著，直至我看見一間二手書店。以前放學時總趕回家溫習，從未看見此店。我帶著好奇走進店裏，裏面全是書，除了書架，也是書。書多得書架也放不下，只能放在路旁。路旁的書也疊得有半人高。這已經不是書店，而是「書海」。

我看見店長在櫃檯前安靜地看書，非常休閒，與書店外的景況相差甚遠。剛剛被途人刺激的不安因此時寧靜的環境平復下來。我走進書海中，隨手拿起一本書。那本書為女作家所作，景物描寫得非常具體，能讓人瞬間便投入作者的世界之中。我一時看得入神，便站在書架前看了數十分鐘也無法回過神來。書上所描寫的環境優美，我這種從小在城市長大的孩子甚是羨慕。城市中，匆忙的人很多，沒有在意身旁之事，自己也是其中一人。若我能如作者般前往那個令人心曠神怡的山谷便好了，能放下身邊各種的事物，真正地享受寧靜休閒的時光，不必緊張學業上的事情。在看此書時，我的嘴角總會不由自主地揚起，這種感覺是愉悅嗎？

我看着書店外蔚藍的天空，那片被高樓遮擋，幾乎無法看見的藍色水彩，不禁令人感到壓抑。能在這滿是高樓的地方，找到一片寧靜的環境，真是難得，且讓人鬆一口氣。竟然還可找到自己喜歡的書本，我充滿了喜悅。真希望能一直待在此，不想回到書店外那既匆忙又滿是煩惱的環境中。

我拿起這本書，繼續在書店漫遊。我看到一本標題獨特的書，名為《解憂雜貨店》，我再次踏上我的「征途」。內容十分有趣，故事的情節轉折也令人驚歎作者如何想出來。僅僅五章已使我無法脫離書中的世界。人物中，亦有許多煩惱，他們在匆匆忙忙的世界，尋求着解決的辦法。有些角色既想完成自己的夢想，但卻步於現實的困難。有些情節與我的處境產生共鳴，使我產生共鳴。它指導着我在這匆忙的人生中該去的道路，使我的心不再緊張。

黃昏之時，夕陽透過我的書架落在我的書上。我合上書本，嘴角怎樣也撇不下來，因為我為自己找到了適合自己的書感到快樂。我帶着手上的兩本書，前往店長的櫃檯結賬。

店長看着我那笑容，詢問道：「快樂嗎？」我點了點頭：「我很少在寧靜之中休閒地看書，並且……找到了我喜愛的書本。」店長回答道：「畢竟現代人總是匆匆忙忙的，都不怎麼留意自己身邊的事物，更別說使自己安靜下來，休閒下來看本書了。」我點了點頭，無比同意。結賬後，我踏出離開書店的腳步。

我再次留意起街上的景況，上班族們趕着乘搭巴士回家，學生們趕着前往補習社，父母趕着在街市關閉前購買食物。大家都在匆匆忙忙，無法獲得片刻的寧靜。現代人肩頭扛著的重石，總令他們難以找到屬於自己的快樂。

我找到了，那是從書本中，因為書本有所嚮往的世界，它亦會指點我如何在自己的人生前進。也許今天過後，我便會像街上的途人一般，趕往着哪處吧？然而，只要閱讀書本，我便不必驚慌、緊張、不安，它成為我的明燈，讓我感到愉快。我亦能在匆忙之中找到快樂。

你又在什麼之中找到快樂呢？

我希望每一個現代人也能找到快樂。

熱鬧過後，我卻感到失落

六信 陸政攸

熱鬧過後，我卻感到失落，空虛的情感在狂歡過後久久不散，似被厚重的布匹覆蓋，溫暖卻有點悶熱，寧靜卻不安寧。

暑假的開端總是熱鬧。結業禮後，課室從平常死氣沉沉一片的讀書聲中解脫，充斥著同學們熱烈的談論聲音。「英秀，課後我們一同去看最新的電影好嗎？勇者鬥惡龍的那一部？」思賢問道，「好啊！不如我們也去試上次想去的那間甜品店吧？」我緊接回話，「也好！去完我們再……」班主任進入了課室，開始了這學年最後一次的班主任課。「首先恭喜各位順利從這裏畢業，這裏永遠也是你的母校，你的後盾，可以隨時來訪校看看曾教過你的老師。此外，這只是未來的最初……」手掌交替，汗成了膠水把手掌貼合。我在聽班主任說話時不禁在想不久的未來，我不再是一位中學生，不能只想午餐吃什麼或放學後玩什麼，腦中思緒萬千，思賢用手指敲一敲我的書桌，把我遠去的思緒拉回，對我輕聲說：「認真點吧！你根本沒有聽清班主任的話。」鈴聲一響，靜坐着的同學都打回原形，歡笑聲和交談聲結

合着畢業的喜悦，似完成了一場奇幻的旅程。

「英秀，思賢！一起去聚餐嗎？」有同學問道，我和思賢異口同聲的答應了。從校門口走出，黑壓壓的一片人群，男同學都解開領口堆起笑臉做着打球的姿勢，討論着等一下要到球場忘我的對戰一番，女同學和我們倆就說着當季的新裝和美甲，你一言我一語的走向平時常光顧的餐廳。「你們來啦！」那個每天以笑臉相對的姨姨從店門走出，迎接我們。其實和平時也沒有不一樣，我還是叫餐蛋麵，思賢還是叫炒米粉。東西算不上十分好吃，但當望着一班三年共患難的公開試戰友，所有的事物都被鍍上了一層無法言說的光影，只要和他們一起做、一起試，都有特別的意義。我和思賢分享餐點，食量小的我總是把剩下的食物留給思賢解決。「你又吃不完整份了！」思賢笑說，「你每次也留半份午餐給我，我會發胖的！」「才不會！你看每次你也喝不完一杯檸檬茶，也是我幫你喝的！要胖一起胖！」我和她打鬧着，「反正這間餐廳不再常吃，我才不要和你一起變胖。」思賢又回話。突然，我的心被人無聲地抽了一下，原來我和思賢不會再一起從學校出來吃午飯了，我畢業了，不再是中學生，也不再被午餐的時間限制。由此心裏的失落，我耳畔再聽不到玩笑聲。同學們的動作在眼前變得緩慢，笑容不減，我盡力把這個場景刻在腦海，把熱鬧收進心底裏，費力把眼一切藏好。

聚餐完結後，我久久未能回神，男同學相伴去球場決一生死，女同學說要集體去美甲，只剩思賢在等我，夕陽從身後照着我，面向我的思賢被金黃的暖陽包圍，我多想永遠留在這一刻。滿足的食欲，完成的學業，同學的歡笑作背景音，熱鬧一片，思賢，我的好友仍等着我。我急步跑向她，把臉貼着她的肩，抱着她的上身，心裏叫喊着，上天可否把我多留在這歡笑熱鬧的青春一刻？「吃飯時靜靜的，就知道你多想了。我還在呢，哭什麼啊？英秀。」原來淚水已不再眼眶打轉，滴在思賢的外套上，思賢輕拍我的背，順好我不穩的呼吸。她拉着我的手，一邊領着我去電影院，一邊安慰我的情緒。思賢打點了所有事，門票、食物和座位，本應是喜悦的一件事，我在坐下時卻在想，如果未來只剩下我一個人，時間帶走了我熱鬧的青春，帶走了熱心的同學們，原來也會把那個帶給我熱鬧回憶的思賢帶走。失落空虛和電影院的燈像是約定似的一同找上我，我在黑暗中孤獨的靜坐，大螢幕在眼前不斷變換，如我從前每天的中學時光，我閉着眼試着逃離，聲音卻無視了我的要求，只願進入我的耳朵。

「我要打敗你！惡龍。」勇者道。

「為什麼呢？你為何要如此執着？」惡龍問。

「只要打敗你，我的人生有意義。」

「意義？何為意義？人本就是時間下的螻蛄，打敗我，你又得到什麼呢？」惡龍不斷反問勇者，「有人曾說有無限的金錢城堡便是意義，有人又說有家庭三餐溫飽就是意義，但何為意義？」

我消極念舊，又何為意義呢？

我的眼睛猛然打開，反問自己我為何要追着曾經的熱鬧，又為何要在失落中打轉，人生確實是短促，但在我眼中的我的一生便是所有的時間，我只可以不斷向前走，找到我的意義，或許身旁的人都會離我而去，可我還有自我思考的能力，意義或許不存在，但我努力過便是有意義的。暫時失去熱鬧又如何，被失落充斥內心又如何，只要我仍存在在這世上，我也可以繼續去發掘我的意義。所以讓我去享受熱鬧和過後的失落吧，那也是有意義的事，讓我去抱怨和嘗試所有新的事物吧，那也是我存在的意義，我不用執着，因為時間永遠在推着我走，不如去享受每一刻。

電影院散場，思賢仍坐在我的身旁，「又哭了，英秀。我承認電影的確感人，但清潔人員正看着我們表示不滿呢！」思賢掏着紙巾對我說，「我只是太久沒有看過這樣出色的電影罷了。」我說，「我們快去甜品店吧！快關門了。」思賢說。

走出電影院，還有暖陽灑在地面的路上，像一道金黃大道向我招手，告訴着我未來仍有無限的可能。熱鬧過後，我仍會感到失落，但我必須接受那股在狂歡之後揮之不去的空虛；然後，我會剪破布匹，讓空氣湧入我的肺腑。

夕陽的餘光灑在我們身上，用盡力氣向前奔跑，我還有下一個熱鬧的時光和下一次之後的失落。

化腐朽為神奇

六誠 胡心然

說實話，一段記憶或許不只因為它是過去而熠熠生輝，更多的是因為它裡面包含了些令人難忘的東西。應該說，記憶本就是為這些事而變得神奇的，是為其而存在的。沒有它們，記憶就是一灘腐朽的污水。

幸運的是，我的記憶裡有這麼一件事，現在回想起來，便似是《百年孤獨》中奧雷里亞諾上校面對行刑隊時，回想起父親帶他去看冰塊的那個下午。

兒時我在新疆待過一段時間，準確點說是新疆的塔克拉瑪干沙漠。大伯當時在附近辦事，我在那邊玩，便也跟著他來了。

說實在的，沙漠真是一番截然不同的景象。即使我只是在沙漠邊緣地帶。我住的客棧是一個不算大的三層木屋，裡面有許多間客房。一切都是用橡木或白楊製成的。客棧門口掛著些乾玉米和乾青椒，混著黃沙的風一吹，便嗚嗚作響。有時在夜晚，塞外的胡笳打起十八拍，錚錚的樂聲令人聽得頗為悲涼。像是被人割開了一道永遠無法癒合的口子，只能看著裡面的血液被烈日暴曬乾。

在這地方長期生活的人不免都皮膚黝黑。這間客棧的老闆便是其中一個。他皮膚被太陽煉成古銅色，整日眯起的眉眼有著西北人獨有的神韻。他每天的活動不多，除了看店，便是提著一袋橡果去沙漠。我跟他熟絡以後，有一天閒來無事，便纏著他一起去。

我問：「老闆，我看那些客人天天喝酒打牌，你為甚麼不一起？」

老闆眯起眼：「年輕時啊，打牌輸了錢，喝酒更是誤事。後來老婆跑了，只能灰溜溜地來這個荒蕪之地開客棧，湊合過日子。人啊！就是一直做著相同的事。以前我自己打牌輸錢，現在，我開了店，看著別人打牌輸錢！哈哈，小鬼頭，以後可別學我，不然到最後，像我一樣，只有間客棧，和一片腐朽的沙漠了！」

我又問：「那你提著袋橡果，是去幹些甚麼？這就沒人做過嗎？如果有人做過，你不是又在做著重複的事？」

老闆眯起眼，似乎在思考，說：「不，這件事現在看來，我應該是這裡第一個。」

行至沙漠，老闆沿著一片河床走到盡頭，將東西放下。隨後他開始拿起帶的鐵鍬，挖出一個個的小坑。我注意到，河床兩旁，已經有許多坑坑窪窪的痕跡。上面埋上的沙還有水漬。

老闆用鏟子將沙子挖出，然後插出一個個小洞。他挖洞的動作很熟練，應該是熟能生巧了，他一直挖到晌午。

彼時，太陽像火輪掛在天上，老闆身後留下一條長長的深色的路，年少的我還以為老闆將寶貴的水灑在地上，因此招來他的嘲笑。

挖至接近黃昏，老闆終於停手，靠在旁邊的石壁上，喘著氣。我一直躲在陰影裡，這時望著天空。

沙漠的黃昏想來是極美的。天邊像是開了數朵仙人掌花，玫瑰金般被人潑在天幕上，渲染成絢麗的雜色，閃耀的金橘色裡還是糅雜著暗色調。

遠處滾動著流雲，是裹滿了陽光的棉花糖。如絲般翻滾著，算是夜前最後的光亮。其實很有趣，對於沙漠中的一切，它們生於蠻荒之地，也許已經知道自己的一生不會多麼光彩動人。但上天卻做出世間唯數不多的公平舉動，像世間的一切都投以陽光。很多時候，人會在一片黑暗中默默忍受，後來的他們見過陽光，然後陽光又被吝嗇的收回。

於是我們將目光投向靠在石壁旁的中年人。我該說他是不幸的還是幸運的？他的一生晃晃蕩蕩便過去了幾十載。在這裡，似乎能一眼望到墓碑上的碑文。

但他卻擁有這裡的一切，這片沙漠，並且在這裡做自己想做的事。即使這裡如此腐朽，但，似乎能看到些許神奇——即使這神奇一轉而逝，即使這神奇從不獨屬於這裡。

但當時的我，直至走之前，依舊抱持悲觀心態。一個人，能改變些什麼呢？種樹？在這片沙漠裡，想來也是天方夜譚。我甚至想，這未免不是他為自己失敗人生找的安慰。畢竟一個常年打牌的人，何來如此毅力？

這便是我兒時的全部記憶了。

後來，也不知過了幾十載，我和家人到新疆旅遊，聽說這裡變成了一個景區。抱著去看看的念頭，我重新來到了這裡。

或許是越荒涼的地方改變後越令人震驚。我幾乎快認不出這裡來。充斥著黃沙的風現在如同公園裡的微風般，不再刮得皮膚生疼。打牌的人更多了，只是多了好幾間酒吧。霓虹燈在晚上映襯著人們的笑語和酒氣，儼然不像之前那座「死城」。

但我關心的不是這個。我按照記憶去尋找客棧老闆，在一群打牌的酒鬼中卻沒有找到他。於是我去了那間客棧。客棧還在，但變了樣。門口的乾蔬菜不見了，換成了鮮豔的廣告牌。店裡老闆是個年輕女子。她並不清楚我的疑問，只是說你可以去那邊橡樹林問問。

橡樹林？我心中閃過一絲震驚。

事實上，等我走到，的確是一片橡樹林。蔥鬱色的樹冠，紋路裡還似乎能聽到夜晚胡狼的叫聲。我沿著依稀可見的河床走到盡頭。一位老人在修剪枝丫。皮膚的紋路和那橡樹似乎一般。

我確定他便是老闆。

老闆看見我後，並沒認出我。我想我沒有必要解釋我是誰，我只想作一個傾聽者。

老闆開玩笑地跟我說，或許是上帝開恩，他活到了九十歲。他把這片綠地由沙漠改成橡樹林。更多的神奇，或許是他將自己的人生從泥潭中脫去污垢，成為這沙漠的一部分。這一切的存在，是腐朽，亦是腐朽中的神奇。

我不知道這片樹林得以滋養的甘露裡，有多少是他的汗水。但就像這片橡樹林，他已經向人們展示了這片沙漠。

於是我又想起了太陽，他如太陽般耀眼，也如陽光般充斥所有地方。

一次令我百感交集的聚餐

六誠 潘可盈

闊別五年，終於踏上香港的土地。通關閘口的玻璃門緩緩滑開，我一眼就看見了人群中的爸媽，媽媽熱情地捧著鮮花飛奔向我，相較之下，爸爸隨意拍了我肩膀一下，並說道：「小子，沒學壞吧！」他們連忙幫我推行李箱，一同步入停車場，準備前往餐廳與親戚聚餐去。上到車後，媽媽喋喋不休地追問我：「可憐寶貝，你憔悴消瘦了許多，是不是沒有飽飯吃？」「生活費夠用嗎？要不要我再匯錢給你？」等等。如果是以前，我一定會感到煩厭、不快，但如今的我竟然覺得媽媽嘮叨的話聽來很親切。

車子拐進熟悉的街角，紅底金字的「福臨酒家」招牌在夕陽下泛著暖光——這不就是五年前我離港前，在電話裡隨口跟媽媽提過「想試試他們家脆皮雞」的那間店嗎？當時我正在收拾行裝，說的時候漫不經心，像在說今天天氣不錯一樣，沒想到那句閒話竟被他們鎖進記憶的保鮮盒裡，放上心頭，更付諸行動，帶我去吃。

一進入餐廳，映入眼簾的是奪目的中式裝飾，包括燈籠、龍與鳳的擺設；聽到的是親切的純正廣東話；撲鼻而來的是廚房傳來炒小菜的鑊氣。這一切盡在不言之中，短短兩分鐘足以填補我五年來的思鄉之情。身穿旗袍的服務員帶我們一家三口到預訂的貴賓室，準備步入之際，已經聽到熟悉的聊天吵鬧聲，隔著雕花門板，姑姑先聲奪人，說：「他最喜歡吃炸子雞！」

推門的一剎那，二十幾張臉同時轉過來，望向我的面孔既熟悉又陌生。坐下來後，大家陸續向我問好，紛紛送上一份份禮物，有雞精、花旗參、滋補湯品等，數之不盡，不說還以為當天是我的生日。手捧禮物的我，心裡除了感激也沒有別的形容詞更適合了。侍應把餐車推到桌旁，把一道道香噴噴的地道小菜端上，有芝士焗龍蝦、避風塘炒蟹、乾炒牛河、蒜香炒菜心、清蒸東星斑、炸子雞……它們全部都色、香、味俱全，還有一個共通點，就是全都是我最喜愛的菜式。品嚐的除了是久違了的港式口味，更是大家對我的記掛。

「乾杯！」為整個聚餐打響頭炮，我連筷子都還沒拿起，飯碗裡就已被填滿，像被施了魔法一樣，有雞腿、已去骨的東星斑斑塊和一隻大蟹鉗，而我內心也如飯碗一樣被滿滿的愛填滿了。別人經常說思鄉，我一直都無法理解，直到我把雞腿咬下去那一瞬間，我終於體會了。五年的留學生活，我每一晚不是吃意大利粉就是吃薄餅漢堡包，一切都已習以為常，還覺得很可口。然而，那種思鄉之情原來一直埋藏在我內心的最深處，一咬下雞腿，思鄉之情就馬上湧上心頭。

吃著吃著，我不斷觀察大家的臉孔，明明我們相識快二十年，怎麼我只離開短短五年就變得格外陌生？坐在遠處的奶奶坐著的不是椅子，而是輪椅，蓋在膝頭的薄毯隨著呼吸輕輕起伏。旁邊的是爺爺，從前眼睛炯炯有神的他，現在看起來昏昏欲睡，瞋著眼打盹，老花鏡滑到鼻尖，為什麼才剛開始吃沒多久就飯氣攻心？以前聚餐少不免會聽到姑姑說別人是非，鄰居兒子的戀愛史也從她口中聽過不少，現在談的竟是人生道理，什麼健康就是最大的財富。她手裡的保温杯印著「健康是福」，杯蓋旋緊的聲音蓋過了從前的八卦笑聲。最令我驚訝的是另一隻雞腿竟然還剩在餐碟上，明明從前的表妹總會和哥哥爭著要吃，現在竟然還禮貌地把雞腿讓給我。細心一看，發現原來坐在我身旁的爸媽頭上的白髮從寥寥無幾變成遍佈滿頭，夾餸菜給我吃的雙手滿佈青筋和老人斑，像老樹的根，纏繞著我從沒在意的時光。她剝蟹殼的指節發白，動作比記憶慢了半拍，蟹肉掉在盤裡，她慌忙去撿。論孝提到的「父母之年，不可不知也，一則以喜，一則以懼」，此時此刻的我無疑就是「一則以懼」了。

離開餐廳時，服務員幫奶奶推輪椅時，她輕輕拍我的手背：「下次回來，奶奶煮霸王花湯給你補補身子」。短短五年之間，我從沒預料會是這麼大的變化。從前的我總會為了節省開支而不買回港探親的機票，想著，只要不回港就可以儲錢去買新手機，總以為「節省」是成熟，為了買新手機，把探親機票換成銀行卡裡的數字，卻沒算過奶奶輪椅的剎車聲、爺爺滑到鼻尖的老花鏡，都是買不回的時光。這頓聚餐像面鏡子，照出我錯把「追求外物」當成成長，卻忽略了最該珍惜的，就是能與他們圍坐一桌，聽姑姑說養生經、看表妹禮讓雞腿的平凡時刻。

不過，這次聚餐讓我徹底放棄這個念頭。我的人生還有無數個五年，可是他們的人生還剩下多少個五年呢？再想想下次見面是否可以依然坐滿這張十二人桌呢？打開手機訂機票時，指尖不再猶豫，我果斷預訂了半年後回港的機票。餐廳的龍鳳浮雕在玻璃上反光，像把這桌飯菜、這些笑聲、這五年的缺席與重逢，都刻進了時光的紋路裡。百感交集，原來是開心能回來，慶幸還來得及，更懂得：有些聚會，等不起下一個五年。

為不完美添色彩

六誠 邱悅

生於藝術世家，「完美」一詞就烙在身上，叫人難以忽略。然而人無完美，屢遇挫折的失落，同儕比較的壓力和人們注視的眼光，都叫我一筆一劃，一舉一動皆不容錯。背上的沉重壓力使我直不起腰，此石究竟如何才能去掉？

畫廊中炭筆磨擦聲和洗筆攪拌聲無一不訴說著緊張的氣氛。我無可避免地作為其中一名選手，手中炭筆嘗試着模仿範畫的每一筆觸，深淺若有誤差便足以將我淘汰。冷汗有如心酸的淚水滴下，指尖緊捉畫筆，規規矩矩地將範畫抄下來，生怕一不小心，就斷送未來。「若我分數降低了，我父親肯定不會放過我的。」如此想着，我不禁咬緊下唇，繼續描繪這灰暗無趣的畫。

輕快的哼歌聲卻不合時宜地響了起來。那人竟能在這壓抑氣氛帶着輕鬆心情，他是活在自己的世界嗎？！我不禁留意起那人的畫作，竟是一塌糊塗，在亮部加深並模糊物體輪廓，不能只因為不小心失誤，使明暗亂了就如此隨心吧。那看似胡來而與眾不同的畫法吸引着我，也不止於我，有些同學還走近觀賞。一個個不知怎的，與那人請教後便得到靈感的回去作畫了。直至那人將畫布背景塗黑，整幅畫作與範

畫相反，色彩倒轉，卻分外和諧，更勾出範畫中表達的愁意，連老師也稱奇，卻也被警告考試不應如此，一模一樣的才能得分。「沒錯！就不應隨心而行，獨特又如何，又不能得分！」我心裡不願承認一向堅持完美的自己竟會被那樣的「創作」吸引。

只願向那人投以目光，手中不得寵的筆跳下來控訴，也不管頭上的顏料如何打亂我那近乎完美的畫。樹林瞬間灑上白點，與柔和的林蔭大道形成凸出的對比。「錯了！全都錯了！我已經沒有時間再重畫了！」那人卻走近，將那白點向下掃開，白點化為陽光灑在路上。靈感突如泉湧，也不顧得外界任何事物，投身於樹林之中。將那灑到的白點化為陽光照亮路上，也不管範畫中的愁意，我只想以陽光的溫暖喚醒大地，也喚醒了自己真正想法，不再隨波逐流。於是，我又在死水般的河流灑上金光，使波光粼粼，開始流動。我猶如被吸納於畫中，作為畫中的創造者，指揮着萬物。鬧鐘響起，我不捨地回到現實，現實中身邊的目光卻使我又侷促了起來，瞥見有人皺眉，我便又開始反思這是非對錯，那「不完美」的擔憂，將剛湧上心頭的愉悅壓了下去。

那人卻是走近，稱讚着這不完美之畫。「嘩！你揮筆就創造了一個溫暖的世界，深深吸引了我！」那話語猶如一抹色彩勾起我的愉悅，點亮我的世界。我才發現，不完美也能被認同，不完美不代表失敗，而不完美也能是美，更是獨一無二之美。

昔日的我只死板盲從分數標準，認為只有完美才是美，才能被認同。執着於完美可不是好事，人無完人，事亦無完美。一味隨波逐流只會成為壓抑的死水，不知不覺便被這世界同化，失去自我的思考，任由「正確答案」將你變為抄寫工具，而並非藝術家。我應正視內心，擺脫他人眼光和壓迫，融入自己的世界裡自適其中，以創造出獨特的自己。不是父母口中的乖孩子，不是狀元，更不是完美的我。如今的我，能夠聽從內心的真實感受，抒發真心話，畫出一幅「真心畫」，而非抄寫工具，我心中相信畫出內心的才是屬於我的，獨一無二的，充滿色彩的，不論喜或愁，那皆是不完美的美。

踏入空白畫布之中，不管對錯，不管他人是否欣賞，不管是否完美，去除心頭大石的我，只想直起腰，好好看着「我」。因為真我就在其中。

痛苦的銘記與忘記

六誠 吳昱祁

人生如棋，棋盤盤法萬千，痛苦之感雖迷惑心智，痛苦之理卻指點迷津。世人遊走於世俗之道，生怕落得「一子錯，滿盤皆落索」的慘痛之果；然而，人生如弈，我們總有下錯棋而受苦之時。但若能周旋於「銘記」及「忘記」之間，均有其益：善始克終，銘記痛苦能撥亂反正；忘記痛苦能曠達灑脫，唯有斟酌理性和感性之天平，才能繡就人生新景象！

牢記痛苦，方能避免重蹈覆轍，化個人之不幸成時代的幸運。理性面對痛苦之心，如黑暗中的火炬，帶領自身、大眾以史為鑑而改過自身！君不見諾貝爾生產炸藥之時操之過急，急於生產，釀成工廠意外，其弟弟亦於中身亡？然而，他畢生以此醍醐灌頂，深諳工廠應以安全第一，效能第二，而改造硝酸甘油的暴露性，最終道出安全點燃炸藥的不二法門。君不聞「氣候女孩」通貝里得悉各國大型企業埋首發掘石油，嚴重影響亞太地區空氣污染？可是，她銘記對地球慚愧之苦，到聯合國氣候峰會大力譴責各國減排力度不足，成功說服百名公司簽署減碳條例。君不知古希臘科學家哥白尼年輕時因提起與羅馬教廷相悖的「地動說」而被軟禁，受盡凌辱？但是，他緊記過錯，從此低調處事，離世前才把《天體運行論》公諸於世，避免再受軟禁之苦。歸根究底，由工業發展，至環境保育，及學術研究，一旦行差踏錯，銘記痛苦的導火線、防患之法、苦之不甘，使人如履薄冰，從苦澀乾枯的泥土結出甜美的果實。

忘記痛苦，是曠達坦蕩的第一步，終能邁步向前。感性面對痛苦之心，如墜進黑洞無法自拔，若受情之所限，往往淪成千瘡百孔、遍體鱗傷的局面。樂壇天后梅艷芳自小家貧，四歲起便與胞姊四處賣唱，常遭受同學冷眼嘲笑。面對不堪和艱苦的童年，她毫不避諱，對別人的言論和想法不以為然，更指自己從中反省看待自己的態度，專注於個人風格和歌喉唱技的發展。無獨有偶，看看影壇日本導演黑澤明曾陷於票房不景氣，淪到傾家蕩產之際，忘記苦楚，從容面對，斬掉重煉，繼而埋首製作大名鼎鼎的《亂》，化危為機。試想想若梅艷芳沉溺於旁人非議而自卑，何以風靡一眾樂迷？再看看若黑澤明創業不順而故步自封，何以成立「千古佳劇」？是故，忘記痛苦的悲痛，邁向曠達灑脫，方能死裡回生，前往人生坦途！

事實上，「銘記痛苦」和「忘記痛苦」並非是非題，非黑即白，若把兩者融會貫通，定成大用！痛苦之理警誡我們一舉一動，引領我們披荊斬棘；痛苦之感覆蓋我們心靈，使我們悲痛欲絕，失其理智。故我們奪痛苦之理，棄痛苦之感，方能使

我們日臻於善！唐代官員韓愈面對唐室佛風盛行，上陳《論佛骨表》，批評「佛不足事」而被貶謫至氣候惡劣的潮州、連州等地。面對仕途不順，他忘記這些受辱中傷之歷，反而銘記不順，懷著於世不甘的心態「辦水利，興文學」，努力改善當地經濟，使百姓安居安業！有見及此，韓愈看破痛苦之妙，以理為劍，成就石破天驚的絢爛大局！

人生的棋盤中，我們要於「牢記痛苦」及「忘記痛苦」之間恰到好處。願我們忘記痛苦，不要萌生放棄的念頭，銘記痛苦，要改過遷善，行棋自如！

量力而為

六誠 陳愷晴

「力能則進，否則退，量力而行」強調量力而為是穩基的盤石，如劉邦入關中後，深知不能力敵項羽，故有明修棧道之舉；又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踏出舒適圈是破局的利刃，如項羽鉅鹿之戰破釜沉舟，憑果決扭轉戰局。這兩種觀點看似各執一端，前者重周全和深謀，後者重魄力和突破。實則如同車之兩輪、鳥之雙翼，缺一不可。我認為量力而為可為決策築牢根基，避免莽動之失；踏出舒適圈為行動注入動力，抓住轉瞬之機，突破自己。唯有讓二者相互補充、配合，方能在紛繁世事中穩健前行，無往不勝。

首先，量力而為可避免失誤。如登高望遠全局，了解自己能力界限，免蹈失敗之轍。三國時期，諸葛亮輔佐蜀漢，面對曹魏強盛、蜀漢國弱的局勢，他始終堅持「審時度勢，量力而為」之觀念。北伐之舉關乎國祚存亡，他深明蜀軍兵力、糧草皆遜於對手，若不量力而為，魯莽傾巢而出，必致國本動搖，故雖有「興復漢室」之志，卻從不輕易孤注一擲，而是先休養生息、練兵積糧，待時而動。這種對自身實力的量力而為，恰如為蜀漢築起堅固城牆，使其在強敵環伺下仍能延續國脈，避免了輕率決策可能引發的滅頂之災。而不量力而為者往往因勉強而陷入苦況。馬謖奉命鎮守街亭，面對魏軍來襲，固執己見，捨棄水源充足的要道，妄想「勢如破竹」的狹隘戰術，忽視了士兵飲水、糧草運輸等的需求。最終魏軍斷其水道，蜀軍不戰自亂，街亭失守，導致北伐功虧一簣，更使蜀漢失去重要戰略據點。馬謖之敗，正在於他在資源有限時未能「量力而為」，終致一著不慎，滿盤皆輸。由是觀之，量力而為可避開「盲人騎瞎馬」的危險。無論治國或為人處世，唯有正視自身不足，才能登高而望遠，遠離失敗的陷阱。

其次，踏出舒適圈可突破自我以達成功。它斬斷猶豫之鏈，使人於關鍵時刻突破能力界限、堅定前行。如海倫·海勒作為盲聾女作家的啟蒙也源自於此。六歲的海倫因無法感知世界而性情暴躁，她的家庭老師莎莉文深知若要海倫像正常人般長大，必定要她突破自己。如嚴格要求以往散漫的海倫像大人一樣端坐用餐，學習禮儀，稍有違者便堅決糾正，甚至不惜使用體罰約束其野性。然而，當訓練初見成效時，她父母因心疼而放鬆了一日要求，正是這一天沒有踏出舒適圈，結果前功盡棄。莎莉文老師沒有因此放棄，反倒以「水」的觸覺啟蒙海倫的認知世界，無論如何哭鬧，都要堅持每日的突破訓練，令她可以突破生理桎梏，不僅學會說話、閱讀，更成為首位獲得文學學士學位的盲聾人士。海倫的踏出舒適圈，猶如一把利劍，為她開闢了通往成功的道路。又如愛迪生為尋找燈絲材料，失敗了上千次。他沒有因為一次次「量力」的失敗而放棄，而是不斷突破當時技術和材料的界限，最終成功。說明創新本就是一個踏出舒適圈，不斷試錯、突破的過程。

或有人認為量力而為和踏出舒適圈猶如魚與熊掌，不可兼得。一個重反省自己，而另一個又要求改變。然而，它們並非互斥，而是相輔相成。以唐太宗李世民的治國方略為例，他深知國家初定，民生凋敝，若急於對外用兵，必將加重百姓負擔，動搖國本。因此，他初期採取「偃武修文，輕徭薄賦」的政策，廣開言路，虛心納諫，正是量力而為的體現。他量力而為，為國家積蓄力量，彌補了隋末戰亂帶來的創傷。待到國力充沛、民生安定之時，面對突厥的侵擾，他決心突破現狀，打破以往「和親政策」的安全牌，果斷發兵反擊，一舉擊潰突厥，使其臣服。此舉不僅解除邊患，更使唐朝聲威遠播，被尊奉為「天可汗」。他的成功非只依賴單一做法，而是在量力而為的基礎上，精準把握踏出舒適圈的時機。他先正視國家發展的長遠需求，耐心積累實力，避免了盲目出兵的風險，再果斷突破，抓住了有利戰機，避免了因猶豫不決而錯失良機。這恰恰證明量力而為和突破自我非對立，二者相得益彰，方能成就非凡。

「長風破浪會有時，直掛雲帆濟滄海」，人生的航程中，量力而為是穩舵的錨，踏出舒適圈是鼓帆的風，二者相輔相成，方能駛向成功的彼岸。

藏在泥土中的寶物

六誠 吳芷敏

我踏在故土上，泥土之下是一份寶物——那是一個竹風箏。它泛黃的紙糊已殘破不堪。那是必然的，故鄉的土地早已變成頹垣敗瓦，但我堅信，那些堅硬的竹子仍然不屈，它所裝載的是閃閃發光的寶物……

十歲的初春，正是春日和煦的時分，你忽然生出興致，說要與我在家門前的土地放風箏。你興高采烈的捉著我稚嫩的手心，一步一步走向後山的竹林，你說，要與我親手搭造這個竹風箏。我不解，村口的商店裡，明明擺放著五彩十色的風箏，它們價錢合宜，選擇又多，何須費這力氣上山砍竹子？你笑說：「這竹子，可比那些紙、鐵，堅固得多。」

於是我倆拿了幾支竹子，再隨意拿泛黃的土紙糊上，小小的我竟幻想竹風箏能帶著我飛到半空中，與雲層會面，我有種要碰到雲層的不真實感。但現實總是會給我些打擊，比如我用力地想將竹子固定在骨架上，它總是急得反彈出來，弄得我手心疼。啪——我將它擲在地上，「我不做了，這竹子太難塞入去了！」我高聲嚷著，竹子在泥土上平靜地躺著。你將它拾起，小心翼翼將竹子上的泥垢擦拭乾淨，你說要有耐心，慢慢地放入去，「看，這不就做好了嗎？」你輕輕揉著我的頭頂，對我說，竹子很神奇，用力能使其彎曲，但總不會折斷，就像我們做事，不能輕易言放棄，要像竹子般堅韌不屈。

幼時的我怎能讀懂竹子背後的君子之相？我只記得那日陽光普照，青山綠水依舊，我小心翼翼地抱著竹風箏，視之如初生嬰兒，是任何人都不能奪走的寶物。

越過錯綜複雜的小徑，你領著我到了那適合放風箏的小角落。你教我如何把絲線纏在竹條上，教我如何在強風中依舊能操控自如。你說，風箏要在逆風下才會飛得又高又遠。於是我奮力跑往逆風的方向，抬頭看著飛揚的竹風箏，它大概能乘著風飄向無垠的宇宙。我回頭望你，想要炫耀我飛上太空的竹風箏，卻忘記低頭看路，跌倒在凹凸不平的石塊上。坑窪的地使我膝蓋不受控地溢出鮮紅的汁液，我疼得站不直身，抱著腿在地上痛哭，旁邊小鳥吱吱喳喳，卻未能蓋過我的悲鳴。

我把竹風箏擲在地上，又用力地擦拭著傷口上的灰塵，竹子製的風箏經過強風吹拂，又經過用力兩擲，仍未散架。心中彷彿有一絲動容，想起你剛才說過竹子的堅韌不屈，我大抵想成為令你佩服、讚嘆的女兒，於是趕在你跑過來前，我試著自己站起身。敏銳的神經似被麻醉了，感受不到徹骨的疼痛，只有突破難關的快感。

於是我捉緊你結實的手，在風吹拂之下一同奔往逆處，竹風箏繼續飛著，我以為自己掌握了逆風飛行的真理，那天的青空白日教我不能忘卻，我以為它會一直飛翔……

後來的十餘年，我離開了那個背山的小房子，搬進暗淡的大城市，那裡沒有竹風箏，那裡，沒有你。心中常有念想——想尋回那隻竹風箏，但昔日的小鄉村已被遷拆，而它，大抵被埋在泥土的深深處，與我心的某處一起沉睡著，我似是迷路了，找不到方向。

我的靈魂大抵留守在童年的房屋中，或是故鄉的泥土上，我執意去那裡看一看，儘管那裡已變成一片荒土。

荒土至少比虛假的繁華來得踏實，我踏在故鄉的土地上，坐下，用手撫過這片泥土。這裡很平靜，我彷彿聽到那句：「只有逆風，風箏才可飛得更高、更遠。」這裡很荒蕪，但我彷彿看見那些堅韌的竹子仍然直挺。

我苦笑，那瘦削的竹風箏是如何抵禦逆風呢？而我，為何不能像它一樣，有與逆風抗衡的勇氣和力量？

於是我慢慢地自己站起，踏在故土上，泥土下藏著的寶物，它在閃閃發亮，也牽動了我的心。這刻，無形的竹風箏在天空飛翔，我微笑著，這隻竹風箏或會永遠埋藏在我心底的浮壤……



奇才橫溢

「奇才橫溢」收集了學生在校內徵文比賽的優秀作品。是次比賽分為初年級及高年級，初年級以「益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為主題，高年級以「見賢思齊言，見不賢而內自省」為主題。讓同學深入反思友誼與自省的關係。

一位敢於直言的朋友

二毅 江欣霖

相識滿天下，難得是諍友。那些能夠直言不諱指出事情真相、語重心長給予你提醒的朋友，其實是希望你不會走差踏錯。這樣的人，往往也是心地善良、正直純粹，值得我們信賴。因為在乎，才不會隱瞞；因為看重，才會如實相告。有個能直言點撥我們的人，是一種幸運。

猶記得中三上學期，那時我滿心歡喜地把新認識的朋友介紹給我最好的朋友一心，但她的反應淡淡的。那時的我只當是她對新認識的人熱情不起來，但之後她單獨找到我說：「念慈這個人對人不太真誠，還是不要深交為好。」當時的我聽完這話當即氣沖沖地指責她不應在人背後嚼舌根。她沒說甚麼，只搖搖頭便走了。那時的我還沒有意識到她說的話是多麼正確。

在那之後，我依然我行我素，念慈與我的關係突飛猛進，當然這是我以為，實質上這場友誼從一開始就只是我的一廂情願。念慈用短短一個月就和我的其他朋友混熟了，她開始有意無意在其他朋友前挑我的毛病，即使是小的缺點也會被她添油加醋地無限放大，甚至編出一些不實的事來詆毀我。表面上依然和我很要好，但實際早已貌合神離。

我一開始不願相信念慈竟是這樣的人，但在多個朋友的證實下，這又是不得不相信的事實。她從一開始接近我就是帶有目的的，雖然不知道挑撥我們的關係能為她帶來甚麼利益，但是這是我第一次嘗到一顆真心被碾碎的滋味，加上朋友們都被她的話語影響，帶有色眼鏡看待我，我的心，傷了。

正當我不知所措，想盡辦法想重新建立我在他們心中的形象時，一心主動找上我：「看吧，我看人是不會錯的，事情的發展和我預料的一模一樣，但我從來都相信你並不是她說的那種人，你本就是親手挑選的朋友。雖然你脾氣倔，但你也包容我的不足，關係從來就不會是一帆風順的，磨合、互補、理解，缺一不可。其實朋友也並不需要那麼多，就像你的那些所謂的朋友，聽了風言風語就對你避之不及，未必待你真心。」



我聽後徹底明白，雖然我有時候覺得她不分場合說太過直率的話會令人厭煩，但當我心浮氣躁，渾身被負能量環繞之際，就需要有這樣的人把這些情況向我挑明。她不會因為害怕得罪我而沉默，也不會因為想要討好我而說些違心的話，她的直言不諱或許會讓我當下感到難堪，但她敢於直接指出事實和作出適當告誡的特質，卻令我受益匪淺。能遇到這樣的朋友，是我一生的幸運。

初中組 臨淵止步獎

一位敢於直言的朋友

二毅 陳晞萱

現今很多人都認為朋友就是那個總是支持自己、稱讚自己的人，我曾因此陷入混亂，感到迷茫，可是經過這件事後，我才明白「敢於直言」從來不是傷害，而是那份寧可承擔你的怒火，也不願看着你跌入深淵的溫柔。

自小以來，我都想當學生會會長，希望能成為同學心中那個正直、善良的榜樣，並好好服務同學。因此，我和一心、家寶和幾個由初中便認識的朋友組成了學生會內閣。在討論活動的過程中，不論我提出什麼意見，家寶聽到後都會舉手贊成，並說道：「哇！念慈你的想法實在太好了！有你在，我們什麼也不用怕了。」相反一心總是在我快下決定的時候發出疑問、反對決定。漸漸我對一心感到嫌煩，我們之間的距離不經不覺地拉遠了。

還有兩個星期就是投票日，然而情況對我們十分不利，友方內閣的福利比我們好多了，同學們都傾向支持他們。經過幾天通宵後，我依然想不出方案，正當我為這件事煩惱時，家寶就像及時雨一樣出現，向我提出意見：「有辦法了！我們一於捏造他們測驗作弊的消息，這樣老師一定會取消他們的資格！」聽完後我眉頭鎖緊，但認為家寶是我的朋友，他不會害我的，於是我爽快地同意了；但一旁的一心看著焦急的我，卻沒有一絲要安慰我的意思，這令我更加肯定家寶才是我真正的朋友。

測驗當天，我帶着小抄走到友閣會長的班房門前，我抓緊手心的小抄，對自己說，只要完成了，我就能當上學生會會長了！正當我猶豫之際，一心跑過來拉着我，眼神裏帶着和以往不同的疏離感，對我說：「喂！難道你這樣成為會長會開心嗎？難道你忘記了你成立學生會的初心了嗎？難道你認為家寶真是為你著想嗎？」每一

個「難道」都像一把刀，刺得我遍體鱗傷，但也正是這把純潔的聲線，把我從深淵的邊緣拉了回來。是呀！我成立學生會的初心不是要成為同學們的榜樣嗎？為什麼我會變成這樣？

最後我沒有當選，可是經過這件事後，我發現一心一直以來的直言，不是對我的傷害，反之他才是真正了解我，為我着想的朋友。我也明白到真正的友情，不應是盲目的支持，而是能讓你陷入迷惘、不知方向時，為你伸出援手。

現今物欲盛行的社會，人們都傾向和對自己有利、對自己說好話的人成為朋友，可是真正對我們有利，能讓我們成長的人，往往是那個敢於直言的朋友，他們不會因害怕失去這段關係而說謊。唯有真誠指出對方的錯誤的關係，才能讓你們一起成長，建立更長久的關係。

初中組 真情流露獎

一位敢於直言的朋友

一誠 黃毅信

兩年前，十月，當學校宣布我在作文比賽中奪得冠軍，一陣雷動的掌聲，如潮水般將我淹沒，我彷彿看見自己頭頂被戴上了一頂隱形的皇冠。

勝利的滋味真甜美！其他同學問我怎寫到如此出色的文章時，我總說：「那要天分，你學不來！」在我心中，那頂皇冠，我越戴越穩。

不久，在一次周會，我上台談談我的成功之道。我誇大自己的能力，說自己每天去圖書館溫習、多晚在家挑燈夜讀，日以繼夜地苦練文筆，卻將自己灰心喪志，甚至一度放棄等事情，全都輕描淡寫地帶過。說完後，台下掌聲如雷，但我沒注意到，我的朋友，一心，他深深低下頭，因他知道我輕視了同學的鼓勵，知我又忘記了感恩和謙虛。

放學鐘聲響起，我收拾書包離開課室時，一心靜靜地走到我身邊，低沉地說：「有空談談嗎？」我們走到學校一棵樹後面。他停下來，轉身面向我，眼神清澈，堅定地說：「你在周會說你只憑努力奪冠，但我記得，上個月前，每逢星期五下午，我們都會到圖書館談論寫作，你上星期還說你想放棄。」他的語氣是誠懇的擔憂：



「我們都為你高興，但真正的榮耀，應該是關於所有支持你的人，可時剛才你說你只靠自己……那時，好像……你不同了。」

我的臉熱得像著了火，心裡開始劇烈地撞擊。我想反駁，但記得同學的鼓勵和支持、父母擔憂卻又支持的眼神，清晰地浮現我眼前。一心大概看出我的心意，他把手搭了我肩上：「我們是朋友，我有責任告訴你：真正的作者，不單獨自在頂峰閃耀，而是記得沿途誰曾給你遞過燈火。」他說完，拿起書包，就離開了。

那天回家的路格外漫長。他的話語，在我腦海反覆迴響，起初如芒在背，漸漸卻像一場靜謐的雪。我開始看見那些曾被忽略的情景：同學與我討論寫作的經歷，鼓勵我奮力前行……原來他們悄然付出的光澤，才造就「成功」的我。我心中對他們滿懷感恩，亦明白到原來真正的友誼不是一串讚頌，而是你不足、犯錯時，溫柔而堅定地為你導航。全因一心，成就自己的從不是自己，而是身邊人的付出。古人說益友是「友直、友諒、友多聞」，其中「友直」最難得，因為那份「直」，就像一把精準的直尺，也是矯正的自己錯誤杖。那天我就決定要珍惜直言的朋友，並學習成為人們生命中的友直夥伴。

我們之後就再沒有提起此事了，我們依然一起去玩耍、溫習、做功課、說笑。但有些事已悄然改變：真正的友誼，或許就是敢於成為那面映照真相的鏡子，即使映出的，是我們一時不願面對的側影。但唯有真誠的直視，才能讓彼此的靈魂，在光與影的誠實交會中，走向更完整的成長。

高中組 冠軍

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

四愛 陳卓妍

我與李白，有一段故事。

兒時的古文啟蒙，是畫本裡標註的短詩小詞。幾乎頁頁都有李白這位作者。媽媽說這是以浪漫著名，瀟灑為墨的盛唐「詩仙」不僅是位文臣還是一個浪跡天涯的不馴才子。小小的我懵懂的向大人請教著詩中學問，但他們總說：好好背，背熟了就知道意思了。我只好細細讀著，每首都像李白畫出來一般，「疑是地上霜」的鄉

間月，和「楓葉落紛紛」的寂寞秋。我用我有限的學識粗略品味著，卻同樣嚮往這般朝氣澎湃。

年齡漸長，李白與他的詩逐漸從我的閒暇時光退出，轉而加入我的試卷與課本。一開始還能靠著我的積累和語感輕鬆應對。可漸漸，高年級複雜繁瑣的賞析語義開始令我屢屢頓住筆，甚至思考良久也只拿下零星幾分。我的分數不再出挑領先，作業本上標註的低分題還在不斷變多。看著身邊的人不斷摸索出對的方法，我心中的焦慮與擔憂早已沒過應有的冷靜。

又一次測驗結束，我在書桌前隨意翻動答卷，紙上紅筆勾勒出的痕跡一下下刺著我的眼，終於，我煩躁的將考卷放在一旁，隨手抓起參考書中的人物傳記。翻著翻著，指間再次停留在李白這一篇，想起幼小的時光，我又津津有味的看起來。

看他仗劍天涯，游山玩水，體會「飛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銀河落九天」的壯麗奇景。看他年少含愁，感嘆「峨眉山月半輪秋，引入平羌江水流」。看他懷才不遇，卻依舊自豪豁達的大喊：「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盡還復來。」我的心中湧起絲絲震撼，繼續深讀。

卻見他的長安仕途並不平順。驕傲的李翰林發現自己的豪情壯志石沉大海，自己也只是這盛世最美點綴時。終於道出「仰天大笑出門去」，與朝廷正式決裂。安史後錦鍾入獄，文字裡也字字泣血。我鎖著眉，原來那些浪漫絕筆下包裹著這樣的故事。再看下一頁，卻又見轉機。朝廷大赦天下，行至白帝城時寫下曠古絕今的「兩岸猿聲啼不住，輕舟已過萬重山。」這份滾燙的自由在李白的灑脫中振聾發聵。他從不因墜落而止步，而是以意念為馬，從不徘徊，執意向前。

李白的一生肆意而坎坷，卻仍愛遠山的皺褶勝過生命的淤青。我封閉的思緒震開裂縫。

許久，我合上書。重新拾起考卷，密密麻麻的字體裡只有稀疏的踩分點。我回憶考場上與日常寫題的種種：那些落筆躊躇與過度思索的行為應該改正了吧？那些因表達含蓄，過於糾結寫出的句子是否能得以改變了呢？這個瓶頸期終於迎來突破口，我這樣想著，又提筆，書寫起我接下來的路。

百姓都說這李太白酒入豪腸，繡口一吐，便是半個盛唐。可世人皆知，此醉非彼尋常醉。醉了月光，也醉了天下。我這次終於讀懂了你，卻發現你像一面鏡子，照著我，只不過我才是透明的那一箇。那些停滯無法進步的時光，在你的清醒中，找到希望。



我不斷反思，迷茫時又拿出詩集品讀。或許悟出些許道理。相比李白的直言豪邁，我的答題與文風總缺少這份坦蕩，太執著於華麗詞藻，往往忽略了那些作品核心所在。於是我開始嘗試新的答題技巧，修改文風。由模仿到形成屬於我的風格，終於尋到合適我的學習方式。

千年難遇的李太白，攜著他的烈灑在我們文化的血脈裡流淌著。也在每一個不甘匍匐，抬頭仰望的後生中激起陣陣遙遠回響。他不僅活在盛世大唐，更是今昔時代。我在他身上，照見了自己的不堪，也成功用這面鏡子汲取力量，推進行。

每每在寂靜的月光下，憶著那似遠似近的濃酒墨香。我都會禱念：願君垂青，渡我長榮。

高中組 亞軍

以人為鏡

四信 吳婧雯

古人云：「以銅為鏡，可以正衣冠；以古為鏡，可以知興替；以人為鏡，可以明得失。」這句話是唐太宗哀悼著名諫臣魏徵之言，是中國政治與修身智慧的經典。

千百年來，它提醒著我們：外在的整飾固然重要，但內在的省思與修養，才是立身之本。在信息奔涌、個性高揚的當今社會，在一個鼓勵彰顯自我、標新立異的時代，我們還需要通過他人這面「鏡子」來檢視自我、修身養性嗎？我的回答是肯定的。它不僅必要，更是每個人走向成熟、成就事業的必經之路。

人難自知，需借鏡以明。《莊子》有云：「吾生也有涯，而知也無涯。」生命與精力終究有限，而人的認知本就存在邊界，再加上主觀情緒與外部環境的干擾，就很容易形成難以察覺的認知盲區，無法客觀地審視自我。此時，他人的言行與評論便如同一面「明鏡」，能夠照出自身的長處與不足，幫助我們跳出局限，清醒認知。孔子曾告誡世人，「見賢思齊焉，見不賢而內自省也。」遇見賢德之人，便以其為榜樣，主動看齊修身；看到失當之行，則反躬自省，警惕自身是否會出現同類的缺憾。

回望歷史，善用明鏡者，方能行穩致遠。漢武帝早年雄才大略，開疆拓土，創下豐功偉業，可是晚年好大喜功，窮兵黷武，致使百姓困苦，國力損耗。司馬遷在《史記》中秉筆直書其過失，不僅是對一代帝王的客觀記述，更為後世的掌權者留下一面警示之鏡，時刻提醒為政者堅守仁政初心。唐太宗則深諳此道，胸懷寬廣，視魏徵為明鏡，聽得進逆耳忠言，容得下切直諫諍，時時以諫言自省，事事以得失為戒，終創貞觀盛世，留名青史，成為後世稱頌的明君。由此觀之，無論是個人修身，還是治國理政，唯有善借外力，三省吾身，才能彌補不足，少走彎路。

借鏡非模仿，在借鑒中堅守本心，方能讓個性更鮮明。世人多有顧慮，唯恐過度參照他人，以他人為鏡，漸漸磨滅本心，最終在效仿中失去自我，淪為他人的附庸。但真正意義上的以人為鏡是取其精華，為我所用，絕非亦步亦趨，全然照搬。蘇軾曾感嘆「人生到處何所似，應似飛鴻踏雪泥」，道盡了生命際遇的獨特與無常，正因每個人的人生不可複製，我們才更應在借鑒中守住自我的底色，而非複製他人的路徑。北宋名臣范仲淹年少家貧，篤志勤學，他遍覽先賢的治國思想與處世之道，卻不為舊理所困，不被前人所限，在傳承仁政思想的同時，秉持自身的理想與操守，鑄就了「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的政治抱負，這正是他堅守本心的見證。鏡子所能映照的是外在的得失與缺憾，卻不能定義我們的靈魂與風骨。唯有借鑒而不盲從，參照而不迷失，在自省中精進，方能勾勒出自己的輪廓。

鏡有千般，方能照見各異風景，實現全面自省。在信息高速傳播的當下，可供我們借鑒的「鏡子」愈發多元，不同類型的鏡鑒，能帶來不一樣的啟示與成長。榜樣之鏡，是指引前行的明燈，諸葛亮「鞠躬盡瘁，死而後已」的赤誠與擔當，激勵著我們在各自的崗位上恪盡職守、全力以赴；反面之鏡，是敲響耳畔的警鐘，商紂王沉湎享樂，閉目塞聽，最終落得國破身亡的下場，時刻警醒我們戒除驕縱、保持謙遜，不可懈怠昏聩；時代之鏡，則是當下紛繁多元的聲音，社交媒體上雖因觀點不同引發嘈雜爭議，卻能幫助我們不困於單一認知，不囿於信息繭房，不斷反思自身立場，塑造更客觀理性的思維。

「以人為鏡」是一條貫穿古今的修身之道。它教導我們，真正的成熟，不是固守自我，而是在與他人的互動中，不斷修正、拓展、昇華自己。從唐太宗與魏徵，到范仲淹與諸葛亮，歷史長河中無數人物都曾成為他人的鏡子，後世的明燈。願我們都能在漫漫人生路上尋得並善用那些明亮的鏡子，照見真實的自己，明晰前行的方向。以此修心立身，做一個有溫度、有格局、有擔當的人，步履從容，行至更遠。

從他身上我映照了自己

五誠 李雨萱

我的生活曾是一列只顧狂奔的火車，沿途的風景與手中的擁有，皆被呼嘯的風聲模糊成一片朦朧的影子。直到我遞出手上破碎的懷錶。我駐足在深巷中，被迫在另一面生命的鏡子前，看清靈魂上留下的，粗礪的劃痕。

這塊懷錶，記憶著爺爺整個鐵路生涯，銅製的外殼早已被歲月打磨出皮膚，映著整個世界的色彩。在一個升學壓力交織的夜晚，我煩躁地撕扯著答題紙，好像這樣就可以逃避著誤差與錯誤。一個失手，清脆的落地聲撞擊著我的耳畔。爺爺的懷錶被我失手打破了，玻璃結成蛛網在表盤上綻開，而那細密的幾乎微不可察的秒針卻停下了，停在那個我永遠也無法追溯的過去，像一個無法被修正的錯誤橫貫在我的眼前。此刻，我只想找到一個能快速將表恢復原樣的「魔術師」，令我不必直面眼中的狼藉。

懷錶在深巷中佇立，寂靜的門頭被登音打斷。我將手中四分五裂的錶遞給李師傅，這個傳聞可以修復一切鐘錶的老師傅。他輕輕接過，並沒有再多言語幾分，只傳出一聲輕輕地「嘖」音，像是對手中老友的嘆惋。幾乎虔敬般地，他將懷錶放在一塊墨綠色絨布上平鋪開來，又拿出一盞極刺眼的檯燈，將光的中心點對準懷錶，讓那細碎的裂痕顯得更加可怖。

「傷得不輕，」李師傅喃喃道，他用了一把似是比髮線還要精細的鑷子輕輕挑開表盤上的玻璃殘片，「但你看，這軸還沒斷，它的心還在跳。」我的目光跟隨著他的言語，看見了底下斑駁的刻度與靜止的指針。那一刻，我屏住呼吸。我所期待的，是速效的「復原」，是眼見他揮斥方遒，讓時間重新流轉。然而，他所給予我的，卻是一場近乎冗長的凝視。他耐心觀察著每一道裂痕的走向，撫摸表殼上凹痕的弧度，彷彿在閱讀著這一場深刻的撞擊的故事。他那雙佈滿深紋，卻穩定無比的手，沒有進行任何一場修理，而是在時間中「傾聽」與「辨認」。

時間在懷錶中停止，卻又在每一次呼吸與靜默中緩慢流逝。我最開始時的焦灼不安像一枚石子被投入名為時間之海的深淵巨潭中，僅僅淺淡地激起一番漣漪，便投入那浩瀚的專注之海。我感到一種難堪，繼而是一種更加深刻的不安。我從他那靜穆如山的背影與凝神如針的目光中，忽然地，我照見了自己：那個總是急於趕往下個目標卻從未仔細端詳此刻擁有的自己；那個對錯誤永遠只想草率掩蓋或輕易推

謁揭過卻吝於理解其紋理與根源的我。他修復的豈止是一塊懷錶？他是在用他那緩慢而尊重的態度為我演示著何為珍重。真正的珍重，並不是帶著佔有的輕撫，而是在破損後，仍然願意俯下身，以虔誠的耐心，去觸碰錯誤留下的印記，去理解傷痕伴隨的意義。

真正的改變發生在那一刻。當他終於用一根新的，卻刻意做舊以匹配的秒針，替換下那根斷裂的舊針，並為表殼上那片顯眼的凹痕精心鑲嵌上一塊顏色不同的補丁時，我忍不住脫口而出：「可是這看起來也不一樣啊。」他抬眼看了看我，目光平靜而認真地開口：「為什麼要讓它看起來完全一樣呢？」他拿起懷錶，遞到我面前，那枚小小的補丁在光下泛著微弱的、屬於它自己的光澤。「這塊傷痕是你留下的，而這塊補丁，是我為它續上的命。如果恢復到最初的樣子，那就抹去了屬於你爺爺的痕跡，與屬於你的回憶。那麼這塊翻新的表就不屬於你爺爺，也不屬於你了。你看，新與舊長在一起了，這才是為它餘生續寫的詩。」

這番話猶如一道澄明的光，劈開了我心中混沌的執念。我一直在尋找一面能映出「完美如初」的鏡子，企圖抹殺那個毛躁的自己。而李師傅這面鏡子，卻誠實地映出了破損本身的價值，映出了修復並非是倒退回原點，而是攜帶傷痕，接納缺憾，從而走向更豐厚且更堅韌的「完整」。我心中那場關於完美與缺憾的掙扎在這一刻塵埃落定。我接納了懷錶上那塊補丁，也終於開始接納自己生命中那些無法擦除的凹痕與劃傷。

懷錶重新開始走動，只是它的心跳比記憶中更加沉著。我不再只是去他的鋪子裡尋求物理的修復，而是開始學習他目光中那份沉靜與凝視。面對複雜的題目時，我不再只是煩躁地撕碎稿紙，而是專注凝望，審視著題目背後的邏輯與因果，抽絲剝繭地探求著；面對摯友的誤觸時，不再只是急於辯解或盲目冷戰，而是耐下性子傾聽著對方的言語。我開始嘗試著，在兵荒馬亂的日子裡，為自己內心的鐘表鋪留下一盞燈，與自己的不完美靜靜相對。

李師傅，這面深巷中靜默的鏡子，他從未試圖照耀或矯正任何人，他只是在那裡，以一塊表，一盞燈，一雙沉靜的手，反照著這個時代易碎的浮躁。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那個曾把生活過得囫圇吞棗，對萬物缺乏深刻觸感的自己。這番照見，並不覺得輕快，而是顯出幾分深刻。

生命最深刻的修復，不在於讓一切回歸光潔的假象，而在于我們是否擁有勇氣，俯身拾起那些破碎的片段，以理解作為粘合劑，以時間為爐火，將它們煅燒成一件帶著獨特紋路，卻也因此變得更加堅韌的，新的整體。



高中組 優異獎

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

四誠 江柏成

正所謂「以人為鏡，可明得失」，幸好鏡子的出現使我不斷省思而作出改變……

早上七點三十四分，我衝入校門，指尖將風紀的襟章胡亂地掛在胸口前，劃出一道紅痕。白恤衫起皺、穿上有品牌標誌的運動襪、頭髮過眉……我以這副姿態，勉強壓線抵達。而那個身影，早已靜立如松，他就是風紀隊長——一心。

他白衫筆挺，黑褲熨直，純白無瑕的襪子一塵不染。風紀隊長的胸章端正閃亮。七點三十分，他便在此。我的倉皇，彷彿像是他井然秩序中一道刺眼的裂痕。他甚至沒有轉頭，只用眼角的餘光掃過我違規的裝束，心裡歎了一口氣後，隨即微調站姿，與我拉開一道無形的距離。

我成為風紀，動機現實，為了升學履歷增色。這是一場交易，從最低限度的在場，換取申請表上關鍵的一行。我精打細算，在規則與自我間，總選擇後者，那雙不過只是多了標誌的襪子，那只是長了一點但不太大影響的頭髮，是我暗自堅持的自我中心。而一心則是規則本身最完美的代言。我不理解，更不屑，還暗自嘲諷他活得像個「標本」。

真正的轉折，發生在一個暴雨的週四早晨。

由於前晚沉迷遊戲，我睡過了頭。心想著：「暴雨天都不會有人注意啦！」便一如既往地襲上那套違規的裝束出門。到達時已遲到十五分鐘。我低著頭，想靜靜地溜向崗位。「這位同學，請稍等。」一個平靜的聲音穿透雨幕，正是一心。

他站在崗位上，褲腳與肩膀已被打濕，但儀容依舊無懈可擊。他正攔住一位髮髻過眉的男生，溫和而堅定地指出問題並記錄在「儀容問題記錄表」上。那男生悻悻然地整理著，目光卻突然落在我身上，落在我那更嚴重的違規頭髮上，看向我胸前掛著「風紀」兩字的襟章。他的眼神從困惑，迅速轉為被區別對待的憤怒和質疑。「你也是風紀？」他低聲呢喃著。

一心的動作頓住了。他轉過頭，目光第一次完整地落在我身上，從凌亂過肩的濕髮，到顯眼的標誌襪子。目光裡沒有指責，只有一種深不見底的平靜，以及那平靜之下，清晰映出我自身的荒謬形象。

暴雨的喧嘩瞬間退去。我僵立在原地，所有僥倖與藉口被徹底擊碎。在他這面連暴雨都無法沾污的鏡子前，我看到了並列的兩個身影：一個無論晴雨，準時無誤，視原則不可妥協；一個尋找藉口，自我放縱，連最基本的要求都能讓步。一個在暴雨中有絕對的底氣去執行職務，因他從未對自己放寬；一個在困難面前首先放棄自律，卻還佩戴著代表紀律的胸章。我曾膚淺地歸類為嚴苛和隨性。那一瞬間，正如當頭棒喝，我頓時警醒，這是堅韌和軟弱的本質分別。我的放任和所謂的標準，在他沉默如岩石的堅守面前，暴露無遺。

那天早上，每一秒都過得十分漫長，十分煎熬。腳踝上的標誌變成了一個巨大的諷刺。

改變，就從最表象也最艱難的部份開始，我翻箱倒櫃出所有符合規定的純白襪，剪短了頭髮，設定了嚴格的睡覺時間。當我再次站在崗位上，衣著端正，十分整齊，一心看見我，極其輕微地點了點頭。那幅度小到幾乎無法察覺，卻比任何誇獎都更有份量。

我不再只是呆若木雞，我學習著他觀察和提醒的方式，發現當我無可挑剔的時候，勸導他人時聲音自然，目光更坦然，對方眼中的質疑也隨之消失。

我鼓起勇氣，彌補過去的失職，向曾被我一寬鬆處理的同學重新說明標準，也向老師坦承了自己過往所謂的標準。老師沉默後說：「風紀的權威，來自以身作則、一視同仁的公信力。規則的純粹無瑕，先要求執行者的心與行都純粹無雜。你能意識到並主動重建它，這更有價值。」

我跟一心的互動，進入一種靜默的默契。一種建立在共同重塑的標準與信任之上的夥伴關係，悄然地建立起來。

學期總結會上，我受邀分享。我說：「曾經，我以為這枚襟章是一種權力，一種特權的裝飾，直到有人，用他無論晴雨都無懈可擊的自身，如同一面連暴雨都無法模糊的明鏡，讓我無處可逃，令我那所情有可原的藉口，都變成對責任的背叛，我對他人的期待，是自身那軟弱的投影。這枚襟章真正的重量在於它要求佩戴者，在任何情況下，首先成為規則最虔誠、最堅毅不屈的守護者。」



我沒有看他，但能感覺到那道平靜目光的落點。

散會後，我在廁所裡恰好遇到他。我認真地說道：「一心，謝謝你。不是感謝包容，而是感謝他始終如一面最真實的鏡子，讓我看見自己跟責任和堅韌的距離，也照見了成為一名真正的風紀。」

他把手洗完後，就慢慢地轉過身來，正面地看向我。陽光在此一刻從廁所的窗戶照在他潔淨的白衣上。「允行，我所守護的標準，不會因為天氣而作出改變。你戰勝了惰性和誘惑，選擇了準時跟端正，這便是對規則最有力的捍衛。」他的聲音平靜，但卻多了一絲溫度。他說完，轉身離開，背影依舊挺拔。

我低著頭，看向胸前的襟章與毫無標誌的純白襪。它們不再只是裝束和標記，而是一面時刻懸於心頭的鏡子。它提醒我，在每一個很累倦的清晨、每一個想放縱的夜晚，記起暴雨那個釘在原地的身影，記起自己曾經的軟肋，和如今選擇的堅韌。

從他身上，我照見了那個尋找藉口、忽略原則的我。但這面鏡子沒有讓我止步於羞愧，而是反射出一個樸素簡單的真理，真正的紀律，是穿透所有困難和鬆懈的守恆力量，真正的改變，始於你在無人監督的暴雨早上，依然選擇走向崗位的那一步。

鏡子不語，但卻足以定義何謂擔當。當你終於明白這無聲的定義，並以此校準生活的每一個選擇時，改變自己。這份於蛻變中獲得的覺悟和重塑，便是這場相遇，成為深刻的勳章。

高中組 優異獎

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

三誠 鍾壁璿

一心是我班的同學，我們學校新轉來的。扎著高馬尾，校服永遠是燙直的，看起來整齊而乾淨。我總覺得看不透她，因為她總是掛著溫和有禮的微笑，看起來毫無脾氣，像隻溫順而禮貌的兔子。她也確實是這樣，連皺眉的時間也不過三秒。大家幾乎都沒見過她生氣，所以大家都讚她是一個平易近人、好相處的女孩。當然也會有人在背後竊竊私語：「是吧？我也覺得她假惺惺的。」那人聲音不大不小的，

但剛好讓周圍人都聽到。我聞言抬頭，想看看她會不會露出難堪的神情，但她卻仿若未聞，繼續專注眼前的工作。這個沉著的樣子讓我不禁對她多幾分好奇。

「啪！」男同學態度惡劣地把空白的作業甩到她桌上，用不屑的眼神看著一心，看起來天不怕地不怕的樣子。換著從前的科長被如此對待，肯定早就暴跳如雷了。可一心卻面不改色，笑著走到他面前和他說話，我悄悄躲在一旁偷聽。她依舊用那像棉花糖般柔軟的聲音說：「家寶，我知道你是因為不會做這些題目才交空白功課，我明白這功課不易做，如果你不介意，不如放學留下來，我們一起討論，做好這份功課？」她此刻真誠的眼神讓家寶原本陰沉不滿的臉色緩和了下來。然而，當下我想的是：她打算就這樣忍氣吞聲下去嗎？可真是個膽小鬼……

直到有一次在課堂後發生的小插曲，徹底改變了我對她的想法。這小插曲的主角之一是我。那天我和組員因為分工問題而吵得不可開交：「我不做這部分！我不喜歡這種繁瑣的工作！」這句就像直接點燃了我心裡那根繃緊的導火線。原本只是堆積的不滿，瞬間「轟」地一聲，全被引爆成了壓不住的怒火。我忍不住指著他鼻子罵道：「你怎麼這樣？之前不也一直是你負責的嗎？」她看到這場景，連忙上前分開我們，給了我個眼神就和那組員聊了幾句，最後竟完滿解決，那同學臉色馬上陰轉晴，乖乖地做蒐集。我頓感神奇，目不轉睛地看著她，忍不住上前問：「妳跟她說什麼了？」她笑了：「其實很簡單，我只是說他細心的特點是最適合這工作的人選，並且說明這工作可不能少了他。」我有點不甘心地問：「妳脾氣真好啊……妳到底是怎樣如此冷靜地解決問題的？」她又笑著接道：「憤怒大多時並不能解決事情，反而令事情變得更糟。你要學會把生氣當提醒而不是攻擊別人的武器。我只是清楚明白保持冷靜，就事論事。找到問題的根源才是解決整件事的重點。」我突然又看透她了，她就像一面清澈的鏡子，總能在混亂中保持清醒。她所擁有的清醒、冷靜、細心的處理方式都是我想不到的。她清醒，不會急於一時的表態，而是選擇先觀察局勢，再用溫柔的語言來化解僵局。在處理事情時她也總是換位思考，用不同角度來發現別人的閃光點。反觀我，太容易被情緒主宰，我總是很容易被情緒牽著鼻子走，像個失控的風箏到處亂飛，而她能控制情緒並拿回主導權，用溫和又不傷人的方式完滿解決，令我心生佩服。我就像從她借來了鏡子，讓我看清了自己後面的風暴，和自己可笑的憤怒。

那天過後的某天，小組課題又有人打算「罷工」時，剛想生氣，卻突然想起一心的樣子，又浮現那面讓我看清「情緒」的鏡子。我深呼吸，重新掛上笑，上前拍了拍他的肩膀：「沒事，我明白你……」

從他身上，我照見了自己

三毅 唐明子

那頁寫著《歸園田居·其一》的大稿依舊平整，我用鉛筆細細描下的停頓與重音，還靜靜躺在紙上。每一筆輕重、每一處頓挫，都藏著我對朗誦的執著與雕琢。每一次看見，我都會想起那個秋風輕拂的午後，想起那與家寶一同練詩的時光。我曾以為，朗誦是一門精心打磨的技藝，聲音須被規訓、情緒須被設計，直到遇見他，才在那最樸素無華的聲音裡，照見那個被技巧層層裹住、早已忘卻本心的自己。

班主任將我和家寶分為一組，朗誦陶淵明的《歸園田居·其一》。拿到詩篇的瞬間，我幾乎是本能地掏出筆，在紙邊密密麻麻標註符號。何處沉穩緩緩，何處悠遠輕揚，何處推向輕柔的尾音，我都一一規劃妥當。於我而言，聲音向來是一項需要被駕馭的工具，朗誦便是精準的表演，唯有步步設計、處處雕琢，才能展現所謂的專業與動人。

家寶安靜站在一旁，默默看著我標註，眼神乾淨得沒有半點技巧的念頭。他的文稿依舊潔白如初、沒有任何符號，只有詩句安靜躺在紙頁中央。開始練習時，我嚴格按照標記一字一句朗讀，聲音穩定流暢、節奏分明，像一條被修飾得整齊齊齊的溪流，規矩卻少了幾分生氣。我抬頭望向他，只見他輕輕發顫、偶爾的停頓，也從不在我標註的位置，卻像風穿林間、水流石上、自然灑脫，渾然天成。我一次次耐心提醒他該如何停、如何讀、如何控制聲音，他總是安靜點頭，可再次開口時，依舊是那樣本能而真誠的模樣，不刻意討好，不強求完美，只是把自己輕輕放進詩裡。

我站在他身旁，一字一句照著設計念，力求聲音動聽、節奏完美，每一個音調都在掌控之中。他站在我身側，一句一朗隨心而發，不糾結好壞，不在意得失，只讓詩句從心底緩慢流出。我在刻意調控聲音，他在自然與聲音相融。我在用力演繹詩意，他卻悄悄地活在詩中。那一刻，我忽然有些恍惚，彷彿看見了兩個完全不同的朗誦世界，一個被規則束縛、一個被真心釋放。

比賽那天，溫柔的燈光輕灑而下，我依舊穩定從容、聲線流暢圓熟，每一個細節都無可挑剔。而家寶卻略帶緊張，卻依舊用最真實的聲音，緩緩說出「久在樊籠裡，復得返自然」。沒有華美的彩飾，沒有刻意的技巧，卻在那一句樸素的詩裡，讓整個現場安靜下來。

那一刻我終於明白，朗誦從來不是技藝的炫耀，而是心與心的相逢。陶淵明寫的是自然、是本真、是不被樊籠所困的自在，而我卻用層層技巧，把最珍貴的真實一一藏起。我窮盡方法駕馭聲音，以為那是專業，卻不知最動人的朗誦，從來不是設計出來的，而是從心裡自然生長出來的。家寶沒有教我任何技巧，卻用最簡單純粹的樣子，讓我看見自己早已丟失的本心。

最動人的朗誦，從來不是最完美的，而是不偽裝、不刻意、不強求。原來最好的朗誦，是把心輕輕放進詩裡，而不是把詩變成表演。他用毫無章法的演繹，卻照見了那被技巧遮蔽的自己。今後，我更應以卸下繁雜的規則與雕琢，找回最初的真誠與本真，以最真的聲音，讀最真的詩，不負詩意，不負時光，更不負自己本心。



奇思妙想

「奇思妙想」是學生專題探索的成果，是次活動由學生自主分組進行，自擬題目及呈現方式。若想了解年青人的興趣、想法和生活，必定要細味他們的創作。

《天淨沙·秋思》詞曲仿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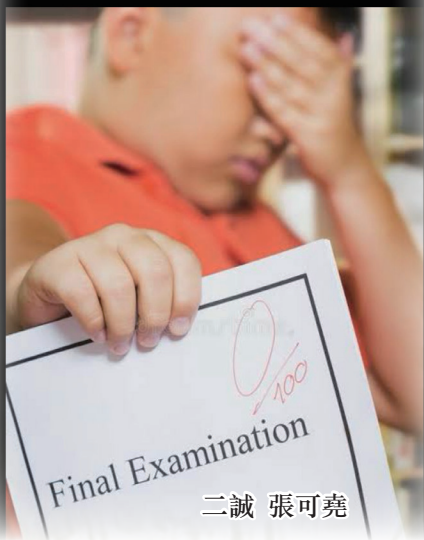
元代馬致遠的《天淨沙·秋思》被譽為「秋思之祖」。全曲「枯藤老樹昏鴉，小橋流水人家，古道西風瘦馬。夕陽西下，斷腸人在天涯」，僅用二十八字，純由意象疊加，不寫一個「思」字，卻將秋意之蕭瑟與遊子之漂泊刻劃得入木三分，展現了元曲精煉而深遠的藝術力量。中二級學生在研習《天淨沙·秋思》後，理解其「排比意象」與「情感烘托」的結構特點。同學以此曲牌進行仿作，以下是他們的作品：



天淨沙·考試卷

是日考卷到手，
成績低於井底，
改卷如落日紅。

爸媽看後，
氣得七竅生煙。



從文字走向文化

一筆寫盡古今情，一字傳承千年德。在浩如煙海的漢字中，「孝」是深深鑄刻於華夏民族血脈裏的文明印記。它源於遠古先民的生活圖景，歷經殷商至今的字形流變，筆劃雖幾經更迭，其中的溫情與道理卻歷久彌新。這不僅是文字的演變，更是親情的傳承、民族道德的堅守。作為新時代中學生，我們當細品「孝」字千年意蘊，讀懂字間的親情與擔當，在成長路上躬身踐行，讓傳統孝道紮根於心，綻放出屬於少年的溫暖光芒。

第一篇

字藏孝道，千載傳溫情

四信 吳婧雯

一、引言

漢字，是鑄刻在華夏血裏的文化密碼。一筆一畫，都藏著古人的深刻體悟。而「孝」字，歷經甲骨文、金文、小篆、隸書、楷書的千年演變，始終承載著中華民族最質樸、最溫暖的倫理情懷，從遠古生活圖景，化作刻在我們中學生心底的道德準則。

二、由文字的流變至日常的實踐

（一）殷商甲骨

追溯至殷商甲骨，「孝」字是幅鮮活生動的人間畫卷。它上部象徵長髮佝僂、身形蹣跚的老人，下部則象徵躬身俯首、伸手攙扶的幼子。寥寥幾筆，卻勾勒出「子承老、子扶老」的溫情畫面。這便是「孝」的最本質含義：子女以己之力，侍奉、扶持年邁父母，讓老者有所依、有所養。沒有華麗的辭藻，沒有嚴苛的教條，「孝」只是源於血脈親情本能，就像我們放學回家，主動攙扶行動不便的爺爺奶奶坐下，並替他們遞上熱茶。這份發自內心的照料，便是對甲骨文「孝」最生動的表達。

（二）周代金文

步入周代，「孝」字形態愈發清晰，意蘊也更為深厚。金文「孝」，依舊延續「上老下子」的會意結構。老人形象更顯溫潤，子女姿態愈發恭謹，彷彿不僅是肢體上的攙扶，更是心靈上的敬重與陪伴。此時的「孝」，不再只是簡單的生活照料，更飽含著對長輩的敬愛與順從。對我們中學生而言，我們放學歸家後認真傾聽父母

的叮囑，耐心回應長輩的嘮叨。彼此不頂撞、不敷衍，在言語間流露尊重，在相處中懷揣恭謹，這便是對金文中「孝」之內涵的最好踐行，讓陪伴與敬重，填滿親情的每一寸時光。

（三）小篆、隸書

秦統一六國後，「孝」字形更見規整，線條變得勻稱流暢。小篆「孝」上部簡化為「老」字字頭，下部穩穩托著「子」字，結構嚴謹，秩序井然。許慎《說文解字》說：「孝，善事父母者，從老省，從子，子承老也。」小篆「孝」將「子女肩負長輩、晚輩承接長輩」的倫理秩序，定格在字形中。它告訴我們，「孝」是種責任，是晚輩對長輩的傳承與擔當。就像我們主動承擔家務，為父母分擔生活的辛勞；努力學習知識，不讓長輩憂心學業；積極向上生活，寬慰父母的心。這便是以己之肩，踐行「子承老」的孝道。

歷經隸變，小篆的圓潤線條化作隸書方正剛勁的筆劃。「孝」字的書寫方式愈發簡便，卻從未褪去核心精神。隸書刪繁就簡，讓「孝」的文化更易傳播。它從貴族廟堂走入尋常百姓家，成為每個家庭都恪守的家風。它寓意著，「孝道」從不是遙不可及的道德標杆，而是融入煙火日常的點滴行動。我們記住父母的生日，送上真摯的祝福；我們天冷時提醒長輩添衣，留意他們的身體健康。日子再平凡，我們仍要把對父母的關愛，藏在每一件小事裏。這便是最樸實、最動人的「孝」。

（四）楷體

最終，楷書的「孝」字，以端莊規整、清晰易辨的形態，定格千年文脈。一橫一豎，端正沉穩；一撇一捺，盡顯風骨。上部的「老」，代表先輩智慧與期盼；下部的「子」，象徵晚輩傳承與堅守。楷書「孝」是歷經千年沉澱後的文化篤定，它告訴我們：「孝道」是跨越時光的精神傳承，是刻在中國人骨子裏的品格。作為新時代中學生，我們不必做驚天動地的事，我們只需心懷感恩、善待父母、尊敬長輩，把「孝道」融入學習與生活，以赤誠之心傳承這份千年美德，便是對「孝」文化最好的延續。

總結

從甲骨文的溫情剪影，到楷書的端莊方正，「孝」字的字形在變，不變的是血脈裏的親情，是代代相傳的倫理初心。它從來不是陳腐的說教，而是我們身邊觸手可及的溫暖：它是一句問候，一次攙扶，一份擔當，一種感恩。願我們都能讀懂「孝」字裏的千年溫情，以少年之心，行孝悌之事，讓這份跨越千年的美好品德，在新時代綻放出耀眼光芒！

第二篇

讀懂山海情，踐行孝字心

四信 王卓君

一、引言

孝，是中華民族千百年來的根本德行。「孝道」如同無形的絲線，串起各個家族的溫情，也串起一個民族的文化血脈。孝，不只是行為，更是種態度。它不需要天天掛在嘴邊，貴在行於身，於父母、長輩。百行以孝為先，《二十四孝圖》的故事，跨越千年，歷久不衰，但是當中是否全部都值得我們學習呢？抑或是我們要學會去蕪存菁，才算真正傳承？這讓我們從兩個民間故事一窺究竟。

二、舜中看「孝」

故事講述舜帝生母早逝，父親、繼母和弟弟多次想害他，但舜始終對長輩恭敬孝順。他的孝行感動天地，連大象和鳥兒都來幫他耕種，也讓他贏得了堯帝的賞識，最終成為部落首領。我從舜的故事有所反思，一個被父母兄弟屢次加害的人，沒有選擇遠離，也沒有選擇反抗，反而是對家人更深的順從與寬容，社會稱之為美德，但是在我眼中卻是份沈甸甸的悲哀。舜無止境地「以德報怨」，看似是無私包容，他實際上埋下惡行的種子。當這些種子植根於家庭與社會，「孝道」便淪為盲目順從，善與惡的邊界也隨之模糊。這樣的故事卻又傳頌千年，我們究竟在歌頌他什麼？我們是在歌頌忍耐，還是在歌頌不會痛的聖人？「孝」主張的是發自內心的尊敬與關心，我們要在不違背禮節的情況，不違背父母意願。然而，這不等於我們要逆來順受、失去自我。我認同孝順，但如果是無底線的退讓，我不敢苟同。父母給予生命，這份恩情我們該銘記。然而，恩情並不是債務，更不會是無限索取的籌碼與借口。

三、埋兒養母的合理性

《郭巨埋兒》中，郭巨家境逐漸貧寒。郭巨母親疼愛三歲孫子，常把自己的食物拿給孫子吃。郭巨於是對妻子說：「家裡太窮，無法供養母親。兒子佔了母親的口糧，不如埋掉兒子。兒子可以再生，母親卻不能再得。」妻子不敢違抗。就在郭巨挖坑時，他忽然挖到一釜黃金，上面寫著「天賜孝子郭巨」。故事結局看似圓滿——郭巨孝心感動上天，他既不用埋兒，又能奉養年邁的母親。故事情節讓人不寒而慄：父親為了奉養母親，竟敢親手活埋自己孩子！這種孝，到底是溫情還是殘忍？人為了盡孝，要犧牲無辜的生命；人為了道德虛名，可踐踏基本的人倫。倘若孝道需要以殺子為代價，那這「孝」早已泯滅人性，變成極端的自我感動。郭巨抉

擇看似崇高：犧牲兒子，保全母親。事實上，這只是以「孝」為遮羞布，實則包裹殘害生命的故事。在母親與兒子之間，他做了取捨——供養母親，代價卻是犧牲兒子！他在作出這個抉擇時，成了執行「孝」的工具。他守住了「孝」，卻失掉為人父親的溫度。當孝變質時，我們是否還需盲目跟從與自我犧牲？

四、個人反思

孝道應當去蕪存菁，承接感恩與敬重之心。社會應瓦解「愚孝」的枷鎖，成就溫暖的紐帶。今天，我們回顧這些傳頌千年的故事，也值得反思：以孩子性命換取供養父母的「資格」，真的值得世人效法？又有多少人能像舜帝一樣「以德報怨」，對施虐者不生半分怨恨？於我而言，不恨已是底線，談何以德報怨？孝不應該讓人失去判斷力，把縱容當作美德，把盲從當作高尚。我們只要心存敬意，每一通與父母的電話、每一次傾聽父母的嘮叨、每一個擁抱與問候，都已彰顯孝。這才是孝應有的模樣——溫暖而不沉重。

都說父愛如山，母愛似海。喚他們一聲父母，他們就用了餘生愛我、寵我。沒有原因，沒有盡頭，亦不是為了證明什麼。直到鬢上染了銀白，臉上刻滿歲月的痕跡，越發佝僂的身影。驀然回首，他們已過大半生。原來半生緣就是一生。歲月既不留人，亦不等人。它是條河，只往前，不後退。恍然大悟，不足以讓它手下留情。山，巍然屹立，任憑風雨打鬧，它依然穩穩地扎在那裡。扛得住風雨，也扛得住你的一輩子，讓你沐浴在沒有陰霾的世界裡。山的愛，是你回頭時它永遠都在，是你跌倒時它穩穩地托起你；海，浩瀚無垠，任憑潮起潮落，它依然靜靜地鋪在那裡。裝得下風浪，也裝得下你所有的委屈，讓你徜徉在沒有邊際的溫柔裡。海的愛，是你委屈時它永遠平靜安撫，是你漂泊時輕輕地把你送回岸邊。孝順也不是回報或償還，因為我們終其一生也還不清，而父母也未曾想過要我們還。我猜孝順的意義，是看懂了那座山那片海之後，用自己的方式，笨拙的、純粹的牽掛，去陪伴他們、守護他們，愛那兩個用一輩子愛你的人。孝順不是交易，不是表演。它不需要驚天動地，不需要被誰看見，在他們重複問同一個問題時，耐心地回答第十遍；在他們有興致時，陪他們到公園散步、下棋；在他們身體不適時，輕輕地攙扶及照顧。這些微小的瞬間，組成了孝的全部意義。

總結

山海依舊，歲月不回頭。但愛與孝可以累積。那些被時間帶走的，一層又一層，堆疊成他們當年贈與我們的模樣。今後，換我們做他們的山與海，做最溫暖的避風港。每一句「以後」都是奢侈。所以趁現在，趁山未倒，趁海未枯，趁歲月尚未淹沒，我們就把封存心底的承諾——把愛，說給他們聽；把孝，落在那扇門後。

為何我們如此痴迷於悲劇？ 從《霸王別姬》看悲劇的本質

四誠 李晨惜、五誠 鄒依宸

君王意氣盡，賤妾何聊生？戲中霸王別姬是悲劇，戲外程蝶衣是悲劇，段小樓是悲劇，乃至整個時代皆為悲劇。——題記

一、引言

對於悲劇的詮釋，魯迅說：「悲劇就是把美好的東西毀滅了給別人看。」通過事件的缺陷體現殘缺美、詩意的遺憾、留白的惆悵、倫理的回甘，在破碎中見完整，在遺憾中見永恆。面對宿命浮沉，命途難馭，我們的確身不由己，踉踉蹌蹌，只能被時代的洪流裹挾。從《霸王別姬》中，我們看到了悲劇的存在，認清了悲劇的本質，明白到悲劇的意義。

二、從《霸王別姬》看主角的悲劇

在《霸王別姬》的電影中，我們看到了兩位主角的悲慘遭遇，叫人唏噓不已。一場輕雪，兩行足印，母親剃下了小豆子第六根手指頭，剝開血肉，剝開一條生死之路，這是程蝶衣生命中第一次閹割。在梨園練習數載，因清秀的長相和清麗的聲線，小豆子變成了青衣，但每每練習《思凡》時總執意念錯：「我本就是男兒郎，為何要喚女嬌娥？」於是在戲班選角時，小豆子敬重的師兄小石頭——段小樓，暴力地將煙斗倒入其嘴，血污了滿嘴，直到小豆子說出：「我本是女嬌娥，又不是男兒郎。」自此小豆子的身份認知被徹底顛覆，超越了舞台的界限，他的靈魂被再度閹割。在關師傅一句句「人得自個兒成全自個兒」的鞭策下，程蝶衣成了名角，成了眼角含春黛生香的虞姬。戲里戲外，他就是虞姬，段小樓就是他的霸王，他在為段小樓畫眉時懇求：「就讓我跟你好好唱一輩子的戲，差一年、一個月、一個時辰，都不算一輩子！」如此從一而終。然而，段小樓人戲分明，回應程蝶衣的只有冰冷的六個字——「不瘋魔不成活」。段小樓不是真霸王，至少在台下不是，他只是萬千中的凡夫俗子。在這樣動蕩社會無奈選擇存活，於是在文革中，他毅然與程蝶衣劃清界限，揭發妻子罪行。他的生存智慧最終變成精神自我閹割，使他成為失去了靈魂核心的空殼，失去了生存的意義。

三、從《霸王別姬》看配角的悲劇

至於《霸王別姬》中的其他角色，他們同樣訴說人生各自悲劇。段小樓妻子菊仙——貫穿始終、飛蛾撲火的虞姬，也是力拔山兮氣蓋世的霸王。她不認命，她不

甘自己在青樓。即使是頭牌，她也願意花光家當贖身出去，獲得普通人的身份與尊嚴。當她赤足走出妓院的一刻，既是與過去身份的決裂，也是對日後身份的追求。然而，她的窯姐出身如影隨形，成為她永遠無法擺脫的原罪。菊仙聰明、果敢、熱情，她以自己的智慧救了「情敵」——程蝶衣於水火之中。在程蝶衣毒癮發作時，是菊仙把他抱在懷裡，像母親一樣安慰他；在程蝶衣受批鬥時，是她冒著生命危險，撿拾火堆中那把對蝶衣尤為重要的寶劍。菊仙的願望很簡單——和段小樓平平淡淡過一生。奈何事不遂人願，文革時，段小樓屈服於時局，大聲呼喊：「我不愛這窯姐，我和她劃清界線啦！」一字一句刀刀刺進菊仙的肺腑，二人形如陌路。她跌跌撞撞回了家，為自己穿上嫁衣，鏡中的人依舊風韻猶存，但這都不重要了。風姿綽約的她為自己贖身，又了斷一段情緣。鏡花水月，她只想求一生安寧，洗淨了鉛華，到頭來在世人眼中，還是窯姐。終其一生，她也擺脫不了這個身份。

到了故事最後，段小樓變了，菊仙走了，戲也不能唱了。程蝶衣半生戲夢轟然倒塌，他終然清醒，霸王早已卸甲，紅塵早已涼薄，「虞姬虞姬奈若何」？也罷，願乞君王三尺寶劍，自刎於君前。他發出最後一聲嘆息，用寶劍結束自己生命，自此世上再無程蝶衣。

四、從《霸王別姬》探討人生的悲哀

從《霸王別姬》中，我們看到人生之悲。人生常常被視為一場悲劇，天生注定的多種磨難，悲劇不斷。幸福只是短暫，人生悲劇大於喜劇。然而正是悲劇，能彰顯人生價值和意義，乃至用犧牲鑄造靈魂，亦如程蝶衣為堅持理想，至死不渝，其表現出的抗爭、批判和叛逆性格，突破了傳統文化中庸精神的桎梏，令讀者大為震撼。人是充滿悲劇性的，動物的悲哀在於不會思想；而人的悲哀，往往卻是因為他們雖有思想，卻無法完全主宰自己的命運，便只能徘徊苦悶，像極了菊仙，有所追求，有所願景，卻依舊逃不過一條白綾的悲劇。人類尋找精神支柱時十分矛盾、痛苦，如同程蝶衣以霸王為精神支柱，將段小樓包裝為自己的霸王，麻痹自己，沈溺於幻想的天堂，以至最後夢破碎時更感淒涼。而在整個個體生命中，也不時見到悲劇的影子。童年，青年，中年，老年，構成生死循環。少年程蝶衣和段小樓羨慕青年成為名角的戲子，而青年的他們又在懷念少年時一起存活的日子。青年羨慕童年的無憂單純；中年羨慕青年的活力胡氣；老年羨慕中年的有所作為；少兒則羨慕老年的空閒。每一個年代都被別人羨慕，而每一個年代又為自己的年代悲哀，痛苦和幸福是兩種最基本的情感，但是幸福造就不了一個真正的人；反而痛苦使人敏感，使人獲得靈魂，最終成就了人的偉大。人生的悲劇不但包含著對現實人生的痛苦體驗和深深的哀痛，更包含對不幸的掙扎。正因如此，悲劇遠遠比喜劇更動人。

五、探究「卡塔西斯」說與悲劇的關係

人不僅是在觀看悲劇，更是以悲劇觀看自身，釋放自我情緒。每個人對於悲劇的喜歡程度以及理由都不一樣，卻集中在它帶來的感受上。西方著名哲學家亞里士多德曾提出「卡塔西斯」（即「淨化說」），認為悲劇通過引發憐憫和恐懼，使這些情感得到淨化，從而使人獲得快感。這成為討論的起點。人像個皮球，我們在日常生活中遇上壞事、令人感到可惜、可憐的事，以及一切負面情緒，都是不斷給皮球打氣。恰到好處的複雜情緒，能讓皮球擁有完美狀態，但是到了承受極限，整個球體都會炸開，情緒湧出。人類因積累過多憐憫、恐懼與痛苦而生病。悲劇就是要皮球爆炸前，讓它得到適度的釋放，從而恢復平衡。但藝術家努力塑造刻骨銘心的情節，真的只為那層表面嗎？事實上，哲學家亞里士多德對其另有深度分析和解說，「卡塔西斯」學說並非指簡單的情緒宣洩，而是在一種理性認知情況下的情感整理和昇華。通過藝術家耗盡心思創作出的悲劇，人的憐憫與恐懼被推向高潮的同時，亦使命運與人性得到了深刻洞察。情感得到淨化，痛苦成為審美愉悅。正如泰戈爾所說：「所有的苦難，都是為了我們的靈魂覺醒。」通過悲劇，我們開始反思，從失去後的後悔裡惋惜，從團隊犧牲裡反思，從社會暗面、戰爭、貧困裡學會珍惜，從毀滅後的怒火裡尋找良知。

六、從《霸王別姬》看社會時代的悲哀

事實上，《霸王別姬》更是訴說時代的悲哀。京劇承載的不僅是唱腔與身段，更是幾代人沉澱的文化審美、藝術信仰與精神寄託。京劇於清朝後期興起，它在北洋政府時期依舊流行，正如電影中關師傅所說：「哪朝哪代也沒有咱們京戲那麼紅過。」然而，在特殊的歷史洪流中，傳統藝術被粗暴否定，肆意踐踏。純粹的美被貼上封建糟粕的標籤，精湛的技藝被斥為無用的舊物。當一個時代容不下真正的藝術，容不下執著的堅守，容不下歷史沈澱的美，那麼被判定為「糟粕」的從來不是京劇，而是那個扭曲、冷漠、碾碎一切美好的時代，是整個時代的悲劇。在此之下，命運的悲劇在冥冥之中被牽連。

《霸王別姬》洋溢着強烈的時代悲劇意識，這源於社會壓力，對生命存在與生命價值的懷疑、追尋和抗爭。在歷史的黑暗時刻，戲劇由被他國欣賞的國粹，變為國人不屑的糟粕；戲子由他人尊敬的名角，淪為國人鄙夷打壓的對象。在日常生活中挖掘出社會內在矛盾和不得已的無力感，往往最能蘊含悲劇的深度。

七、悲劇電影的魅力所在

人沉迷悲劇，原因何在？悲劇比喜悅更能讓人共情。如果說，喜悅是人臉上華麗的妝容，總讓你光彩照人，那麼悲劇就是妝面下隱藏的、流著膿水的傷痕。人在看到華美耀眼之物，會感到嫉妒、恨、不公，甚至質疑其真實性，那是因為不是所有人都擁有出這種表面的美。然而，當大家都卸下濃妝、揭開傷痕時，全部人都一樣，不同的悲匯聚在一起抱團取暖，指控著同一個惡。所有人就像手上的十指，痛苦緊緊相連形成一團，稱之為心臟。於是他跳動，就像尋找愛人，尋找一個同類者。悲劇讓我們在孤獨中找到共振，當我們討論悲劇藝術中的觸動，不是單純的苦難堆砌，而是複雜的審美情感——它混合著痛感與快感，在撕裂心靈的同時，又讓人獲得某種難以言喻的滿足與昇華。雖不同於李爾王，但都曾被信任的人背叛；雖不同於麥克白，但都曾被慾望壓倒良知；雖不同於哈姆雷特，但都曾猶豫不決、不知道如何是好；雖不同於奧賽羅，但都曾因誤解而傷害所愛之人。我們不需要真正認識和成為他們，僅僅翻開他們的故事，然後被悲劇擊中，發現原來有人和我一樣痛苦過，原來有人和我一樣失敗過，原來有人像我一樣明知會輸卻依然選擇反抗，最終倒在這裡了。就像西西弗斯輪給諸神，日復一日將石頭向山頂推進；像多疑的奧賽羅，因為陰謀殺死最愛自己的妻子。他們的失敗讓你意識到原來你的痛苦並不可悲，傷疤可以是勳章，猙獰的臉也能被敬仰。殘疾使貝多芬的音樂更悅耳，瘋癲讓梵高的星空更震撼，哪怕悲劇壓倒人類，我們也能知道自己倒在了離終點多遠的地方。於是喪鐘被敲響，卻頌唱着凱旋之歌。

而悲劇最痛處莫過於已擁有的美好被打碎，阿里士多德在《詩學》中早已指出，悲劇的本質是「通過引發憐憫和恐懼，使這些情感得到淨化」。而憐憫和恐懼最強烈的來源，莫過於美好的人或事物在我們眼前被毀滅。比如《紅樓夢》中賈府曾經輝煌時刻，姐妹們吟詩比賽創辦詩社的溫馨時刻，讓隨後家族被毀滅顯得格外刺眼。再比如幾乎任何一部悲劇的動漫，其基本原理都來源於美好的幻滅，可以是完美的愛情因絕症讓相愛的人天人永隔，可以是純真善良的少女因為黑暗和暴力自甘墮落。2025年發表在《Frontiers in Psychology》的一項fMRI研究[Chia-Wei Li, Chen-Gia Tsai.(2025.)Neural correlates of aesthetic tragedy: evidence for enhanced semantic processing and cognitive control in response to tragic versus joyful music. Switzerland: Frontiers in Psychology.]首次直接比較了大腦對悲劇性與愉悅性音樂的神經反應。研究發現，與愉悅音樂相比，悲劇性音樂顯著激活了雙側顳中回(MTG)。研究者指出，這種激活增強，表明悲劇體驗涉及社會情感意義的建構過程中更高的語義加工需求。當我們目睹「美好被毀滅」時，大腦需要處理更複雜的社會意義——我們不僅感知痛苦，還在努力理解「為什麼會這樣」、「這意味

著什麼」。這種認知負荷的增強，正是「虐感」的神經基礎之一。這類「虐點」觸及了人類最深層的存在焦慮——我們總以為自己是清醒的，卻可能一直在自欺。相當於我們在生活中將自己的暗面藏在了深處，就像惡徒隱瞞罪行，身體處於保護機制掩蓋傷痕，被這把名為「悲劇」的手術刀劃開，讓膿水流出，以便傷口再次癒合。心理學家榮格提出「陰影」概念，奧賽羅的自卑、哈姆雷特的猶豫，都是我們可能在自己身上看到的影子。

八、總結

從程蝶衣拔劍自刎的那一抹血色，到我們合上書本、走出影院時眼角未乾的淚痕，悲劇用毀滅的方式，使我們崩塌後重建才得以重生。亞里士多德的「卡塔西斯」告訴我們，悲喜並非如「一加一等於二」般簡單。秘密在藏寶洞最底部，每當靈魂因悲劇震顫時，是情感與理智的洗禮。我們借由《霸王別姬》看到時代碾壓下的身不由己。悲劇之所以讓我們痴迷，或許正因為它是自由的「墜落」，是我們選擇了在文學與藝術中，體驗最極端的喪失、最無解的困境，然後安然無恙地歸來，一切出於自我意志。我們帶回來的，不僅是對他人命運的悲憫，更是對自身存在的一次重新審視，這就是悲劇的意義所在。

九、參考資料

1. ia-Wei Li, Chen-Gia Tsai.(2025.)Neural correlates of aesthetic tragedy: evidence for enhanced semantic processing and cognitive control in response to tragic versus joyful music. Switzerland: Frontiers in Psychology.
- 2.朱志榮：《論中國美學的悲劇意識》，華東師範大學。此為一場學術講座，後被媒體以文章形式轉載，2013。
- 3.彭吉象：《試論悲劇性與喜劇性》，《北京大學學報》第4期，北京大學，2004，頁126-131。

同一座山 三種步伐

三位高中男孩子各自登上太平山，分別寫下一篇文章。

津言筆下的太平山是一種驚喜；

融昇與父親勇闖太平山，他的太平山藏著堅持與選擇的記憶；

庭希則在登山中想起了母親的話語，思考城市的味道。

我們將三篇文章並列，僅加上本篇題解，就是希望透過他們的文字，能讓你發現，同一座山，原來可以有三種高度。

否極「太」來：喜出望外的太平山遊歷記

五誠 甄津言

香港是塊寶地，曾經被人譽為「東方之珠」。她所以得到這般美譽，自然逃不出太平山襯托。

我自幼嚮往收集美好的風景照片，尤其想親眼看一看那種「不太真的美」。後來聽說一位外國朋友來到香港旅遊以後，對太平山美景讚不絕口。那一刻，我心裡那條弦，突有股微妙感覺，彷彿留下了日後一定要登上太平山的種子。

我帶著父親在我生日那天贈我的照相機，站在中環花園道的山頂纜車站仰望太平山。太平山不是香港最高的山，卻能給我帶來別致的感覺。不同於大帽山的雄偉，太平山給我帶來的更是神秘感。我能感覺到自己的攝像家之魂在燃燒！

太平山的纜車不同於天壇大佛的纜車，這更像是港式電車；況且它是往山上走去，它在香港這種以快捷聞名的城市可不常見。車子以25.1度的坡度上攀爬，我們坐在上面，就如坐在一輛懷舊的過山車一樣，令人心情澎湃。

可當我到達太平山山頂，卻沒有感受到朋友所說的那種「震撼感」——甚至可以說是徹底落空。此地給我的感覺，就跟香港普通的社區沒什麼區別，只是多了個地標性的建築：凌霄閣。那一刻，我緊握照相機，腦海浮現出轉頭下山的想法。

正當我感到無奈且不知所措的時候，我聽到旁邊的人說：「聽聞凌霄閣上看下去維多利亞港的景色美不勝收！」我上山的時間也接近六點，正是接近日落的時間點。雖然我心裡已經不抱太大希望，但本能驅使下，我依然馬不停蹄地走進凌霄閣，爭取搶佔最佳的攝影位置。

可我最後並沒搶到絕妙位置，更是被人群擠到偏角去。人生果然總不會一帆風順。但是，這也側向證明了這裡看下去的風景，肯定花天錦地！

香港在九十年代最出名的是什麼？有些人說是霓虹燈，也有人說是色彩繽紛的夜景。但在我看來，那些年代的霓虹燈，雖然帶來無比的熱鬧，卻無法帶來那種溫馨。相反，此時此刻，我看到了燈火通明，是萬千家庭的避風塘，而現在屬於繁華都市的燈光也塑造出極好的畫作。俯視維多利亞港感覺如何？它很難用單一詞彙描述，它更像是場流動的盛宴，而其中的車水馬龍充當著城市的血液，這可是活生生的作品！我心想到此，手就自動按下了快門鍵，拍出一幅對我而言無與倫比的作品。

當我收起相機，我才發現用肉眼看下去，維港有不真實的感覺。在凌霄閣上，我彷彿打開上帝視角，將平日的大樓猶如微縮模型般盡收眼底。現在我懂了，懂得朋友所說的震撼感、那種將維多利亞港踩在腳下的感覺的確意猶難盡。

不「平」凡的太平山：在太平山的奇異遊歷

五誠 蔡融昇

我利用太平山拿到了全校的中文第一。

那是個月黑風高的夜晚，窗外朦朧的小雨如同軍鼓一般敲打在汽車窗上。我望著父親，問：「爸，我們去哪？」耳邊登時傳來出乎意料的答案：「太平山山頂公園。」我滿懷喜悅地說：「那可是擁有被譽為東方之珠美景的山頂啊！真期待那會是什麼樣啊！」隨後我望向窗外，只見淫雨霏霏，大霧瀰漫。車停了，我打開車門，正想著那夜景會有多麼美麗。眼前卻是煙霧繚繞，彷彿誤闖天宮，走到那太上老君的煉丹爐。這時我知道，我今天沒有機會目睹那顆東方之珠了！

在不會下雪的香港，現在卻如同遼東撫順，大雪紛飛，寒風刺骨！我站在太平山頂，本應俯視面前一切事物，現在卻眼有白霧，嘴吞寒風，耳聽寂靜。父親如是說：「去走走吧！」

回到此刻，眼旁正好瞟到一朵紅色的、不知名的美麗花朵，我決定讓它跟我們一起冒險：兩男一花，一老一少，展開這場奇妙冒險。路燈漸漸減少，腳下漸漸變得泥濘。不知何時，我們已不知不覺地走出公園。「走大路還是小路？」「必須小路。」我們父子那被下雨澆熄的心，如今又因對山頂的好奇復燃起來，像是手中那朵堅挺紅花一樣。

父親略顯疲憊，問道：「兒子，這路是不是有點陡？」我說：「對，我們在往上走呢。」父親說：「回去吧，你爸我累了。」我卻自信滿滿地說：「怎麼？回去？我們很快就到了吧！這種事用地圖看一下就知道了！」隨後，我打開了地圖。手機卻冷冰冰地顯示：「網絡不佳。」

「走吧。」「往哪裏走？」「走吧！」手上那紅花彷彿也感到了士氣的低落，原本堅挺的它變得軟弱，原本美麗飽滿的花瓣如今變得黯淡軟爛。

一步、兩步，我的腳步漸漸變得沉重，呼吸亦越來越急促。爸爸說：「不行了，報警吧，讓警察救我們吧！」「上來！再堅持一下吧！我們是中華文化的傳承人，就是要堅持不懈！」

「爸，看啊！那是路燈！」那一刻，我在那耀眼的光芒中看到了燦爛輝煌的維多利亞港、車水馬龍的中環，瞥見自己眼中的東方明珠，可謂是山窮水復疑無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就這樣，我們兩男一花，一老一少回到了山頂公園，給這次不平凡的故事寫上句號。

我望著眼前的中文試卷，在緊張刺激的甲部之後，我看到了乙部閱讀材料，這是關於太平山的文章。此時，腦中迴響起幾日前在太平山的奇妙經歷，我的雙目掃視著眼前的材料，彷彿回到那個與父親一起遊覽太平山的不平凡夜晚。我好像又看到了那朵紅花，又在邁著艱難的步伐……

連考試都要出現這太平山嗎……這太平山，可真是不太平啊！

出乎意料，我靠著這不太平的太平山，拿到了唯一一次的全校中文第一。

見山還是「山」：端視太平山風景的所感所悟

五愛 蘇庭希

香港的天，有時候藍得過份。

不是那種叫人舒服的藍——是那種叫人心裡無端發慌的藍，像是天空突然決定要把全部攤出來，非要你把眼睛整個交出去不可。我在這座城市生活了大半生，這件事還是沒辦法習慣。

太平山就在那裡，沉默地守在城市一邊。山腳下日夜喧囂，它始終紋絲不動，連搭理一下的意思都欠奉。

那天是個秋後初涼的下午，也說不準是甚麼驅使我獨自走到花園道去。也許只是因為辦公室冷氣開得太冷，想出來透透氣，結果走著走著就到了山腳。纜車站前照例是遊人如織，各種語言混成一片。有人對著山頂指指點點，有人把孩子扛在肩上，有個老先生拿著一部我父親那一代才用的傻瓜機，認認真真對準纜車站的招牌拍了三張照。我不知道他在拍甚麼，卻覺得那認真的樣子有些叫人動容。

買好車票，在人群裡找了個靠窗的角落站著，等纜車出發。

纜車啟動的那一刻，鋼索收緊發出的聲音低沉而有力，像是某個龐大機器悄悄吞了一口氣。車廂以近乎荒謬的角度向上傾斜，我旁邊一個小孩「哇」了一聲，緊緊抓住母親的手。窗外景致以令人暈眩的速度向下墜落：花園道的殖民地建築，白色外牆在午後陽光下泛著溫柔的光暈，像是城市替自己貼的舊日標籤；再往上，是半山那些藏在綠蔭後面的豪宅，偶爾露出一角玻璃幕牆，把天光雲影虛虛實實地折進來。維多利亞港是最後才出現的，先是一線銀藍從視野邊緣滲進來，然後愈擴愈闊，直至那片海在眼前完整地展開，叫人說不出話。

我不自覺地把手按上玻璃窗——像個沒見過世面的人，卻沒有縮手。

山頂的空氣是另一回事。每次上來都是這個感覺：像是掉進了某個不同的氣候區，山下的悶熱與浮塵忽然就不見了，換來的是帶著草木氣息的涼風，青綠，有泥土的濕潤，隱約夾著某種叫不出名字的花香。深吸一口，胸腔裡積了多久也說不清的那份鬱悶，就這樣稍稍鬆開了一些。香港不是對人溫柔的城市，但山向來卻顯溫柔。

我沿著行人路往觀景台走，沒有急。路旁的樹高聳入雲，枝桠交錯，遮住大半天空，只讓斑駁的光穿透下來，把石板路染成疏疏落落的金。那些石板長年潮濕，覆著薄薄一層青苔，踩上去微微有些彈性，像是地面在輕輕回應每一個到訪者的腳步。有松鼠從樹幹間一閃而過，留下幾聲細碎的騷動。我停下來，卻甚麼都沒看見，只有風吹樹梢的聲音悠悠地迴響。風不知從哪裡來，也不知往哪裡去。

走到觀景台，我停住了腳。

每次到了這裡，那個瞬間還是叫人喘不過氣。整個維多利亞港就這樣攤在眼前——港島的高樓密密挨著，各有各的顏色與形態；斜陽落在上面，散發出帶著金

屬感的光澤；尖沙咀的海岸線描成柔緩的弧，把九龍半島的輪廓勾勒出來；更遠是新界連綿的山，一層一層地疊向淡藍天際，最後化作若有若無的影子；海面上的輪渡與貨輪，從這個高度望下去不過是幾個白色小點，在微波粼粼的水面上緩緩移動。世事的喧囂到了這個高度，忽然就顯得無關緊要了。

風從海面持續吹上來，把衣角吹得獵獵作響。

我想起多年前第一次帶母親上來。她站在護欄前，看了很久，然後說：「原來香港咁靚。」我當時心裡覺得好笑——她在香港住了幾十年，卻說「原來」，彷彿這座城市的美麗對她一直是陌生的。後來慢慢明白了，她說的「原來」，不是不知道，是從沒有機會好好看過。香港不是一座容易讓人駐足的城市，她催著你走，催著你趕，連看風景都要講效率。人有時候需要爬到這個高度，才能把那個「好好看一看」的機會還給自己。

夕陽繼續往下沉，海的顏色由銀藍轉深橙，再慢慢墜入一種沉甸甸的紅。遊人漸漸散了，觀景台上剩下幾個捨不得離去的身影，默不作聲，彷彿誰先開口，這個黃昏便算宣告完結了。入夜後，燈光一盞一盞亮起，像是有人在山下替每一棟樓點燈。最後整座城市都燃亮了，無數光點倒映在海面，搖搖晃晃，說是繁星落入水中也不為過。

世界三大夜景之類的說法，我向來不太在乎。排名這件事，總是把某些本來私人的感受公有化了，美麗一旦有了排名，便多少失去了一點甚麼。此刻看著城市在夜裡燃亮，那份震動是我自己的，不需要任何佐證。

下山的纜車上，我回頭望了一眼山頂，那道山脊線在城市燈光的映照下依稀可辨，黑而沉靜。太平山就那樣矗立著，俯瞰著山腳下的生長與消逝，繁榮與疲憊，一切都見過，一句也不說。

我忽然想，若是母親今天也在這裡，不知道她會說甚麼。也許還是那句「原來香港咁靚」，也許甚麼都不說，就這樣靜靜地看著，看到天完全黑透。

其實那樣也很好。

塵

五誠 鍾讚培

塵

一顆塵除除飄落，靜靜棲息，靜得沒人知曉，
靜靜地棲身在那個個我們看也不看的角落。

可，你看啊！

塵 他們卻在流淚，大概他們的淚珠早已成一條項鍊。

我們在品嚐美酒佳餚時，他們俯身祈求我們憐憫；

我們在趕忙回家時，他們卻只能與寒風為伴。

我們說他們自甘如此，但誰人又會自願棲身塵堆中？



1. 匆匆

我們匆匆的，

不帶一絲猶豫，

在塵埃身旁走過。

我們曉得繁華燈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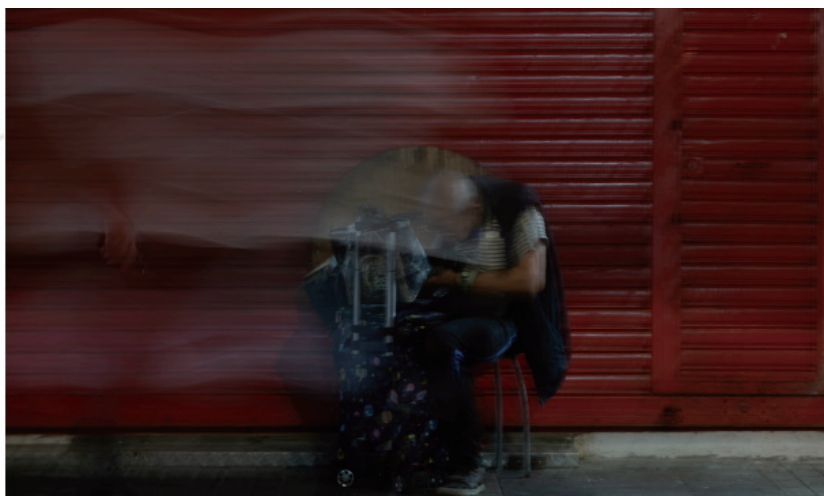
我們曉得鳥語花香，

我們曉得惻憫，

卻不曉得在匆匆走過的剎那，

為他起碼留下一點目光。

人啊人，



2. 餐桌

乾杯！

來！一飲而盡吧！

儘管吃，

吃盡山珍海味，

飲盡百年醇酒。

塵啊塵！

縱是那些剩菜剩飯，縱是塵埃，

但請你可憐那些人類，他們患了病。

現在只曉得美酒佳餚，

卻忘記了還有了他們

沾滿鮮血，

幸好餐桌上的塵埃，雖落泊，

可仍是潔白的。



3. 依歸

找一個無人的角落，

不用天花，

不用油漆，

不用雕花，

不用接木，

只要一堆所愛的。

富有時小吃一頓，

貧乏時咀嚼太陽。

儘管灰塵滿佈，

我也會棲身其中。

如果我被棄置於塵土，
以上便是我的依歸。

塵緣後記

近來新聞常報道，有「丐幫」以傷殘為名騙取港人同情心。如此背景下，似乎有一些的確需要幫助的，被掩蓋了。

他們隱匿麼？只要我們稍稍停步，在鬧市區也有他們匍匐的身影。在上文所出現的塵埃們，很多的也與他們相遇數次。他們叫不出我的名字，我也亦然，卻令我再想，我是否應該把這些被喧囂掩蓋的人展示？不是「公審」他們，而是某程度上努力讓你們看到，你曾看不到的。

所謂「塵」，不應該是個標籤。你我皆為塵，我們都是如此，高低起跌，乘風而起，卻又被重力引下，一些能又再乘風飛翔，但一些卻只能棲身角落。

我猜，靜靜地以鏡頭記錄，以文字提煉，便是最好的手法，把一些想法、一些情況羅列展示。

歸途雙響

兩位同窗，兩篇作文，集結成春節系列。有時歲末的歸途，不僅是地理的遷徙，也是春節的回味，更是親情的奔赴。春節和暖的溫度，似光，灑落成牽扯人心的底色。

新年新體驗

五誠 盧詩妍

回到故鄉，對我來說是很新鮮的事。我從小到大都在香港過新年，從未試過回到我父親的鄉下——中山小欖。今年的新年很特別，父親說他在中山的親戚邀請他回鄉度歲。父親為了讓我有新的體驗，遂決定全家回到中山度過這特別的新年。為了確保回鄉過程萬無一失，我們一家一大早便檢查好一切，例如身份證件、行李、行程表等等。

在回鄉下之前，我一邊期待有新的過年體驗，一邊擔心與親戚從未見面會產生疏感。我害怕看見親友時會因無話可說、面面相覷而尷尬。我甚至憂慮對方性格難以相處。而且我因著對鄉下的刻板印象，先入為主地認為鄉下環境破舊，衛生欠佳。加上這是我第一次到不熟悉的地方過年，對很多事情都不熟悉。我因此憂心春節期間會無所事事，在親戚家中面面相覷，行程因而變得枯燥難熬。

我懷着疑慮的心情，很容易熬到年初一。這天，我們一大早便到達高鐵站。在坐高鐵期間，我發現內地郊外風景美麗，山清水秀，草地被分成很多塊整齊的四方稻田。稻田有的是黃色的，有些是青綠色的，有些是墨綠色的，每隔幾塊稻田，那裏就插着一個巨大的稻草人。這使習慣在密集高樓大廈堆砌而成生活的我，第一次感到生活的美好。農村亦沒有我想像中破舊，這使我更期待到小欖度歲。不知過了多少個小時，火車終於抵達小欖。內地科技已十分發達，大夥兒過關不過用了十多分鐘，便走到了門口。正當我在觀察高鐵站附近環境時，一位穿着短袖上衣、七分短褲，踩着人字拖的叔叔快步走到我們面前，一把抱着我的父親，說：「表哥，很久沒見了！我們一家都很想你呀！」我父親也輕輕地回抱着表叔，說：「對啊！今次我便帶着我的家人一齊來探望你們呢。」彼此寒暄一會兒，表叔便帶着我們走到停車場，並讓我們坐上他的私家車，回到他的家中。路途中，我不斷望着窗外風景。小欖地廣人稀，我一直看不見路上有什麼行人，但那裏也沒有想像中骯髒，更像是沒有什麼高樓大廈的香港。

很快，我們抵達了。我打開門，看着那些從未看過的親戚，心裏頓時很驚慌，害怕他們會問很刁鑽的問題。但一切還是和我想像不同。他們十分友善，一看到我們一家，便打開全盒，讓我們品嚐富有小欖特色的賀年食品。想像中的尷尬氣氛沒有出現，他們不斷與父母親撫今追昔，聊起我出世前的事，既吸引我不斷聆聽，亦使我對小欖的發展有更深一層的認識與震撼。他們更主動地提出派利是，避免了我們主動提出收利是的勢利感覺。他們亦不要求我們說多少祝賀詞，我和弟弟只是每人說了幾句話，他們便派了一封大利是給我們。就是這樣，我感受到他們的好客和慈愛。

到了晚飯時間，挑剔的我本認為會找不到什麼吃的，但當我看到飯桌上有我喜愛的清蒸蝦配中山特色辣椒豉油、飲譽國際的石岐乳鴿、煮法繁複的蒜子火腩炆橫檔風鱸等精美菜式，便讓我感受到中山親友對我們何其在意。原來負責烹飪的親人，在我們前來中山前，便向父母了解我們喜愛什麼菜式。我們即使到了全新的地方，亦有習慣和喜歡的美食，同時讓我們可以了解當地的特色菜。我感受到他們的愛！晚飯後，我本以為只能留在表叔家中休息，但是母親跟我說，原來他們知道我和弟弟可能不習慣在別人家睡覺，因此在表叔家附近訂了酒店，讓我們能好好休息。表叔也熱情地表示會送我們回酒店，並在翌日給我們驚喜。因此，我抱着好奇和期待的心情，到酒店睡覺。

第二天是我們一家四口的自由閒逛日。我們到了酒店附近的大商場逛了逛。商場十分之大，分了「東、南、西、北」四個區域：東區主打美食，南區主打娛樂，西區主打購物。由於時間有限，我們只能造訪東區和南區，品嚐富中國特色的紅油串串和花甲粉。大家亦體驗虛擬遊戲和按摩，我在學業上的疲倦，透過按摩和玩樂通通放鬆掉了。

到了傍晚，表叔過來商場來接我們到他家吃晚飯。飯桌上的菜式與昨天不同了，但唯二不變的，是我和弟弟都很喜愛的白灼蝦配紅綠辣椒豉油，以及今天我讚口不絕的石岐乳鴿，今晚再次成為晚飯主角。我明白在不當造的時段裏購買海鮮和乳鴿十分昂貴，但他們卻只因我們喜歡吃，而願意連續兩日買給我們，這令我感受到中山親人對我一家的包容和熱情。

吃完晚飯，表叔神秘地從房間中取出兩支銀棒，並遞給我和弟弟一人一支。他解釋說，這兩支銀棒叫仙女棒，是內地在新年期間很流行手持煙花棒。他帶我們走到空曠平地，並邀請我們點起仙女棒。我看着煙花棒再被點燃後「滋啦滋啦」地響着，金燦燦的火光盡我眼前綻放。這是十分特別的體驗，那是因為香港禁止私

自放煙花很多年了，我們往往只能從電視上看煙花，但今次是我親手、親眼近距離地目睹煙花在我的面前綻放，這成為我在整個小欖探親之旅中最深刻的一幕。在我們旁邊，亦有很多年青人在放煙花。我那勇敢的弟弟在自己的仙女棒燒完後，便走到其他人面前，詢問他們是否可以與他一同放煙花。那些年青人在答應弟弟後，更邀請我一起體驗點燃不同類型的煙花，令我們對煙花有更深入的了解和體驗。

這次探親之旅，我親身地明白到「血濃於水」的意思。即使咱們從未相見，但當我們在一起時，我們依然會將最好的送給彼此，為對方留下美好的回憶。

我不應將自己從電視上所了解到的刻板印象套在親人身上，因為每個人的特性都不一樣；我們不能以偏概全，不能因為單一現象，便認為所有的人都是這樣子的。透過這次旅程，我感受到那些親戚雖然之前從未見過，但他們仍然盡一切所能，好好地對待我們，讓我們感受到舒適和快樂。我很感激我能藉這次旅程，認識到中山小欖的親戚，學會了不能以偏概全，要以真心去對待身邊的親人。無論熟悉與否，我們之間還有血緣之間的連繫，使我們依然親近！

春節中的小美好

五誠 利芷欣

新年也叫春節，是中華民族最重要、歷史最悠久的傳統節日。一提到新年，大家就會想起各式各樣傳統習俗——家家戶戶大掃除，遊子返鄉團聚……大家性格不同，卻同樣以各種傳統習俗迎接新歲。所以春節不只是假期，我們更要從中感受溫暖、學習感恩。

走向墨香瀰漫春聯

每逢新年，大家會發現香港多了很多賣揮春、寫揮春的攤檔。家家戶戶都會貼上滿懷祝福的春聯，亦有人會贈送自己親手寫的春聯給親朋好友，寄寓他們對新年的祝福和盼望。

看著大門上的對聯，我總會被拉入回憶的漩渦。想起小時候，我總愛跑去爺爺家裡玩。記憶中，爺爺總站在那木桌子前，輕輕俯著身子，手上握著那粗粗的毛筆，在那紅紅的宣紙上寫字。每逢新年，爺爺便會一早準備大杏紅宣紙，鋪好在桌子上。我搬了張小椅子站著，才能靠近那張桌子。我常常待在爺爺身旁，幫忙磨墨。我端來一碗清水，滴到硯台裏，並拿著墨條一圈一圈地磨。我總是著急，轉得太快，墨水濺了出來，爺爺亦不厭其煩，溫柔地說：「乖，磨墨不能急。要慢慢的，穩穩的，

這樣墨水的顏色才好看。」聽到爺爺的話，我靜下心來，耐心地磨呀磨，清澈的水漸漸暈染上了顏色，濃郁的墨香慢慢瀰漫。那香味一點都不刺鼻，聞起來讓人很平靜、很舒服，感覺新年的喜慶都藏在這墨香中了。

磨好墨後，我靠在桌子旁，幫忙按著飄動的紅紙。我看著爺爺寫大字，當那筆頭碰上墨水，漸漸變得烏黑。爺爺手握毛筆，手腕輕輕一壓，筆鋒落在紅紙上。紅紙上一筆一畫，一撇一捺，都鏗鏘有力，收放自如。爺爺彷彿在紅紙上耍了一套功夫，那「福」字就耍了出來。寫完後，爺爺滿意地笑了笑，還誇我是能幹的小幫手。爺爺還寫了很多對聯，一邊寫，一邊教我讀。他還告訴我寫春聯是中國的老傳統；紅色的宣紙代表喜慶，代表平安；只要貼上春聯，我們就會順順利利，平平安安。

我聽著爺爺溫柔的聲音，看著他認真寫字的樣子，再聞著獨特的墨香，我心裡總是暖暖的，覺得特別幸福。一張張紅紅的春聯貼在家裡，我感覺這個家變得喜氣洋洋，熱鬧起來。這個片段雖然很平凡，但足以讓我覺得無比幸福。

炮仗飄落的紅屑

炮仗響亮的爆裂聲能嚇走「年」獸與不祥之物，而火紅的外觀和熱鬧的聲響則寓意事業興旺、生活紅火，帶有濃厚的趨吉避凶之意。

想起去年的除夕，我第一次造訪鄉下的村子。村子裏家家戶戶都掛著紅燈籠，貼著鮮紅的春聯，處處都散發著喜氣，但我總覺得融入不進這裡。我於是坐在院子裡的搖搖椅上把玩手机。直到黃昏，叔叔找到了我，叫我去買煙花爆竹。我遲疑一下，因為沒有玩過，我跟了一起去。在途中，叔叔告訴我，紅彤彤的爆竹能驅走從前的晦氣，迎來新年的吉祥。到店裡後，店子讓我目瞪口呆，琳琅滿目的煙花和爆竹映入我眼簾！那爆竹是捲起來的，像個圓餅，大的直徑幾乎達一米。我們拿上了那個最大最長的爆竹回去。

回去後，我再一次坐在院子裏，但這次我沒有只把玩手机。我聞到了廚房傳來的飯香，看到玩煙花的小孩，聽到大人們的高談闊論。我們家擺了三大桌的菜，整間屋子都是親朋好友。吃飯前的碰杯，吃飯時的閒聊，我似乎被親友間和諧氛圍包圍了。

臨近子夜，煙花爆竹聲開始從左鄰右里傳來。叔叔把剛買的爆竹從頂樓放下來，又繞了幾圈，準備好。一到零時，大家伙立刻圍過來，引線被點燃，滋滋冒著火星。我緊緊捂著耳朵，霹靂吧啦！霹靂吧啦！爆竹瞬間炸開，火光四起，濃濃的煙火氣撲面而來，一片片紅屑在空中飛翔，彷彿在灑下喜慶的雨。我本來拿起了手

機，想著要拍下來，但我看到圍在一起臉上掛著笑容的親友、爆炸中的爆竹，我覺得手機沒法拍出來這氛圍，必須要讓我自己感受。於是我放下手機，將自己融入這裡。平日分散各地的親人，此刻都在同一院子裏。爆竹好像炸開了我與這村子的那堵牆，讓我感受到這種熱鬧又溫暖的感覺，這種很珍貴的年味——團圓！

如今每逢過年，我總會想起與爺爺一起時的那股墨香，和除夕夜炮仗飄落的紅屑。也是從那時開始，我學會用心接住那些生活中的小美好——與爺爺一同寫揮春的溫暖，一家人圍在一起說笑的珍貴。我發現新年不只是個假期，而是親情的歸途。

從前過新年，我只覺得是「增值財富」的機會。然而，今次回鄉探親，我卻明白到新年不單止是一個讓家人相聚一起的日子，它更是讓大家能流露珍視對方的時間。亦是從今次的新年起，我學會用心感受新年的美好氣氛，與家人親戚一起共渡相聚的時光。期望下年春節，我亦能和家人享受團聚和氣！



奇創天地

「奇創天地」蒐集了今年由中文科統籌的成都普通話自主學習遊學團「普·遊天府」的學生創作。是次遊學團以普通話為媒介，透過參觀新石器時代末期至商周時期文化遺址三星堆、都江堰水利工程及紀念蜀漢劉備、孔明的武侯祠等古蹟，讓學生深入了解古蜀文明與中華歷史。此外，學生透過與當地學校交流及體驗扎染、活字印刷等非遺手工藝，又於熊貓基地作保育義工，在實踐中提升普通話溝通能力並感受中華文化的底蘊。

普·遊天府——與熊貓同行

五誠 陳樂澄

這次的成都之旅，是與熊貓一同探索天府之國，共同走進人與自然和諧共處的課堂。

談及到「成都」，當然不可缺少「熊貓」這國寶。踏進大熊貓苑的「愛心體驗區」裡，這不僅是單純的觀賞，也是個學習保護自然的環境。我們學習了如何劈開竹子和製作窩窩頭來為熊貓準備糧食，這都是為了熊貓的牙齒健康和營養均衡，我們更可近距離觀察牠們的行為，終於聽到牠們可愛的叫聲，是「喔喔」的低鳴聲，似乎在說竹子真好吃的意思。這堂「自然課」讓我領悟到「保護」並非是口號，而是要對大自然的生命保持尊重。

告別熊貓苑後，我發現熊貓的足跡悄悄佈滿了成都的街角。從春熙路的「爬牆大熊貓」，郵局裡的打卡點，到與仰天躺臥的巨大熊貓一起「自拍」，彷彿在與旅程中遇到的每一位「夥伴」告別。

我逐漸明白，熊貓是天府之國的守護者，我們要更學會保護牠們，與大自然並肩走下去。全球不多於三千隻的熊貓，願你們平安，好好繁殖下一代，要知道你們的可愛不只是中國人保育的心血和驕傲，更是連繫各國邦交的珍寶。



成都的繁華裡，藏著杜甫的落魄與夢想

五誠 甄津言

如今的成都以熊貓聞名，IFS的熊貓俯視著奔波的人們。約7公里外卻真正蘊含屬於中國人的文化。你會發現草堂仍在。

唐朝的時候，這裡沒有霓虹燈，有的只是一位詩人的惆悵。他因安史之亂而帶著家人四處奔波。他在友人和親戚的幫助下建立了草堂，卻很快又因戰事的蔓延，留下了一聲的嘆息，「自經喪亂少睡眠，長夜沾濕何由徹」——那是他留給世人的落魄與反抗。

「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俱歡顏，風雨不動安如山。嗚呼！何時眼前突兀見此屋，吾廬獨破受凍死亦足！」——他並沒有為自己的經歷而感到悲慘，正是經歷過這一切他才真正知道世人的悲慘。那場秋風沒吹到草堂的屋頂，卻吹出了他最大的夢想。

如今當地真的成了燈火萬家，只是不知道那些追逐繁華的人在經過草堂的時候，還會不會聽到那聲嘆息。



附錄大合照





出版：文懿社

顧問老師：李燕芳老師、吳綺文老師、梁志豪老師

總編輯：五誠 鍾讚培

編輯：四信 王卓君、四信 吳婧雯、四誠 李晨惜、
五愛 蘇庭希、五誠 鍾讚培、五誠 盧詩妍、
五誠 甄津言、五誠 鄒依宸、五誠 利芷欣

特別鳴謝：廖安柔實習老師、吳秉軒實習老師、
全體中文科老師